



苏州太湖电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Suzhou Taihu Electric Advanced Material Co., Ltd.
(江苏省太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ONGYUAN SECURITIES CO., LTD.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9号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一、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鉴于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2 月 5 日，截至挂牌之日未满一年，即 2014 年 2 月 5 日前，各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

本次挂牌之日，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本次可进入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 (万股)
1	施泉荣	董事长	34,650,926	46.20	—
2	施文磊	副董事长、总经理	11,000,293	14.67	—
3	徐晓风	—	11,000,293	14.67	—
4	欣达投资	—	4,950,132	6.60	—
5	罗尔晶华	—	4,400,117	5.86	—
6	姜绪荣	—	3,729,099	4.97	—
7	润智创投	—	3,729,099	4.97	—
8	任华机电	—	1,100,029	1.47	—
9	蔚敏投资	—	440,012	0.59	—
合计	—	—	75,000,000	100.00	—

根据《转让系统业务规则》，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施泉荣、施文磊、徐晓风持有的股份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但由于挂牌之日股份公司设立不满一年，因此首次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应为 2014 年 2 月 5 日。施泉荣控制的欣达投资解除股权转让限制的时间参照实际控制人执行。

公司其他股东罗尔晶华、姜绪荣、润智创投、任华机电、蔚敏投资所持的全部股份可于 2014 年 2 月 5 日开始转让。

同时，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施泉荣、施文磊除上述股权转让限制外，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除上述情况，无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均依照相关法律、法规执行。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二、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

（一）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绝缘材料产业链上游企业为石油化工，主要原材料为化工溶剂、树脂、助剂、电工薄膜、无碱玻璃布、无碱玻璃丝等。公司 2011 年、2012 年及 2013 年 1-7 月，原材料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90.74%、89.74%、90.38%，原材料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重较大，营业成本对原材料价格的波动较为敏感。溶剂、树脂均与石油化工行业相关，其市场价格与国际原油价格密切相关，在很大程度上可以决定公司产品成本，且呈现一定的波动性。此外，个别活性稀释剂储存性较差，更容易受到价格波动的影响。

由于原油价格的大幅波动，公司基础原材料的采购价格也会波动较大，基础原材料的价格波动将直接影响到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并可能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性。

（二）市场竞争风险

目前全国绝缘材料生产企业较多，特别是江苏、浙江、广东等沿海地区的中小企业占据信息、成本等优势，在中、低端产品方面对公司构成了较大的威胁。因此，公司在中、低市场面临激烈市场竞争的风险。

同时，由于产品出口受到储存稳定限制和国际金融危机的冲击，从而使国内市场无序竞争更加激烈，产品利润率降低，主要体现在价格的下降及人力成本的增加，对行业的发展造成一定的压力。

（三）技术研发和保密的风险

绝缘材料产品存在低端、中端及高端之分，所谓低端产品就是要求绝缘材料能满足电气产品的常规绝缘性能之外，要有低廉的价格。高端产品除了要求绝缘材料具有优良绝缘性能之外，还要求产品具有环保、低碳、节能、耐高温等性能。中端产品则介于二者之间。

公司自成立以来就始终重视高性能新型绝缘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目前

公司已成为中国知名的专业制造商。长期的技术积累和研发使得公司掌握了行业产品的主要核心技术，并将技术优势转化为产品优势。因此公司产品的技术含量较高，质量较好，市场竞争力较强，毛利率较高。

但随着竞争对手不断加强技术研发和产品升级，公司有待进一步将现有技术进行升级与换代，才能保持公司产品的竞争优势。因此公司需要不断加强新技术的研发和新产品的开发，这将增加公司的研发投入，同时研发本身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若技术研发不能达到预期效果，将有可能使公司产品的现有市场占有率和盈利能力下降。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拥有 16 项发明专利、1 项实用新型专利和 8 项发明专利申请权，产品的核心技术均处于较高水平，该类技术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体现。如果公司的核心技术泄密，将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四）应收账款占比过高风险

报告期，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比较高，2011 年、2012 年和 2013 年 1-7 月分别为 1.22 亿元、1.16 亿元和 1.49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46.04%、45.49% 和 103.47%。

公司客户主要为电机和变压器企业，客户数量较大，相对分散，但客户群体稳定性高，且绝大部分都是实力雄厚、信用良好的企业。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 90% 以上，坏账的风险较小，但由于客户数量众多、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将会导致公司现金流紧张，给公司的正常经营及业务扩张带来不利影响。

（五）产品质量风险

绝缘材料是保证电气设备特别是电力设备能否可靠、持久、安全运行不可缺少的关键材料。其质量对发电设备、输变电设备、电机、电器、电子等产品的使用安全性和使用寿命有重要的影响，如果因本公司产品质量原因，导致发电设备、输变电设备、电机、电器、电子等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将会对公司的品牌、市场、声誉产生不利影响。

（六）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的主要产品绝缘漆、表面漆及原材料属于国家规定的危险品，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一方面来源于部分产品生产所使用的易燃液体化工原材料的储运、保管、使用不当的安全隐患；另一方面来源于对设备、设施使用过程中形成的人身、设备、设施的安全隐患。尽管公司按照国家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一系列的安全防范和保护措施，至今未出现重大安全事故，但不排除今后因意外原因而导致安全事故发生，从而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较大影响。

（七）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施泉荣、施文磊和徐晓风，其中，施泉荣和施文磊是父子关系，徐晓风是施泉荣的女婿。三人直接持有公司 75.54% 的股份，施泉荣还通过吴江市欣达投资有限公司控制公司 6.6% 的权益，合计控制公司权益的股份比例为 82.14%。

实际控制人能对公司的发展战略、人事安排、生产经营、财务等决策实施有效控制。若公司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不足、公司治理结构不够健全、运作不够规范，可能会导致实际控制人损害本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公司治理风险。

目 录

重大事项提示	3
一、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3
二、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	4
(一)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4
(二) 市场竞争风险	4
(三) 技术研发和保密的风险	4
(四) 应收账款占比过高风险	5
(五) 产品质量风险	5
(六) 安全生产风险	6
(七)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6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14
一、基本情况	14
二、股份挂牌情况	14
(一) 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每股面值、股票总量、挂牌日期	14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5
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	16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16
(二) 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18
(三) 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20
(四)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21
(五) 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23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1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36
(一) 董事会成员	36
(二) 监事会成员	38
(三) 高级管理人员	39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40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41
(一) 主办券商	41
(二) 律师事务所	42
(三) 会计师事务所	42
(四) 资产评估机构	42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43
(六) 拟挂牌场所	43
第二节 公司业务	44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44
(一) 主营业务	44

(二) 主要产品用途及优势.....	45
二、公司组织结构、部门职责及主要生产流程.....	47
(一) 公司组织结构图.....	47
(二) 公司各部门职责.....	47
(三) 主要生产方式及流程.....	50
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59
(一) 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59
(二) 主要无形资产.....	61
(三) 公司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64
(四) 特许经营权.....	66
(五)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66
(六) 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69
四、公司业务相关情况.....	72
(一) 公司的收入结构及产品销售情况.....	72
(二) 公司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及前五名客户情况.....	73
(三) 公司成本结构及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74
(四) 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76
五、公司商业模式.....	79
(一) 采购模式.....	79
(二) 生产模式.....	79
(三) 销售模式.....	79
(四) 盈利模式.....	80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风险特征及公司在行业所处地位.....	80
(一) 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80
(二) 所处行业风险特征.....	95
(三) 公司所处地位.....	97
第三节 公司治理.....	102
一、公司最近两年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02
(一) 公司最近两年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02
(二) 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以及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的实际情况.....	104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及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105
(一)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及评估.....	105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106
(一) 最近两年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06
(二) 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06
四、公司的独立性.....	106
(一) 业务独立性.....	106
(二) 资产独立.....	106
(三) 人员独立.....	107
(四) 财务独立.....	107
(五) 机构独立.....	108
五、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	108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	108
(二)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108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109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情况	109
(二) 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109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109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114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见下表:	114
(二) 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115
(三) 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115
(四)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116
(五) 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117
(六) 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117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内发生变动情况及原因	118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19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19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19
(二) 主要财务报表	119
(三)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36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138
(一) 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38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59
三、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59
(一) 营业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159
(二)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59
(三) 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	160
(四) 毛利率及变动分析	162
(五) 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165
(六)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	165
(七) 资产减值损失	167
(八) 重大投资收益	167
(九) 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	167
(十) 所得税费用	171
(十一)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71
(十二) 报告期内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71
四、公司资产情况	172
(一) 货币资金	173
(二) 应收票据	174
(三) 应收账款	174
(四) 预付账款	175
(五) 其他应收款	176

(六) 存货.....	178
(七) 固定资产.....	179
(八) 在建工程.....	180
(九) 无形资产.....	181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2
(十一)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182
五、 公司负债情况	182
(一) 短期借款.....	183
(二) 应付票据.....	183
(三) 应付账款.....	184
(四) 预收账款.....	186
(五) 应付职工薪酬.....	187
(六) 应交税费.....	188
(七) 应付利息.....	188
(八) 其他应付款.....	188
六、 公司股东权益情况	190
(一) 股本.....	190
(二) 资本公积.....	192
(三) 专项储备.....	193
(四) 盈余公积.....	193
(五) 未分配利润.....	193
(六) 少数股东权益.....	194
七、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94
八、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97
(一) 或有事项.....	197
(二) 资产负债表期后事项.....	197
(三) 承诺事项.....	197
(四) 其他重要事项.....	197
九、 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97
十、 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198
(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198
(二) 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198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98
第五节 有关声明	200
第六节 附件	205

释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普通术语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太湖有限	指	吴江市太湖绝缘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股份公司、挂牌公司、太湖股份	指	苏州太湖电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宏源证券	指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君泽君	指	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华普天健	指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
评估机构、中水致远	指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南通力拓	指	南通力拓电气材料有限公司
超凡电气	指	吴江超凡电气绝缘科技有限公司
太湖运输	指	吴江市太湖运输有限公司
海博特科技	指	苏州海博特树脂科技有限公司
太湖涂料	指	吴江市太湖涂料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转让系统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尽调工作指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
《公司章程》	指	《苏州太湖电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最近两年及一期	指	2011年、2012年、2013年1-7月
股东大会	指	苏州太湖电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苏州太湖电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苏州太湖电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次挂牌	指	太湖股份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欣达投资	指	吴江市欣达投资有限公司
罗尔晶华	指	广州罗尔晶华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润智创投	指	苏州高新润智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任华机电	指	上海任华机电有限公司
蔚敏投资	指	上海蔚敏投资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苏州工商局	指	江苏省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
专业术语		
绝缘材料	指	用来使电工产品中不同带电体相互隔离，而不形成导电通道的材料
柔软复合材料	指	指一层或二层以上材料组成的绝缘材料。其组成部分为电工薄膜和浸渍或不浸渍的纸、布等柔软纤维材料
云母带	指	由云母纸和玻璃布或电工薄膜用合适的胶粘剂粘合形成的经分切后的带状柔软云母材料
绝缘漆	指	绝缘漆是以高分子聚合物为基础，能在一定的条件下固化成绝缘膜或绝缘整体的主要绝缘材料
玻璃钢制品	指	以无碱玻璃纱（玻璃布）、树脂为原料加工而成的成品
层压制品	指	由两层或多层浸有树脂的无碱玻璃布或电工用纸经叠合、热压结合成的整体，它可以是板、管、棒或其他形状。它可加工成各种绝缘和结构零部件
线圈	指	呈环形的导线绕组，由导线一根一根绕起来，导线彼此互相绝缘
绝缘板	指	又称绝缘胶垫，绝缘垫，绝缘垫片，绝缘毯，广泛应用于变电站、发电厂、配电房、试验室以及野外带电作业等
绕组	指	构成与变压器标注的某一电压值相对应的电气线路的一组线匝
树脂	指	有机植物组织的正常代谢产物或分泌物
环氧树脂	指	分子中带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环氧基的低分子量物质及其交联固化产物的总称
活性稀释剂	指	功能性丙烯酸酯、乙烯基单体、环氧稀释剂等
胶粘剂	指	将同种或两种或两种以上同质或异质的制件（或材料）粘合在一起，固化后具有足够强度的有机或无机的、天然或合成的一类物质
UL 认证标准	指	美国安全检测实验室认证。在美国保险商实验所（Underwriter Laboratories Inc.，简称 UL）进行的一种安全认证，UL 认证是美国以及北美地区公认的一种安全认证标志

E 级	指	耐热温度等级为 120℃
B 级	指	耐热温度等级为 130℃
F 级	指	耐热温度等级为 155℃
H 级	指	耐热温度等级为 180℃
C 级	指	耐热温度等级为 200℃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苏州太湖电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施泉荣
成立日期	2000年9月21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3年2月5日
注册资本	7,500万元人民币
公司住所	吴江市汾湖经济开发区北厍工业园
邮政编码	215214
董事会秘书	王庆国
所属行业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C26); 涂料、油墨、颜料及类似产品制造(《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 264》)
主要业务	致力于为电机、变压器客户提供系统化的绝缘材料, 产品涵盖绝缘漆、表面漆、柔软复合材料、云母制品、线圈制造(风电高压)、玻璃钢制品和层压制品七大类绝缘材料, 其中收入贡献最大的产品为绝缘漆, 占50%以上。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 丙烯酸清漆、硝基绝缘漆、凡立水、互感器环氧酯磁漆、丙烯酸磁漆、丙烯酸烘漆、有机硅耐高温漆、环氧绝缘烘漆、环氧绝缘漆、环氧磁漆、环氧富锌底漆、氨基静电清烘漆、氨基醇酸绝缘漆、酚醛绝缘漆、聚酯树脂绝缘漆、醇酸绝缘漆、醇酸烘漆生产、本公司自产产品销售; 一般经营项目为绝缘带、五金配件、木包装箱、柔软复合材料、云母制品、玻璃钢制品、电机、电器、线圈生产销售; 绝缘材料研发、销售;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组织机构代码	72221016-5
电话	0512-63240922
传真	0512-63240922
网址	http://www.taihucn.com/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 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每股面值、股票总量、挂牌日期

股票代码: 430460

股份简称: 太湖股份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每股面值：1 元

股票总量：7,500 万股

挂牌日期：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鉴于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2 月 5 日，截至挂牌之日未满一年，即 2014 年 2 月 5 日之前，各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

本次挂牌之日，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本次可进入股份转让 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 (万股)
1	施泉荣	董事长	34,650,926	46.20	—
2	施文磊	副董事长、 总经理	11,000,293	14.67	—
3	徐晓风	—	11,000,293	14.67	—
4	欣达投资	—	4,950,132	6.60	—
5	罗尔晶华	—	4,400,117	5.86	—
6	姜绪荣	—	3,729,099	4.97	—
7	润智创投	—	3,729,099	4.97	—
8	任华机电	—	1,100,029	1.47	—
9	蔚敏投资	—	440,012	0.59	—
合计	—	—	75,000,000	100.00	—

根据《转让系统业务规则》，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施泉荣、施文磊、徐晓风持有的股份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但由于挂牌之日股份公司设立不满一年，因此首次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应为 2014 年 2 月 5 日。施泉荣控制的欣达投资解除股权转让限制的时间参照实际控制人执行。

公司其他股东罗尔晶华、姜绪荣、润智创投、任华机电、蔚敏投资所持的全部股份可于 2014 年 2 月 5 日解除转让限制。

同时，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施泉荣、施文磊除上述股权转让限制外，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除上述情况，无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均依照相关法律、法规执行。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3 家全资子公司、1 家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1、南通力拓

公司名称	南通力拓电气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启东市北新镇老启东港
法定代表人	施文磊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绝缘材料研发、生产、销售，五金配件、木包装箱、云母制品、玻璃钢制品、电机、电器、线圈生产、销售，自营和代营一般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成立日期	2012 年 11 月 29 日
注册号	320681000299137
登记机关	南通市启东工商行政管理局

2、超凡电气

公司名称	吴江超凡电气绝缘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吴江市汾湖经济开发区北厍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	徐晓风
注册资本	6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云母带、丙烯酸漆稀释剂、有机硅漆稀释剂、环氧漆稀释剂、氨基漆稀释剂、氨基静电漆稀释剂、硝基漆防潮剂、硝基漆稀释剂、聚氨酯漆稀释剂、聚酯漆稀释剂、醇酸漆稀释剂生产。一般经营项目：8411—D 滴浸快干树脂、防水涂料（以上不含危险化学品）制造、加工；绝缘材料、云母制品、柔软复合材料、层压制品研发；机电设备、绝缘材料销售；绝缘材料技术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成立日期	2006 年 5 月 23 日
注册号	320584000089631
登记机关	苏州市吴江工商行政管理局

3、太湖运输

公司名称	吴江市太湖运输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黎里镇北厍社区（东方村 6 组）
法定代表人	徐晓风
注册资本	5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危险品运输（3 类、8 类）。一般经营项目：无。
成立日期	2006 年 1 月 20 日

注册号	320584000083581
登记机关	苏州市吴江工商行政管理局

4、海博特科技

公司名称	苏州海博特树脂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吴江市汾湖镇汾湖大道 558 号
法定代表人	张道洪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树脂研发、销售；超支化聚合物研发；功能高分子材料、绝缘材料、阻燃材料的研发、销售。
成立日期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注册号	320584000198323
登记机关	苏州市吴江工商行政管理局

(二) 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持股方式	股份质押情况
1	施泉荣	34,650,926	46.20	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2	施文磊	11,000,293	14.67	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3	徐晓风	11,000,293	14.67	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4	欣达投资	4,950,132	6.60	法人	直接持有	否
5	罗尔晶华	4,400,117	5.86	机构股东	直接持有	否
6	姜绪荣	3,729,099	4.97	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7	润智创投	3,729,099	4.97	机构股东	直接持有	否
8	任华机电	1,100,029	1.47	法人	直接持有	否
9	蔚敏投资	440,012	0.59	机构股东	直接持有	否
—	合计	75,000,000	100.00	—	—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本 7,500 万元，共 9 名股东，其中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有 5 名，分别为：自然人施泉荣、施文磊、徐晓风，机构股东欣达投资和罗尔晶华。

施泉荣、施文磊的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 董事会成员”；徐晓风的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

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机构股东欣达投资和罗尔晶华的具体情况如下：

1、欣达投资

根据欣达投资提供的吴江工商局于 2013 年 05 月 23 日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20584000338725)、公司章程、吴江工商局提供的工商底档查询资料，欣达投资成立于 2012 年 08 月 15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0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公司（自然人控股）；住所为吴江市汾湖镇北厍东方村 6 组；法定代表人施泉荣；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经营期限为 2012 年 08 月 15 日至 2032 年 08 月 14 日；欣达投资已通过 2012 年工商年检；根据最新的工商登记信息确认，欣达投资目前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1	施泉荣	616	68.44	货币
2	李新忠	32	3.55	货币
3	张春琪	32	3.55	货币
4	任兵	32	3.55	货币
5	钱建峰	24	2.67	货币
6	吴明珠	24	2.67	货币
7	王昌华	20	2.22	货币
8	陈春其	18	2.00	货币
9	崔雅文	16	1.78	货币
10	韩庆兵	12	1.33	货币
11	杨明华	12	1.33	货币
12	包锦俊	8	0.89	货币
13	周林江	6	0.67	货币
14	俞国民	6	0.67	货币
15	周海峰	6	0.67	货币
16	张美儿	6	0.67	货币
17	李新华	6	0.67	货币
18	张云林	6	0.67	货币

19	李富春	6	0.67	货币
20	汝建东	6	0.67	货币
21	张少华	6	0.67	货币
合计		900	100.00	—

欣达投资系作为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使用，目前持有公司 6.60% 的股份。

2、罗尔晶华

根据罗尔晶华提供的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2 年 10 月 26 日核发的《合伙企业营业执照》（注册号 440101000217662）、公司章程、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提供的工商底档查询资料，罗尔晶华成立于 2012 年 10 月 26 日；注册资本为 36,000 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合伙；主要经营场所为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学大道 237 号；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尔罗投资管理服务中心（普通合伙）（委派代表：姜绪荣）；经营范围为股权投资；经营期限为 2012 年 10 月 26 日至 2019 年 10 月 22 日；根据最新的工商登记资料查询确认，罗尔晶华的合伙人及其认缴出资额、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性质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龙海	有限合伙	15,000	41.6667
2	上海尔罗投资管理服务中心（普通合伙）	普通合伙	1,000	2.7778
3	陈中信	有限合伙	15,000	41.6667
4	赵思俭	有限合伙	5,000	13.8889
合计			36,000	100.00

罗尔晶华目前持有公司 5.86% 的股份。

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三）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施泉荣持有公司 46.20% 的股份，施文磊系施泉荣之子，持有公司 14.67% 的股份；徐晓风系施泉荣的女婿，持有公司 14.67% 的股份；欣达投资持有公司 6.60% 的股份，系施泉荣控股的公司。

姜绪荣持有上海尔罗投资管理服务中心（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尔罗”）40% 的出资，系该合伙企业出资最多的合伙人，而上海尔罗持有罗尔晶华 2.7778%

的出资；同时，上海尔罗作为罗尔晶华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托姜绪荣代表其执行合伙事务。

除上述股东存在关联关系外，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施泉荣，直接持有公司 46.20%的股份，并通过欣达投资实际控制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6.60%。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施泉荣、施文磊和徐晓风三人，其中，施泉荣持有公司 46.20%的股份，并通过欣达投资控制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6.60%；施文磊持有公司 14.67%的股份，系施泉荣之子；徐晓风持有公司 14.67%的股份，系施泉荣之女婿。综上，三名共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权益比例为 82.14%。

施泉荣、施文磊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

徐晓风，男，1970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0年至2000年在吴江市北厍水利站担任技术员；2000年至今在苏州太湖电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含前身）历任副总经理、生产总监；2008年至2010年在西北工业大学化学高分子专业学习。

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没有发生变化。

实际控制人的认定依据如下：

1、太湖有限设立以来，施泉荣、施文磊和徐晓风的持股变化情况

时间	施泉荣		施文磊		徐晓风		合计
	直接持股	间接支配表决权的比例	直接持股	间接支配表决权的股份	直接持股	间接支配表决权的股份	
2009.12.17—2012.08.27	60.00%	—	20.00%	—	20.00%	—	100.00%
2012.08.28—2012.09.28 注（1）	52.50%	7.5%	20.00%	—	20.00%	—	100.00%
2012.09.29—2012.11.21 注（2）	46.20%	6.60%	17.60%	—	17.60%	—	88.00%

2012.11.22 至今 注(3)	46.20%	6.60%	14.67%	—	14.67%	—	82.14%
-----------------------	--------	-------	--------	---	--------	---	--------

注：（1）2012年8月28日，施泉荣将其持有的公司7.5%的股权转让与欣达投资；

（2）2012年9月29日，公司引入新股东；

（3）2012年11月22日施文磊和徐晓风将其持有的部分股权转让给罗尔晶华。

2、有限公司设立以来，施泉荣、施文磊和徐晓风的任职变化情况

太湖有限设立以来，施泉荣、施文磊和徐晓风三人始终在公司担任董事长（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负责公司业务运营的重要岗位，对公司的经营决策和生产管理有着重大影响。自2009年以来，施泉荣、施文磊和徐晓风在公司的任职情况如下：

	2009.12-2013.01	2013.01 至今
施泉荣	执行董事	董事长
施文磊	总经理	副董事长、总经理
徐晓风	副总经理、生产总监	生产总监

2009年以来，三人在公司所有重大决策上均能在事前保持充分的沟通，并达成一致意见。

3、施泉荣、施文磊和徐晓风签署《一致控制协议》，保证公司控制权的持续稳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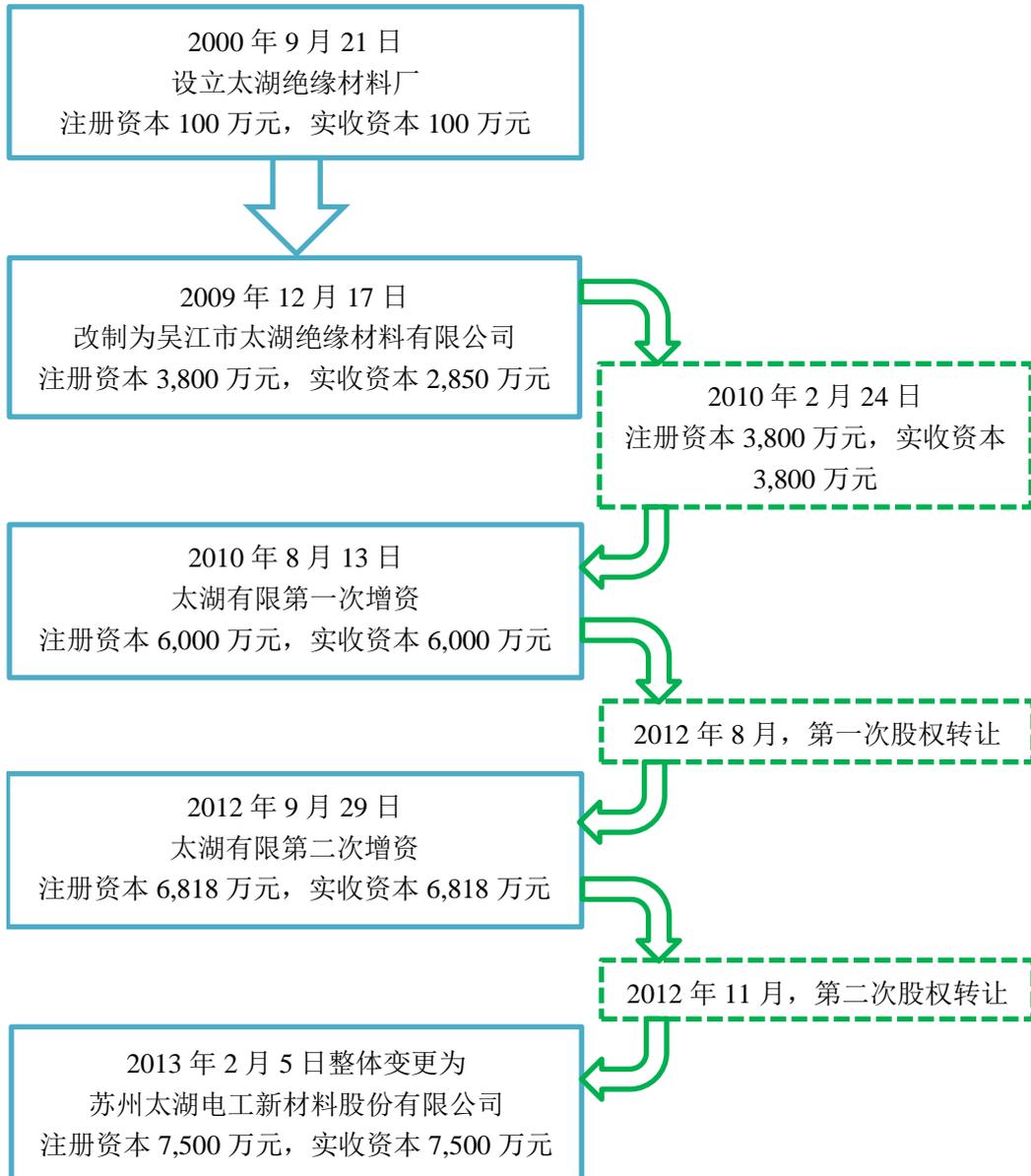
为保证公司控制权的持续、稳定，施泉荣、施文磊和徐晓风于2013年9月23日，共同签署了关于一致控制的协议，约定：在协议有效期内，三方或其授权代理人在与股份公司有关的事项上相互协商，采取共同的意思表示；协议期限为自生效之日起至股份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后满二年。

4、主办券商和律师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认定的意见

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施泉荣、施文磊和徐晓风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或间接支配公司股份的表决权，合计控制的公司权益股份比例超过80%，拥有绝对控制权；自公司设立以来，三人均担任重要职务，且在公司发展战略、重大经营决策及日常经营活动等问题上，三人能协商沟通达成一致意见；三人签署了《一致控制协议》；共同控制情形在最近2年及本次挂牌后2年是稳

定、有效存在的。

（五）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吴江市太湖绝缘材料厂（以下简称“太湖绝缘材料厂”）时期

①2000年9月，太湖绝缘材料厂的设立

太湖绝缘材料厂系由吴江市北厍镇集体资产经营公司（以下简称“集体资产经营公司”）根据吴江市计划委员会于2000年9月8日出具的吴计综[2000]54号文件批准，以现金方式出资设立的集体福利企业，设立时的注册资金为人民币100万元。根据苏州信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信成”）于2000

年 9 月 21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苏信所验(2000)字第 836 号），截至 2000 年 9 月 21 日，太湖绝缘材料厂已收到吴江市北库镇集体资产经营公司缴纳的实收资本 100 万元。

太湖绝缘材料厂设立时的基本情况如下：

注册资金	100 万
经济性质	集体企业
营业执照注册号	3205841105191
法定代表人	施泉荣
住所	北库镇南库星路旁
成立日期	2000 年 9 月 21 日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绝缘漆、表面漆、绝缘带、五金配件、木包装箱、云母制品、玻璃钢制品

太湖绝缘材料厂于 2000 年 9 月 22 日归还集体资产经营公司的验资款 100 万元，此后，太湖绝缘材料厂法定代表人施泉荣分别于 2000 年 9 月 30 日、2000 年 10 月 1 日以现金方式向太湖绝缘材料厂转入 60 万元、45 万元，合计 105 万元，补足注册资本 100 万元。

2011 年 6 月 16 日，江苏吴江汾湖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关于吴江市太湖绝缘材料厂产权界定的批复》（吴汾开发[2011]31 号），明确“吴江市太湖绝缘材料厂为挂靠吴江市汾湖镇集体资产经营公司的福利企业，没有国家和集体投入，企业的全部投入为法定代表人施泉荣个人投入，现确认吴江市太湖绝缘材料厂为施泉荣所有。”

2013 年 7 月 16 日，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政府出具了《关于提请确认苏州太湖电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前身转制及股权变动等事项合规性的请示》（吴政发[2013]118 号），明确“太湖股份的前身吴江市太湖绝缘材料厂自设立之日起至 2009 年 12 月 17 日经‘摘帽’改制登记为有限责任公司期间，未接受过国有和集体投资，不含国有和集体权益。”

2013 年 8 月 9 日，苏州市人民政府出具了《苏州市人民政府关于确认苏州太湖电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中有关事项合规性的请示》（苏府呈[2013]111 号），明确“太湖绝缘材料厂名义上属于北库镇集体资产经营公司，其实际出资人为施泉荣。”

目前，江苏省人民政府的确权程序正在办理之中。

(2) 吴江市太湖绝缘材料有限公司时期

①2009年12月，太湖绝缘材料厂由集体企业改制为有限公司

2009年7月15日，苏州天中资产评估事务所（以下简称“苏州天中”）出具的《吴江太湖绝缘材料厂资产评估报告书》（天中评字(2009)第116号），经采用资产基础法，以2009年3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太湖绝缘材料厂进行净资产评估，太湖绝缘材料厂的净资产账面值为人民币4,316.63万元，成本法评估值为人民币892.15万元。

2009年9月27日，吴江市汾湖镇集体资产经营公司（原“吴江市北厍镇集体资产经营公司”更名）与施泉荣签订《吴江市太湖绝缘材料厂净资产转让协议》，按评估值892.15万元转让，由施泉荣承接债权债务等。

2009年9月29日，江苏吴江汾湖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同意吴江市太湖绝缘材料厂转制申请的批复》（吴汾开发[2009]88号），同意太湖绝缘材料厂转制，由集体企业转为有限公司，原债权债务、用工人员由转制后的企业承担、落实。经评估的企业净资产892.15万元，通过法定程序转让给施泉荣。

施泉荣于2009年10月10日向集体资产经营公司支付净资产受让款892.15万元；同日，集体资产经营公司转入太湖绝缘材料厂892.15万元；同日，太湖绝缘材料厂向施泉荣支付892.15万元。

2009年12月15日，太湖绝缘材料厂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了《吴江市太湖绝缘材料厂职工代表大会关于企业转制的决议》，决议同意：将太湖绝缘材料厂由集体企业改制为有限公司；原企业职工由改制后企业全部接纳。

2009年12月16日，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苏州分所（以下简称“天华大彭”）出具《验资报告》（苏天会验S字（2009）第598号），审验证明，截至2009年12月15日，施泉荣、徐晓风、施文磊已足额缴纳第一期出资共2,850万元。其中施泉荣以太湖绝缘材料厂净资产892.15万元及货币资金817.85万元出资、徐晓风以货币出资570万元、施文磊以货币出资570万元。

2009年12月17日，太湖有限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改制后太湖有限的基本情况如下：

注册资本	3,800 万元（实收 2,85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公司（自然人控股）
营业执照注册号	320584000005304
法定代表人	施泉荣
住所	吴江市汾湖经济开发区北厍工业园
成立日期	2000 年 9 月 21 日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丙烯酸清漆、硝基绝缘漆、凡立水、互感器环氧树脂磁漆、丙烯酸磁漆、丙烯酸烘漆、有机硅耐高温漆、环氧绝缘烘漆、环氧绝缘漆、环氧磁漆、环氧富锌底漆、氨基静电清烘漆、氨基醇酸绝缘漆、酚醛绝缘漆、聚酯树脂绝缘漆、醇酸绝缘漆、醇酸烘漆生产，本公司自产产品销售。一般经营项目：绝缘带、五金配件、木包装箱、云母制品、玻璃钢制品生产销售；绝缘器材研发、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改制后太湖有限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股权比例 (%)	实际出资额 (万元)	占注册资本 总额比例 (%)	出资方式
1	施泉荣	2,280.00	60.00	1,710.00	45.00	净资产、货币
2	施文磊	760.00	20.00	570.00	15.00	货币
3	徐晓风	760.00	20.00	570.00	15.00	货币
合计	—	3,800.00	100.00	2,850.00	75.00	—

②2010 年 2 月，缴足实收资本

2010 年 2 月 22 日，太湖有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变更如下事项：

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为 3,800 万元人民币，其中股东施泉荣出资 2,280 万元，第一期已出资 1,710 万元，本次出资 570 万元；股东徐晓风出资 760 万元，第一期已出资 570 万元，本次出资 190 万元；股东施文磊出资 760 万元，第一期已出资 570 万元，本次出资 190 万元。

2010 年 2 月 24 日，天华大彭出具《验资报告》（苏天会验 S 字（2010）第 514 号），审验证明截至 2010 年 2 月 23 日，施泉荣、徐晓风、施文磊已足额缴纳第二期出资共 950 万元。

太湖有限已于 2010 年 2 月 24 日就本次变更经营范围与实收资本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后，太湖有限的股东与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股权比例 (%)	实际出资额 (万元)	占注册资本 总额比例 (%)	出资方式
1	施泉荣	2,280.00	60.00	2,280.00	60.00	净资产、货币
2	施文磊	760.00	20.00	760.00	20.00	货币
3	徐晓风	760.00	20.00	760.00	20.00	货币
合计	—	3,800.00	100.00	3,800.00	100.00	—

③2010年8月，第一次增资

2010年8月10日，太湖有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3,800万元变更为6,000万元，增资额共计2,200万元，其中施泉荣认缴新增注册资本1,320万元，施文磊认缴新增注册资本440万元，徐晓风认缴新增注册资本440万元。

2010年8月12日，苏州信成出具的《验资报告》（苏信所验[2010]字第291号），审验证明截至2010年8月12日，施泉荣、施文磊、徐晓风已足额缴纳增资共2,200万元。

太湖有限已于2010年8月13日就本次增资事宜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后，太湖有限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1	施泉荣	3,600.00	60.00	净资产、货币
2	施文磊	1,200.00	20.00	货币
3	徐晓风	1,200.00	20.00	货币
合计	—	6,000.00	100.00	—

④2012年8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2年8月16日，太湖有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施泉荣将所持太湖有限7.50%股权以900万元价格转让给欣达投资，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2年8月16日，施泉荣与欣达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施泉荣将所持太湖有限7.50%股权（共计450万股股份）转让给欣达投资，转让价款总计为900万元。并于2012年8月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同日，施文磊、徐晓风分别签订《放弃优先认缴权函》，同意放弃对施泉荣

转让的股权的优先认缴权。

太湖有限已于 2012 年 8 月 28 日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后，太湖有限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1	施泉荣	3,150.00	52.50	净资产、货币
2	施文磊	1,200.00	20.00	货币
3	徐晓风	1,200.00	20.00	货币
4	欣达投资	450.00	7.50	货币
合计	—	6,000.00	100.00	—

⑤2012 年 9 月，第二次增资

2012 年 8 月 21 日，太湖有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 6,000 万元变更为 6,818 万元。增资额共计 818 万元，其中姜绪荣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339 万元，润智创投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339 万元，任华机电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100 万元，蔚敏投资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40 万元。此次增资每单位注册资本作价 5.20 元。太湖有限原股东施泉荣、施文磊、徐晓风、欣达投资同意放弃对该等增资的优先购买权。

2012 年 8 月 29 日，华普天健出具的《验资报告》（会验字[2012]2105 号），审验证明截至 2012 年 8 月 28 日，姜绪荣、润智创投、任华机电、蔚敏投资已足额缴纳增资共 818 万元。

太湖有限已于 2012 年 9 月 29 日就本次增资事宜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后，太湖有限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1	施泉荣	3,150.00	46.20	净资产、货币
2	施文磊	1,200.00	17.60	货币
3	徐晓风	1,200.00	17.60	货币
4	欣达投资	450.00	6.60	货币
5	姜绪荣	339.00	4.97	货币
6	润智创投	339.00	4.97	货币
7	任华机电	100.00	1.47	货币

8	蔚敏投资	40.00	0.59	货币
合计	—	6,818.00	100.00	—

⑥2012年11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2年11月15日，罗尔晶华分别与施文磊、徐晓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施文磊、徐晓风分别将其所持有太湖有限2.93%的股权（对应出资额为200万元）以1,04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罗尔晶华。

同日，太湖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上述股权转让行为，太湖有限其他未参与此次转让的股东均放弃优先购买权。

太湖有限于2012年11月22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太湖有限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1	施泉荣	3,150.00	46.20	净资产、货币
2	施文磊	1,000.00	14.67	货币
3	徐晓风	1,000.00	14.67	货币
4	欣达投资	450.00	6.60	货币
5	姜绪荣	339.00	4.97	货币
6	润智创投	339.00	4.97	货币
7	任华机电	100.00	1.47	货币
8	蔚敏投资	40.00	0.59	货币
9	罗尔晶华	400.00	5.86	货币
合计	—	6,818.00	100.00	—

(3) 股份公司的历次变更

①2013年2月，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

太湖有限于2012年12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股东会，通过了公司拟由目前的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及确定公司整体变更之审计、评估基准日为2012年11月30日的决议。

公司于2012年12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股东会，通过了如下决议：

公司拟由目前的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2年11月30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人民币170,030,505.01元（华普天健出具会审字

[2012]第 2340 号审计报告), 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 187,247,967.55 元(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中水致远评报字[2012]第 2167 号评估报告)。届时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人民币 170,030,505.01 元出资, 并按照 2.2671: 1 比例折股为 7,500 万股, 每股面值为人民币壹元(即注册资本为 7,500 万元), 其余 95,030,505.01 元计入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金。

公司名称由“吴江市太湖绝缘材料有限公司”变更为“苏州太湖电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整体变更过程中的各发起人的权利义务及变更完成后的各股东的权利义务将分别依据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发起人协议和股份公司章程约定的内容来确定。

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后, 本公司的全部债权债务均由股份有限公司承继。

同日, 各发起人签订了《发起人协议》。

2012 年 12 月 27 日, 华普天健出具会验字[2012]2341 号《验资报告》, 经审验, 截至 2012 年 12 月 17 日, 苏州太湖电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柒仟伍佰万元(75,000,000.00 元), 出资方式为净资产。

2013 年 1 月 13 日, 公司召开创立大会, 通过了《关于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苏州太湖电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章程》、《折股方案》等, 成立股份有限公司, 并于 2013 年 2 月 5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 太湖股份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发起人名称/姓名	认购的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出资时间
施泉荣	34,650,926	46.20	净资产折股	2012.12.17
施文磊	11,000,293	14.67	净资产折股	2012.12.17
徐晓风	11,000,293	14.67	净资产折股	2012.12.17
欣达投资	4,950,132	6.60	净资产折股	2012.12.17
罗尔晶华	4,400,117	5.86	净资产折股	2012.12.17
姜绪荣	3,729,099	4.97	净资产折股	2012.12.17
润智创投	3,729,099	4.97	净资产折股	2012.12.17
任华机电	1,100,029	1.47	净资产折股	2012.12.17

蔚敏投资	440,012	0.59	净资产折股	2012.12.17
合计	75,000,000	100.00	—	—

2013年8月，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政府、苏州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同意缓征太湖有限整体变更为太湖股份时，对于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部分所需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公司各自然人发起人承诺：太湖有限整体变更为太湖股份时，对于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部分所需缴纳的个人所得税将由各发起人自行依法缴纳，同时，由于该事项而有可能产生的罚款亦由各发起人自行承担。

（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收购海博特科技 51% 的股份

（1）收购前海博特科技基本情况

海博特科技成立于 2008 年 12 月，注册号 320584000198323，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1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张道洪；施文磊出资 51 万元，张道洪出资 49 万元；住所为吴江市汾湖镇汾湖大道 558 号；经营范围：树脂研发、销售；超支化聚合物研发；功能高分子材料、绝缘材料、阻燃材料的研发、销售。

（2）收购海博特科技的原因及过程

施文磊是太湖有限的共同控制人之一，鉴于其控股的海博特科技从事与太湖有限类似的业务，基于整合业务资源的考量，收购施文磊持有的海博特科技股权。

2011 年 11 月，太湖有限召开股东会并做出决议，同意太湖有限收购施文磊持有的海博特科技 51% 股权。对于本次股权转让，双方经协商确定最终的股权转让价格为每 1 元出资作价 1 元，即转让价格为 100 万元。同日，海博特科技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了上述股权转让。同月 15 日，太湖有限与施文磊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施文磊将其持有的海博特科技 51% 的股权以 51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太湖有限。

根据经税务部门认可的苏州创元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苏创元审字〈2011〉0021 号”《关于股权转让情况的说明报告书》，转让时的资产净值为 50.05 万元。本次交易的定价高于净资产值，主要是基于海博特科技与太湖股份存在一定的业务系统关系，亦充分考虑了海博特科技无形资产的价值及研发实力。

2011年11月30日，苏州市吴江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海博特科技股权变更登记事项。

2、收购超凡电气 100% 股权

(1) 收购前超凡电气基本情况

超凡电气成立于 2006 年 5 月，原企业名称为吴江太湖电气绝缘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号 320584000089631，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6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徐晓风；徐晓风出资 306 万元，施文磊出资 294 万元；住所为吴江市汾湖经济开发区北厍工业园；经营范围：制造、加工：8411—D 滴浸快干树脂、防水涂料；研发：绝缘材料、云母制品、柔软复合材料、层压制品；机电设备、绝缘材料。

(2) 收购超凡电气的原因及过程

徐晓风、施文磊均为太湖有限的共同控制人，鉴于其控股的超凡电气从事与太湖有限类似的业务，基于整合业务资源的考量，收购徐晓风、施文磊持有的超凡电气股权。

2011 年 11 月，太湖有限召开股东会并做出决议，同意太湖有限收购徐晓风、施文磊持有的超凡电气全部股权。对于本次股权转让，双方在充分考虑未来整体业务发展规划的基础上，经协商确定最终的股权转让价格为每 1 元出资作价 1 元，即转让价格为 600 万元。同日，超凡电气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了上述股权转让，并将企业更名为吴江超凡电气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制造、加工：8411—D 滴浸快干树脂、防水涂料；研发：绝缘材料、云母制品、柔软复合材料、层压制品；销售：机电设备、绝缘材料。绝缘材料技术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同月 15 日，太湖有限分别与徐晓风、施文磊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徐晓风将其持有的超凡电气 51% 的股权以 306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太湖有限；施文磊将其持有的超凡电气 49% 的股权以 294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太湖有限。

根据经税务部门认可的苏州创元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苏创元审字〈2011〉0018 号”《关于股权转让情况的说明报告书》，超凡电气转让时的资产净值为 419.39 万元。基于交易双方存在业务协同关系，本次交易具有公允性。

2011 年 11 月 30 日，苏州市吴江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超凡电气工商变更

登记事项。

3、收购太湖运输 100%股权

(1) 收购前太湖运输基本情况

太湖运输成立于 2006 年 1 月，注册号 320584000083581，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50 万元，法定代表人徐晓风；徐晓风出资 30 万元，施泉荣出资 20 万元；住所为黎里镇北库社区（东方村 6 组）；许可经营项目：危险品运输（3 类、8 类），无一般经营项目。

②收购太湖运输的原因及过程

徐晓风是太湖有限的共同控制人之一，鉴于其控股的太湖运输主要为太湖有限提供运输业务，基于整合业务资源、减少关联交易的考量，收购徐晓风持有的太湖运输股权。

2011 年 11 月，太湖有限召开股东会并做出决议，同意太湖有限收购徐晓风、施泉荣持有的太湖运输全部股权。对于本次股权转让，双方经协商确定最终的股权转让价格为每 1 元出资作价 1 元，即转让价格为 50 万元。同日，太湖运输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了上述股权转让。同月 15 日，太湖有限分别与徐晓风、施泉荣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徐晓风将其持有的太湖运输 60%的股权以 3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太湖有限；施泉荣将其持有的太湖运输 40%的股权以 2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太湖有限。

根据经税务部门认可的苏州创元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苏创元审字〈2011〉0019 号”《关于股权转让情况的说明报告书》，太湖运输转让时的资产净值为 47.45 万元。此外，太湖运输取得了苏州市运输管理局颁发的编号为“苏交运管许可苏字 320584313001 号”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为“危险品 3 类、危险品 8 类”。本次交易定价合理，且交易完成后太湖运输可为公司提供运输服务。

2011 年 11 月 30 日，苏州市吴江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太湖运输股权变更登记事项。

4、收购太湖涂料 100%股权

（1）收购前太湖涂料基本情况

太湖涂料成立于 2000 年 11 月（前身吴江市太湖电工材料厂成立于 1993 年 6 月），注册号 320584000024645，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徐晓风；徐晓风出资 510 万元，施泉荣出资 490 万元；住所为吴江市汾湖经济开发区北厍工业园；许可经营项目：丙烯酸清漆、硝基绝缘漆、凡立水、互感器环氧酯磁漆、丙烯酸磁漆、丙烯酸烘漆、有机硅耐高温漆、环氧绝缘烘漆、环氧绝缘漆、环氧磁漆、环氧富锌底漆、氨基静电清烘漆、氨基醇酸绝缘漆、酚醛绝缘漆、聚酯树脂绝缘漆、醇酸绝缘漆、醇酸烘漆、云母带、丙烯酸漆稀释剂、有机硅漆稀释剂、环氧漆稀释剂、氨基漆稀释剂、氨基静电漆稀释剂、硝基漆防潮剂、硝基漆稀释剂、聚氨酯漆稀释剂、聚酯漆稀释剂、醇酸漆稀释剂生产、本公司自产产品销售；一般经营项目为电机、电器用灌封料、垫充胶生产、销售；涂料、浆料研发；绝缘材料、机电设备销售。

（2）收购太湖涂料的原因及过程

徐晓风、施泉荣均为太湖有限的共同控制人，鉴于其控股的太湖涂料从事与太湖有限类似的业务，基于整合业务资源的考量，收购徐晓风、施泉荣持有的太湖涂料全部股权。

2011 年 11 月，太湖有限召开股东会并做出决议，同意太湖有限收购徐晓风、施泉荣持有的太湖涂料全部股权。对于本次股权转让，双方经协商确定最终的股权转让价格为每 1 元出资作价 1 元，即转让价格为 1,000 万元。同日，太湖涂料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了上述股权转让。同月 15 日，太湖有限分别与徐晓风、施泉荣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徐晓风将其持有的太湖涂料 51% 的股权以 51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太湖有限；施泉荣将其持有的太湖涂料 49% 的股权以 49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太湖有限。

根据经税务部门认可的苏州创元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苏创元审字〈2011〉0020 号”《关于股权转让情况的说明报告书》确定股权转让价格。太湖涂料注册资金为 1,000 万元，税务所报告认定的资产净值为 1,046.32 万元。本次交易定价合理，且交易完成后双方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将得到消除。

2011 年 11 月 30 日，苏州市吴江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太湖涂料股权变更

登记事项。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上述四项股权收购综合参考了收购方的注册资本、业务规划、无形资产及经营资质等因素，收购价格与经税务局认可的净资产值差异相对不大。报告期内股权收购的价格是公允的，不存在向关联方进行利益输送从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且以上收购均依法履行了相关的法律程序。

5、吸收合并太湖涂料

自 2011 年 11 月起，太湖涂料成为太湖有限的全资子公司，从事与太湖有限类似的业务，基于整合业务资源和规范业务管理的考量，太湖有限作出吸收合并太湖涂料的决定。

2012 年 5 月 23 日，太湖有限与太湖涂料签订《合并协议》，二者采取吸收合并形式，合并后太湖有限存续，太湖涂料注销，存续公司的名称、住所、经营范围不变；合并前两公司的债权债务由太湖有限承担，合并前两公司的所有劳动关系由合并后的太湖有限承继，继续履行原劳动合同规定的权利和义务；合并时间为 2012 年 5 月 24 日。

2012 年 5 月 23 日，太湖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与太湖涂料合并；合并时间为 2012 年 5 月 24 日，合并方式为吸收合并，太湖有限存续，太湖涂料注销；合并后两公司的债权债务由太湖有限承担，合并前两公司的所有劳动关系由合并后的太湖有限承继，继续履行原劳动合同规定的权利和义务；合并后太湖有限的名称、住所、经营范围等不变。

2012 年 5 月 23 日，太湖涂料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与太湖有限合并；合并时间为 2012 年 5 月 24 日，合并方式为吸收合并，太湖有限存续，太湖涂料注销，太湖涂料组织机构解散；合并后两公司的债权债务由太湖有限承担，合并前两公司的所有劳动关系由合并后的太湖有限承继，继续履行原劳动合同规定的权利和义务；合并后太湖有限的注册资本不变；合并前太湖涂料股东的出资为 1,000 万元，合并后股东在太湖有限不拥有股权。

2012 年 5 月 25 日，太湖有限与太湖涂料在《江苏经济报》上刊登合并公告，太湖涂料的所有债权债务由太湖有限承继。

2012 年 7 月 31 日，苏州市吴江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太湖涂料的注销申请。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 董事会成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
施泉荣	董事长	男	66	2013.1.13-2016.1.12
施文磊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41	2013.1.13-2016.1.12
陈伟华	董事	男	58	2013.1.13-2016.1.12
秦强	董事	男	50	2013.1.13-2016.1.12
杨启明	独立董事	男	62	2013.1.13-2016.1.12
金章罗	独立董事	男	63	2013.1.13-2016.1.12
朱锦标	独立董事	男	40	2013.1.13-2016.1.12

1、施泉荣，男，1947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经济师。

1971年至1980年任吴江北库沈家港村会计；1981年至1982年3月任吴江北库沈家港村合作社社长；1982年3月至1993年3月任吴江北库沈家港村村支部书记；1993年5月至2000年8月任吴江市太湖电工材料厂厂长；2000年9月至2009年12月任太湖绝缘材料厂长；2009年12月至2013年1月任吴江市太湖绝缘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3年1月至今任太湖股份董事长。

2、施文磊，男，197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高级经济师。

2009年至2012年7月就读于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取得EMBA管理硕士学位。1992年8月至2003年12月任吴江供电公司助理工程师，从事用电管理工作。2004年1月至2009年12月任太湖绝缘材料经理；2009年12月至2013年1月，于太湖有限担任总经理一职；2013年1月至今任太湖股份总经理。

3、陈伟华，男，195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

1985年1月至2006年12月，历任上海电器科学研究所工程师、电机分所副所长、电机分所所长、电机分所党支部书记；2007年1月至今，任上海电科电机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1月至今，任上海电机系统节能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电器科学研究所电机分院院长、上海电科节能科技

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电科系统能效检测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格立特电力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为国家中小型电机及系统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常务副主任、上海电机系统节能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上海中小型电机及系统技术创新服务平台主任；同时兼任全国旋转电机标委会秘书长、全国电气绝缘材料与绝缘系统评定标委会副主任委员、中国电器工业低碳技术联盟副理事长、上海市节能服务产业协会副会长。2011年上海市“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2011年上海市领军人才；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3年1月至今任太湖股份董事。

4、秦强，男，1963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在读工商管理博士。

1985年7月毕业于上海同济大学本科；1985年7月至1996年4月，任江苏常州第二建筑设计院工程师；1996年4月至1999年2月，任江苏苏州农工商房地产公司工程师、副总经理；1999年2月至今任苏州农工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2011年8月公司更名为苏州国锦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1年3月至2003年9月就读于上海复旦大学金融研究生班；2002年至2004年，就读于上海交通大学经管学院房地产总裁研究生班；2008年，比利时联合商学院在读DBA；2003年至2008年10月，任安徽新都建设管理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5年至2008年10月，任马鞍山新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2年至今，任苏州国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至今，任苏州长润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至今，任苏州高新润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任苏州长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苏州艾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苏州天合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1月至今任太湖股份董事。

5、杨启明，男，1951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现任中国电器工业协会执行副会长。

1970年12月至1974年9月，任兰州市公共交通公司干事。1977年9月至1980年1月，任甘肃省环境保护研究所技术人员。1980年1月至1985年10月，历任甘肃省科学政治处干事、副主任、主任。1985年10月至1990年6月，任甘肃省景泰县人民政府县长、县委副书记。1990年6月至1995年3月，任甘肃省科学院副院长、党委委员。1995年3月至2012年5月，任机械工业北京电工

技术经济研究所所长、党委书记。1997年5月至2010年7月，任中国电器工业协会副秘书长、秘书长、副会长。2010年7月至今，任中国电器工业协会执行（常务）副会长。2010年10月至今，兼任山东中际电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1年9月至今，兼任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3年1月至今任太湖股份董事。

6、金章罗，男，1950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现任江苏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凌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太湖股份的独立董事。

1971年至1976年在原航空工业部贵州省安顺市3017厂财务室工作，担任室主任职务；1977年至1980年江苏省金坛柴油机厂财务科工作，担任财务负责人；1981年至1991年在无锡动力机厂财务科工作，先后担任财务科付科长、科长、总会计师等职务；1992年至2010年在无锡公证会计师事务所、江苏公证会计师事务所、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工作，先后担任部门经理，副所长、常务付所长等职务。

7、朱锦标，男，197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律师。

1996年8月至2003年2月，任吴江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官。2003年3月至今，江苏剑桥人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13年1月至今任太湖股份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
陈晶晶	监事会主席	女	33	2013.1.13-2016.1.12
费伟	监事	男	52	2013.1.13-2016.1.12
王昌华	职工代表监事	男	39	2012.12.17-2015.12.16

1、陈晶晶，女，1980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

2002年毕业于同济大学化学系；2002年至2005年，就读于复旦大学生命科学学院，取得理学硕士学位；2010年至2012年，就读于清华大学经管学院，取

得 EMBA 管理硕士学位。2002 年 7 月至 2005 年 5 月，任海通食品集团研发中心研发项目主管；2005 年 6 月至 2007 年 6 月，任海通食品集团上海有限公司人事经理；2007 年 7 月至 2011 年 6 月，任海通食品集团董事长助理；2011 年 7 月至 2012 年 6 月，任上海诚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2012 年 9 月至今，上海尔罗投资管理服务中心执行董事。2013 年 1 月至今任太湖股份监事。

2、费伟，男，1961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工程师。

1979 年 9 月至 1982 年 7 月，于上海机器制造学校就读自动化控制专业。1984 年 9 月至 1989 年 7 月，于华东师范大学学习物理系半导体专业，获理学学士学位。1996 年 9 月至 1999 年 7 月，于上海交通大学就读工商管理专业研究生，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08 年 9 月至 2011 年 7 月，于上海交通大学与荷兰商学院合办学习工商管理专业研究生，获得工商管理博士学位。1982 年 7 月至今，于上海电器科学研究所（集团）有限公司工作，目前任集团公司战略发展部副部长。2013 年 1 月至今任太湖股份监事。

3、王昌华，男，1974 年 5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

1986 年至 1992 年就读于北厍中学；1992 年底应征入伍，服役于福建 32417 部队；1995 年底服役期满后返乡参加工作；1996 年 3 月至 1998 年 3 月就职于北厍交巡警中队；1998 年 6 月调任北厍镇大胜村村民委员会，任团支部书记、经济合作社社长、村民委员会主任；2003 年 10 月至 2009 年 12 月，就职于吴江市太湖绝缘材料有限公司，任绝缘漆车间主任；2009 年 12 月至今，任太湖股份绝缘漆车间主任。2013 年 1 月至今任太湖股份职工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
施文磊	总经理	男	41	2013.1.13-2016.1.12
李新忠	副总经理	男	45	2013.1.13-2016.1.12
钱建峰	副总经理	男	34	2013.1.13-2016.1.12
韩庆兵	财务总监	男	39	2013.1.13-2016.1.12
王庆国	董事会秘书	男	38	2013.1.13-2016.1.12

施文磊，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 董事会成员”。2013年1月13日被公司董事会聘任为总经理。

韩庆兵，男，197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1995年9月至2008年5月在巢湖市黄山粮油购销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2008年5月至2012年8月在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于2012年8月加入太湖有限，2013年1月13日被公司董事会聘任为财务总监。

李新忠，男，1968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8年至2012年，西北工业大学应用化工技术专业学习。1987年至1992年沈家港小五金加工厂从事销售工作。1993年至2012年，任太湖有限常务副总经理；2013年1月13日被公司董事会聘任为副总经理。

钱建峰，男，1979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8年至2011年，西北工业大学化学高分子专业学习。1997年至2000年，湖北省电子工业学校计算机专业学习。2000年7月至2003年9月，苏州腾泰鞋业有限公司担任管制部经理。2003年10月至2012年，任太湖有限经理、副总经理；2013年1月13日被公司董事会聘任为副总经理。

王庆国，男，1975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会计师。2002年4月至2006年4月，芜湖东泰纸业有限公司财务部工作，任财务部副经理。2006年5月至2007年9月，山东世纪煤化有限公司财务部工作，任财务经理。2007年10月至2012年10月，安徽金星钛白（集团）有限公司工作，历任财务部副部长、资金部部长、董事办副主任，期间通过了证券从业资格考试和董事会秘书资格考试；于2012年11月加入太湖有限，2013年1月13日被公司董事会聘任为董事会秘书。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3年1-7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元）	144,048,972.68	255,197,768.63	264,624,069.95
净利润（元）	13,354,339.13	32,059,526.87	30,621,366.5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351,621.42	32,016,517.97	30,552,798.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2,771,972.88	29,572,444.40	25,232,601.3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2,769,255.17	29,529,435.50	25,164,033.31
毛利率（%）	28.53	28.88	24.64
净资产收益率（%）	7.38	22.47	23.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7.05	20.72	20.9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08	2.14	2.37
存货周转率（次）	3.32	6.76	8.7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43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43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元/股）	0.17	0.39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39,274.79	16,384,971.77	-3,087,185.2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3	0.22	—
项目	2013年7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总资产（元）	281,201,845.75	289,339,103.35	244,139,913.05
股东权益合计（元）	188,237,793.96	174,883,454.83	130,287,927.9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元）	187,708,742.45	174,357,121.03	129,804,603.06
每股净资产（元/股）	2.50	2.32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50	2.32	—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35.14	39.68	46.18
流动比率（倍）	2.45	2.08	1.75
速动比率（倍）	2.09	1.83	1.52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

名称：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冯戎

注册地址：乌鲁木齐文艺路 233 号宏源大厦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邮政编码：100033

电话：010-88013869

传真：010-88085256

项目小组负责人：周微

项目小组成员：王志旺、杨志才、王喜才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王冰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9号金融街中心南楼6层

邮政编码：100033

电话：010-66523385

传真：010-66523389

经办律师：韩盈、高翠、张婷婷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主任会计师：肖厚发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层922-926
室

邮政编码：100037

电话：0551-63475856

传真：0551-62652879

经办注册会计师：李友菊、褚诗炜、周晓飞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肖力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大钟寺十三号华杰大厦十三层 B8

邮政编码：100098

电话：010-62155866

传真：010-62196466

经办资产评估师：陈大海、张旭军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电话：0755-25938000

传真：0755-25988122

（六）拟挂牌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邮编：100033

电话：010-6388951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一) 主营业务

公司致力于为电机、变压器客户提供系统化的绝缘材料，产品全面涵盖绝缘漆、表面漆、柔软复合材料、云母制品、玻璃钢制品和层压制品等绝缘材料及线圈（风电、高压），其中收入贡献最大的产品为绝缘漆，占 50% 以上。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风电、水电、火电、核电、航空航天、铁道牵引、军工、高压、变频电机、变压器等领域，主要绝缘材料耐温指数涵盖 B、F、H、N、C 级，多个主导产品通过美国 UL 安全认证（E228349），组建了国内最为完备的 UL 绝缘系统（E233623），为终端客户提供高效、可靠的整体绝缘系统解决方案。

一般经营项目：绝缘带、五金配件、木包装箱、柔软复合材料、云母制品、玻璃钢制品、电机、电器、线圈生产销售；绝缘材料研发、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许可经营项目：丙烯酸清漆、硝基绝缘漆、凡立水、互感器环氧酯磁漆、丙烯酸磁漆、丙烯酸烘漆、有机硅耐高温漆、环氧绝缘烘漆、环氧绝缘漆、环氧磁漆、环氧富锌底漆、氨基静电清烘漆、氨基醇酸绝缘漆、酚醛绝缘漆、聚酯树脂绝缘漆、醇酸绝缘漆、醇酸烘漆生产、本公司自产产品销售。

公司旗下全资子公司南通力拓主营业务为绝缘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云母制品、玻璃钢制品、线圈产品的生产、销售；全资子公司超凡电气主营业务为绝缘漆、绝缘板、柔性复合材料的生产、销售，以及 UL 认证服务；全资子公司太湖运输主营业务为危险品运输；控股子公司海博特科技主营业务为绝缘板、柔性复合材料的研发、销售。公司及子公司组成了绝缘材料的研发—原材料采购—生产加工—产品销售—产品运输的业务链，成为中国规模较大、影响力较强的绝缘材料专业制造商。

自公司设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根据华普天健出具的“会审字[2013]2420号”《审计报告》显示，2011、2012年及2013年1-7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264,624,069.95元、255,197,768.63元、144,048,972.68元，其中主营业务

收入占比均为 100%，主营业务明确。

(二) 主要产品用途及优势

主要产品用途及优势如下：

产品种类	产品用途	产品优势
<p>绝缘漆</p> 	广泛应用于风电、水电、火电、核电、冶金行业：电机、变压器、电气的常压真空压力浸渍绝缘处理	绝缘性能好、机械强度高、抗潮防腐性好、与电磁线有良好的相容性，且具有优良的耐冷煤性能。
<p>表面漆</p> 	用于电机变压器等机电产品金属外壳装饰、保护防止受机械损伤、防锈、防止大气及化学药品的腐蚀	干燥快、附着力好、漆膜坚硬、机械强度高、耐潮、耐油、耐腐蚀
<p>玻璃钢制品</p> 	广泛应用于 H 级干式变压器、变压器、电抗器等	具有优异的电气性能、机械性能、防潮、防腐蚀性能
<p>层压制品（绝缘板）</p> 	可加工成各种绝缘和结构零部件，广泛应用在电机、变压器、高低压电器、电工仪表和电子设备	具有较高的机械性能和介电性能、耐磨性
<p>复合材料</p> 	应用于高低压线圈之间；或适用于高压电机、风力发电、变压器、电机特种部位作槽绝缘、匝间绝缘和对地绝缘。适用于各种恶劣工作环境，或应用于 VPI 高压电机绕组及其他高低压元件的绝缘处理。	具有良好的机械性能、低吸湿性能、电气性能—击穿阻力、低收缩性、及高的耐热性能
<p>云母制品</p> 	广泛应用于高压电机线圈端部、引接线、绕组连接线的绝缘；电机的真空压力浸渍绝缘	具有优良的电气性能、机械性能
<p>风电线圈</p> 	由绝缘导线组合成绕组，再包扎云母带及其它绝缘材料组成线圈，其为电机的心脏部件	具有受电均匀、不易损伤绝缘层的优点，适用于真空浸渍

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 T1168 环保型耐高温浸渍树脂、T4260 电子变压器绝缘

浸渍漆、EP(ET)-081 水溶性聚氨酯表面磁漆、T5462-1S 耐电晕聚酰亚胺薄膜云母带，其性能优势及技术优势如下：

T1168 环保型耐高温浸渍树脂，烘焙时间短、无“三苯”、机械电气性能良好、稳定性能强、且环保，主要适用于风电、水电、核电、铁路牵引电机的绝缘浸渍处理。产品通过高了压系统 UL 认证，被评为了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2011 年国家火炬计划项目产品，已获得授权发明专利（专利号：ZL200810123110.1，一种高温电机用绝缘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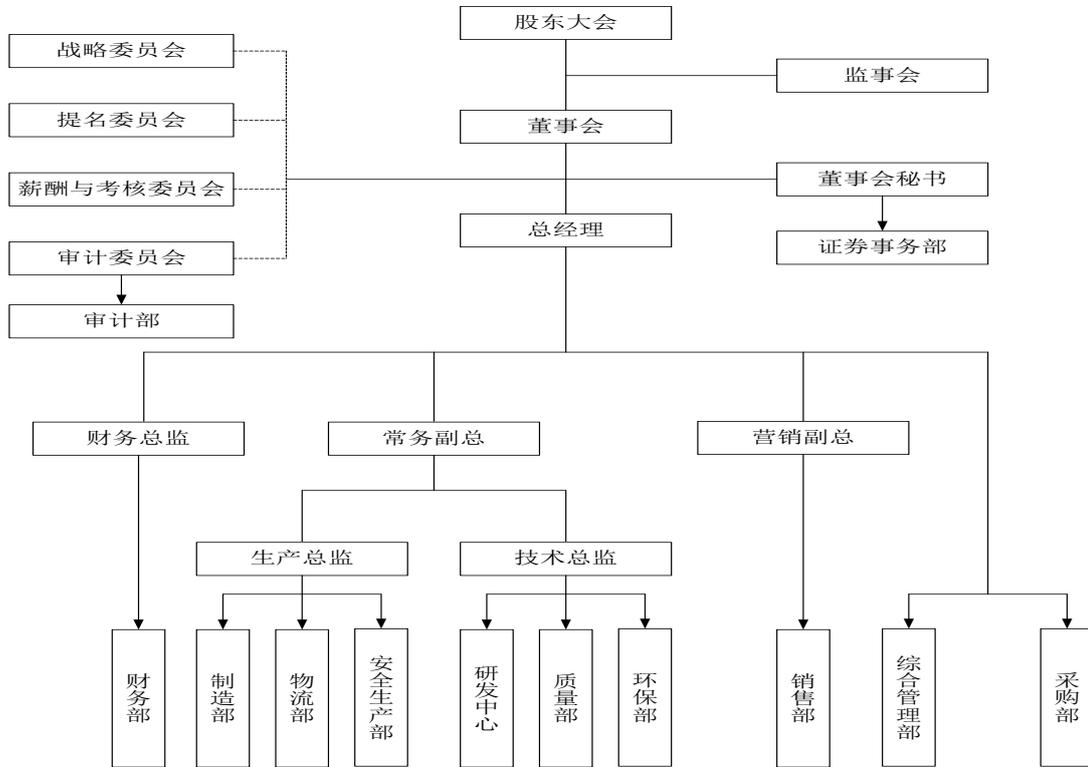
T4260 电子变压器绝缘浸渍漆，满足 RoHS、REACH、卤素等环保要求，组建了国内最完善的 UL 绝缘系统，同时加入了飞利浦公司系统，产品性价比高。产品被评为了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2013 年国家火炬计划项目产品，已获得授权发明专利（专利号：ZL201110456280.3，一种电机电器、电子产品用绝缘漆）。

EP(ET)-081 水溶性聚氨酯表面磁漆，以水作溶剂，环保无挥发，广泛用于电气产品表面涂装保护。产品被评为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已获得授权发明专利（专利号：ZL200810123111.6，一种水溶性聚氨酯表面磁漆）。

T5462-1S 耐电晕聚酰亚胺薄膜云母带，电气性能优异，适用于 N 级牵引电机和风力发电机线圈的绝缘。产品性价比高，弥补国内电气性能差以及国外价格昂贵的不足。产品被评为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已获得授权发明专利（专利号：ZL201010241680.8，一种少胶云母带）。

二、公司组织结构、部门职责及主要生产流程

(一) 公司组织结构图



(二) 公司各部门职责

1、采购部

依照公司生产需要及物资采购计划，全面负责公司的物料采购和货物供应工作；采购物资进入公司仓库时必须有合格证、检验单或者其它的证明材料；对初次进行合作的供应商进行调查了解，根据实际掌握的资料与信息做出相应的评价判定；负责对所有与公司有业务往来的供应商或供货企业进行定期的资质评价并给出明确的评价等级，并针对不同的评价等级给出相应的处理意见；负责采购的成本控制。

2、销售部

开展市场调研工作，确定客户对产品的需求，及时获得产品的销售信息，积极开拓公司的各项销售业务；编制年度、季度及月度销售经营规划和目标，并负责落实和协调；建立客户档案，对其需求信息、销售信息进行收集和分析，并为公司产品的研究开发提供咨询与建议，进行信息反馈；全权负责应收货款的催讨

和回收工作。

3、制造部

全面负责公司的生产管理及设备维护工作；合理组织人员及物料的调度安排，按时完成公司下达的各项生产任务；对生产过程中的重大生产技术问题、质量问题进行分析与解决；负责各生产车间的各类报表的汇总分析工作；负责各生产车间设备的购置申请、设备验收以及日常的维护与保养等；做好生产的安全生产工作，努力提升员工的质量安全意识，定期检查各项安全生产设施。

4、证券事务部

办理公司信息披露与股权管理事务，履行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等职责；负责公司股东登记和档案管理；负责组织公司股票、债券的发行、上市工作；协助组织召开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准备相关会议资料并保管会议文件；参与公司对外投资、资产处置等重大事项的调研工作；完成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等上级部门下发文件的处理工作。

5、审计部

对本公司各内部机构、控股子公司以及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其实施的有效性进行检查和评估；对公司的会计资料及其他有关经济资料，以及所反映的财务收支及有关的的经济活动的合法性、合规性、真实性和完整性进行审计，包括但不限于财务报告、业绩快报、自愿披露的预测性财务信息等；在内部审计过程中合理关注和检查可能存在的舞弊行为；建立反舞弊机制；负责制定年度和阶段性审计工作计划及审计方案，系统、规范地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并向审计委员会提交审计报告。

6、财务部

负责制定公司的整体财务计划；负责处理公司的财务管理、成本管理、会计核算及资金集体调度等工作；建立并完善公司的财务管理规章制度及各项规范操作流程；负责制作核对公司的各项财务报表、纳税申报、税收计算及财务数据的统计管理工作；负责做好公司的固定资产、现金及存款；做好公司各项财务数据的保密工作，避免出现数据外泄或流失的现象；搜集与公司发展相关的各项财税政策及法律规章，为公司的整体发展做好财税方面的政策支持工作。

7、物流部

合理做好仓库区域的整体规划工作；负责原材料和成品的标识与分类，做好物料及产品的收发管理工作；物料及产品的出入库应及时准确的做好记账工作，确保帐、物、卡的各项内容相符，并协助公司财务部门做好仓库库存的定期盘点工作；根据公司销售发货、采购进货等计划，统一调度货车，协调车辆运输作业。

8、安全生产部

协助领导组织推动本单位的安全生产、消防安全和劳动保护及职业健康工作；拟定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规章制度、作业规程、措施计划等，并检查、监督制度执行情况；办理公司新建、扩建及技改工程劳动安全卫生评价、安全生产许可证的申领和年检及换证工作；协助各部门对所使用的设备进行定期安全检测检验；做好与安全生产、劳动保护、职业卫生等行政主管部门，以及安全评价单位的工作关系。

9、研发中心

负责公司产品、工艺研发计划的制订与实施；负责新产品、新工艺研发阶段的测试、中试管理工作；现有产品的性能提升、完善；负责收集国内外同行业新产品、新工艺等相关资料，并组织新产品研究、立项、申报等工作；为生产、销售、客服等部门提供有关产品、工艺知识方面的培训和支持；协助制造部门解决产品生产过程中遇到的技术问题。

10、质量部

严格执行原材料的质量检验标准、验收规范等方面的规定；负责组织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产品质量抽检工作。发现问题及时纠正或解决；做好与品质管理相关数据的搜集整理工作，及时做好关于产品品质动态的分析工作，针对问题提出准确合理的改进意见；负责产品质量事故的调查、处理及整改验收工作；负责编制公司产品的质量升级规划及品质管理工作人员的培训工作。

11、环保部

负责贯彻国家环保政策及相应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工作；贯彻公司的环境方针，做好环境目标的分解，并实施检查和监督；负责公司“新、扩、改”项目

的环境影响评价，投产前的环保验收，以及“三同时”措施的落实；负责废水、废气、噪声等污染物的内部监测和委托监测工作，不断提高处理效率，提高利用率，确保达标排放；负责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的运行与维护工作，做好重要环境因素的控制与检查、环境目标指标及管理方案的实施与检查工作；负责《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的实施、监督、检查工作。

12、综合管理部

综合管理部是公司的综合办事部门，在管理部经理的直接领导下，负责做好公司的各项事务的开展。具体的工作职责主要包括：负责公司会议筹备、公文起草、员工活动等日常行政管理及企业文化建设；负责建立健全公司的人事制度和员工培训制度，员工人事档案的建立和归档；负责公司后勤保障、基础设施定期检查维护工作；负责公司党、团、工会工作；负责完成公司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三）主要生产方式及流程

1、生产方式

公司拥有完全独立的、健全的生产设备和厂房，全部生产方式为自产，不存在委托加工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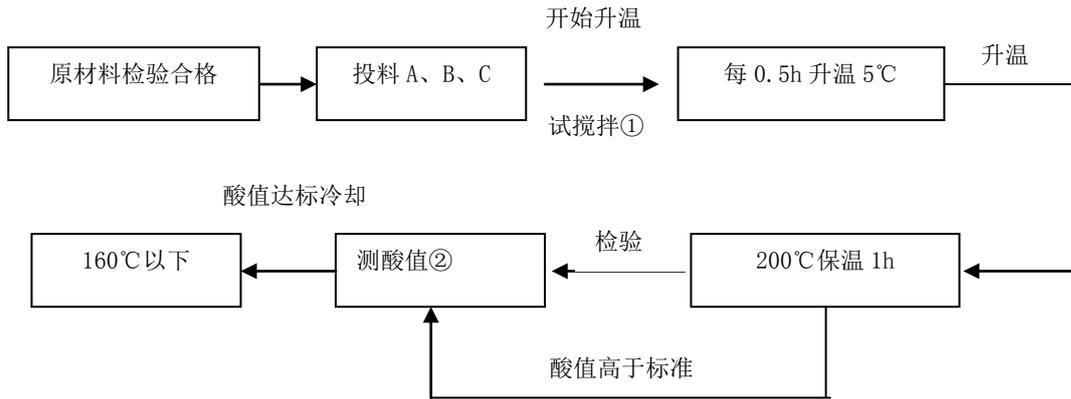
2、生产流程

公司主要产品生产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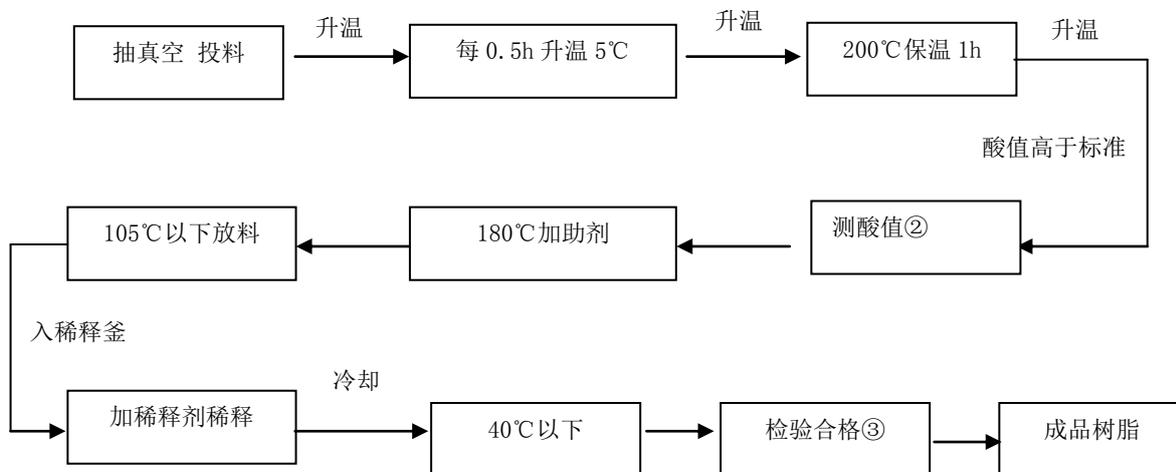
（1）绝缘漆生产工艺流程（有溶剂及无溶剂）

（1-1）树脂合成工艺流程

第一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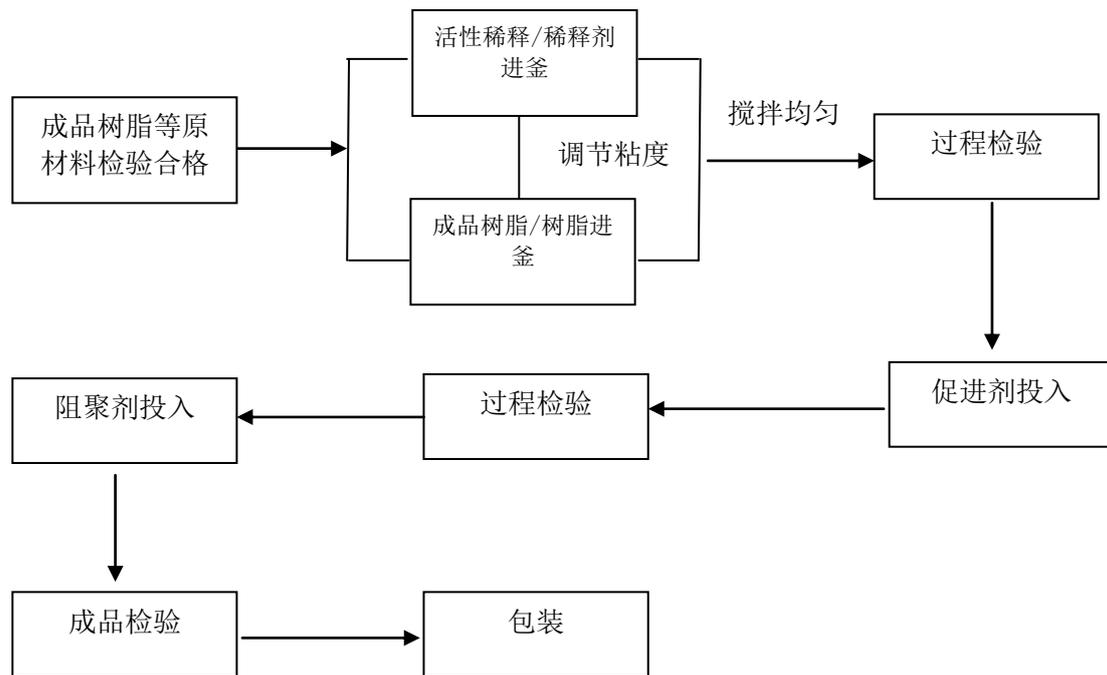
第二步



工艺名称	工艺说明
步骤①原材料检验	按技术协议（指标）检验
投料	在真空的条件下将原料按照工艺配方设计规定的量和顺序加入反应釜内。
升温、试搅拌	升温试搅拌，由于固态料多，应以点击方式开启搅拌，以防止搅拌棒扭曲
升温	按照规定的升温速度（每 0.5 小时升温 5 度）升温至 200 度
测酸值	按工艺配方设计要求检测酸值
冷却	水隔套冷却至 160 度以下保温
步骤②原材料检验	按技术协议（指标）检验
抽真空投料	在真空条件下加入规定的原料，将釜内残留低分子材料抽除
升温	按每 0.5 小时升温 5 度的升温速度逐步升温到 200 度
保温	在 200 度的温度下保温 1 小时
测酸值	按工艺配方设计要求检测酸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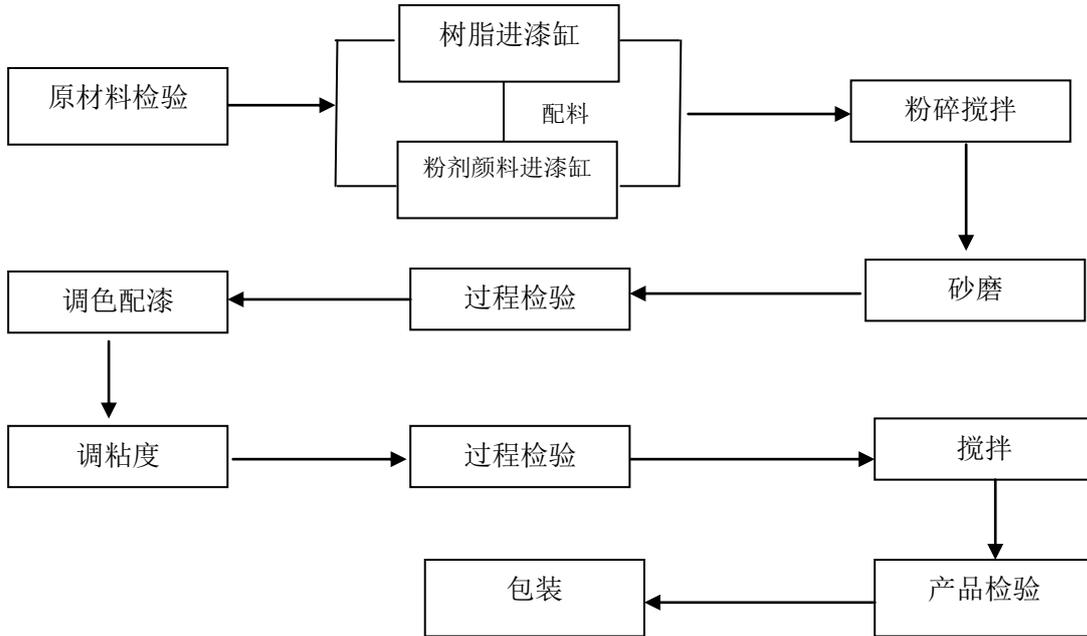
加阻聚剂	降温 180 度以下加阻聚剂
冷却	循环水冷却至 105 度以下
搅拌稀释	放入稀释釜加入稀释剂稀释
冷却	循环水冷却至 40 度以下
检验	检验合格
成品树脂	待生产绝缘漆

(1-2) 绝缘漆生产工艺流程



工序	说明
1.原材料检验	按技术协议（指标）检验
2.调节粘度	将无溶剂树脂或者树脂入釜，配稀释剂或者活性稀释剂搅拌均匀
3.过程检验	按工艺配方设计要求检测粘度
4.加入促进剂	按工艺配方设计要求加入促进剂后搅拌均匀
5.过程检验	按工艺配方设计要求跟踪检测
6.加入阻聚剂	按工艺配方设计要求加入阻聚剂后搅拌均匀
7.成品检验	按检验规范检验
8.包装	合格品包装称重贴标待入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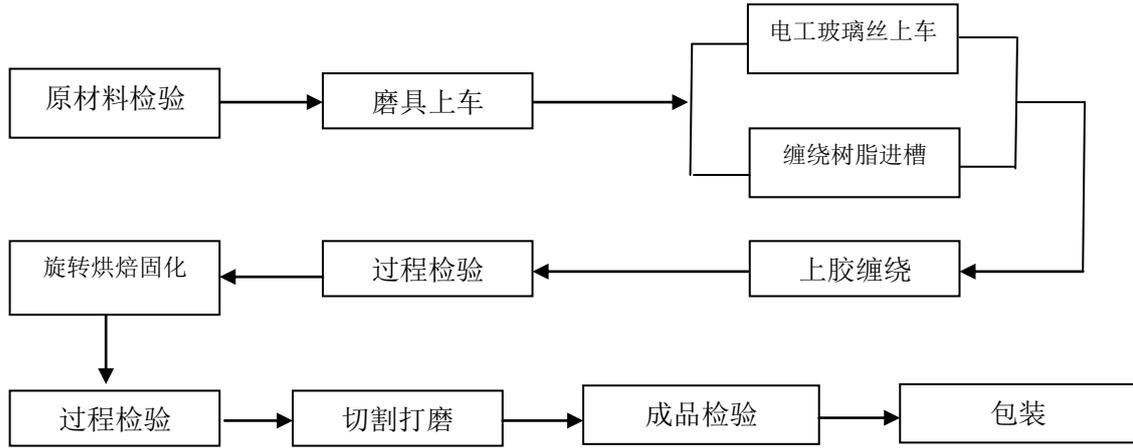
(2) 表面漆生产工艺流程



工序	说明
1.原材料检验	按技术协议（指标）检验
2.配料	按工艺配方设计投料
3.粉碎搅拌	高速粉碎搅拌均匀
4.砂磨（研磨）	按工艺要求砂磨研磨规定细度
5.过程检验	按工艺要求检测细度
6.调色配漆	按色卡标准调配颜色
7.调粘度	按技术指标调节粘度
8.过程检验	按工艺配方设计跟踪检测
9.搅拌	搅拌均匀
10.产品检验	按检验规范检验
11.包装	合格品包装称重贴标待入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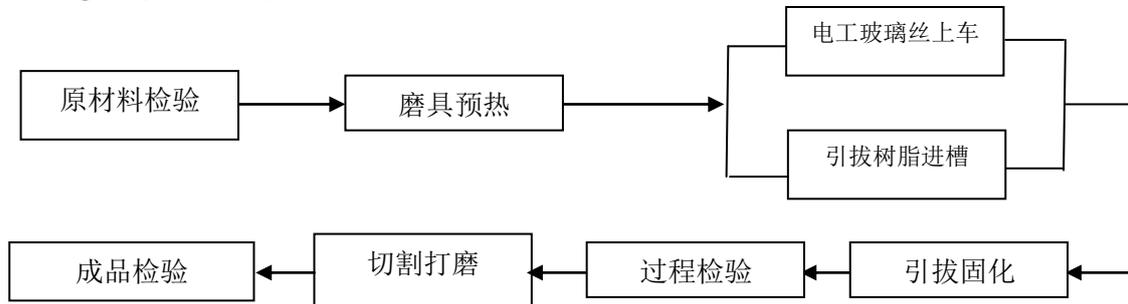
(3) 玻璃钢制品生产工艺流程

①缠绕工艺流程:



工序	说明
1.原材料检验	按技术协议（指标）检验
2.模具上车	模具涂脱膜剂加温后上车
3.材料上车	电工玻璃丝和树脂胶上车
4.上胶缠绕	电工玻璃丝浸渍树脂后缠绕
5.过程检验	按工艺图纸要求跟踪检测
6.旋转烘焙固化	按工艺要求进烘箱旋转烘焙
7.过程检验	按工艺要求跟踪检测
8.切割打磨	按工艺图纸要求施工
9.成品检验	按检验规范检验
10.包装	合格品包装称重贴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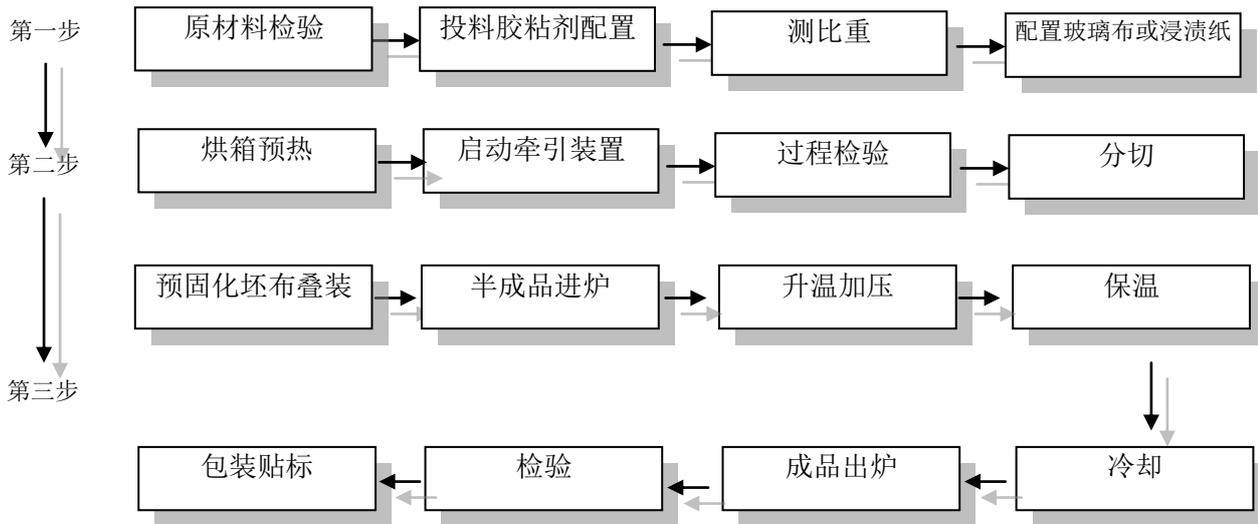
②引拔工艺流程



工序	说明
1.原材料检验	按技术协议（指标）检验
2.模具预热	模具上车涂脱膜剂升温预热

3.材料上车	电工玻璃丝和树脂上车
4.引拔固化	按工艺要求施工
5.过程检验	按工艺图纸要求跟踪检测
6.切割打磨	按工艺图纸要求施工
7.成品检验	按检验规范检验
8.包装	合格品包装称重贴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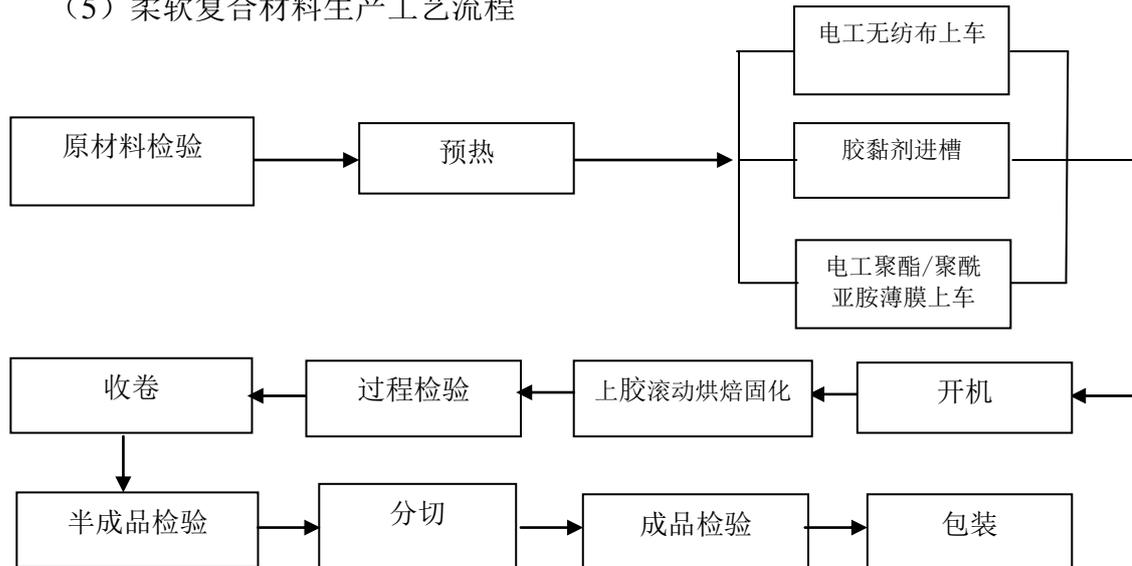
(4) 层压板制造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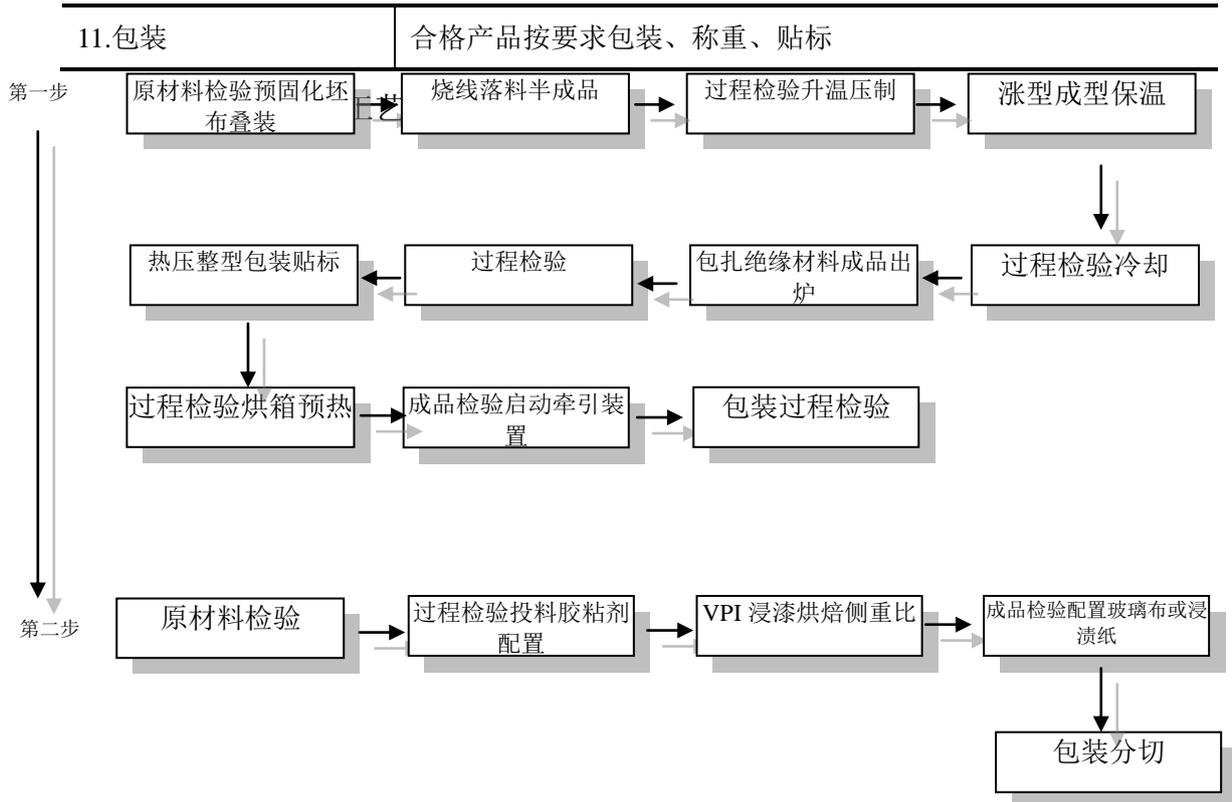
工艺名称	工艺说明
第一步	
1.原材料检验	按技术协议（指标）检验
2. 预热	升温预热
3. 配料上车	按工艺规定将玻璃布上车，树脂进槽
4.开机	按操作规程设备启动运转
5. 上胶滚动烘焙	玻璃布浸渍树脂后进入烘道滚动烘焙（预固化）
6. 过程检验	按工艺要求进行过程检测
7. 牵引分切	按工艺规定将预固化坯布分切成张
8. 半成品检验	按工艺规定检验
第二步	
1.原材料检验	按技术协议（指标）检验
2.压机预热	预热升温

3.装机	预固化坯布叠装进机
4.升温加压	按工艺规定升温加压
5.保温保压	按工艺规定保温保压
6.冷却示料	按工艺规定冷却示料
7.切边检验	成品检验
8.包装	包装称重贴标

(5) 柔软复合材料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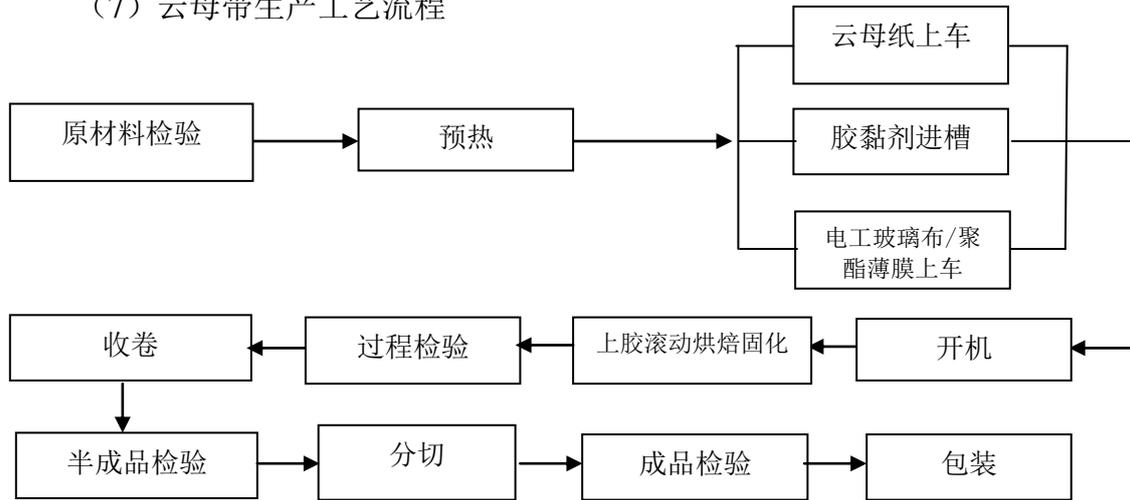
工艺名称	工艺说明
1.原材料检验	按技术协议（指标）检验
2.预热	（nomax 纸）升温预热
3.上车	电工无纺布、电工聚酯薄膜（聚酰亚胺薄膜）上车，胶黏剂进槽
4.开机	按操作规程启动设备
5.上胶滚动烘焙	将电工聚酯薄膜（聚酰亚胺薄膜）浸渍胶黏剂后和电工无纺布（nomax 纸）粘合，经滚动烘焙复合成复合材料
6.过程检验	按工艺要求跟踪检测
7.收卷	按工艺规定尺寸收卷
8.半成品检验	按工艺要求检测
9.分切	按要求分切成规定的长度和宽度
10.成品检验	按检验规程检验



工艺名称	工艺说明
第一步	
1.原材料检验	按技术协议（指标）检验
2.绕线落料	按图施工
3.过程检验	按工艺图纸要求检验
4.涨型成型	按工艺图纸施工
5.过程检验	按工艺图纸要求检验
6.包扎绝缘材料	按工艺图纸要求施工
7. 过程检验	按工艺图纸要求跟踪检测
8. 热压整型	按工艺图纸要求施工
9. 过程检验	按工艺图纸要求检测
10. 成品检验	按检验规范检验
11. 包装	合格品包装称重贴标
第二步	

1. 钳线	按工艺图纸施工
2. 过程检验	按工艺图纸要求检验
3. VPI 浸渍	按工艺要求 VPI 浸渍烘焙
4. 成品检验	按技术协议要求检验
5. 包装	合格品包装贴标

(7) 云母带生产工艺流程



工艺名称	工艺说明
1. 原材料检验	按技术协议（指标）检验
2. 升温	升温预热
3. 上车	云母纸、电工玻璃布、聚酯薄膜上车，胶黏剂进槽
4. 开机	按操作规程启动设备
5. 上胶滚动烘焙	电工玻璃布（电工聚酯薄膜）浸渍粘合剂后和云母纸粘合经滚动烘焙复合成云母布
6. 过程检验	按工艺要求跟踪检测
7. 收卷	按工艺规定尺寸收卷
8. 半成品检验	按工艺要求检测
9. 分切	按工艺规定分切成卷
10. 成品检验	按检验规程检验
11. 包装	合格产品按要求包装、称重、贴标

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一) 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产品工艺及生产技术的专业研究。公司研制的 ET-90(a)无溶剂与 T4260(a)有溶剂绝缘漆已全面通过美国 UL 认证，并且是加入国外公司较早的中国化的 UL EIS（电气绝缘系统），也率先获得 B、F、H、N、C 五个不同等级的 UL EIS(电气绝缘系统)。此外公司研制的 T1060 精制聚酰亚胺耐高温浸渍漆品质高质优被国家航天航空专家们认可，成功运用于神州 5 号、6 号飞船的起动电机，并得到了上海航天局下属生产商的肯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经取得 16 项发明专利、1 项实用新型专利及 8 项专利申请权。主要技术如下：

1、一种高压电机用 VPI 无溶剂浸渍树脂

原有技术，高压电机制造，普遍采用“多胶模式”工艺。这种绝缘结构与工艺、设备和工装简单，但线圈模压费时，生产效率低，线圈制造工序多，影响线圈质量的因素也多。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高压电机制造工艺，“多胶模式”工艺已被“少胶整浸”工艺取代。无溶剂浸渍树脂是该工艺的关键材料。

本公司研发的该项发明技术（ZL200610040434.X）可以提供一种高压电机真空压力浸渍用无溶剂浸渍树脂，具有贮存稳定性好、高温固化快、粘度低，且粘结强度高、耐热性能好、绝缘性能好，适用于大中型高压电机真空压力整体浸渍和其他电机、电器绕组的浸渍绝缘处理。

2、一种无溶剂绝缘漆及其制备方法

无溶剂绝缘漆一般由成膜树脂和活性稀释剂等组成，活性稀释剂能同成膜树脂一起参与固化反应。大多数的无溶剂绝缘漆在固化成膜的过程中，活性稀释剂有较大的挥发缺陷，对环境造成污染，且耐热性能不高。

公司研发的该技术（ZL200910115595.4）可以提供一种不易挥发的无溶剂绝缘漆，并提供了该绝缘漆的制备方法。无溶剂绝缘漆不含活性稀释剂，就避免了活性稀释剂的挥发造成的绝缘漆的质量缺损和对环境的污染，在其固化后，介电损耗小、玻璃化转变温度高，耐热为 200℃等级。本制备方法所得的超计划聚硅烷不仅具有聚合物特有的良好的流变性能，还具有粘度低、固体含量高、耐热性

好等优点，与环氧化物共同作为绝缘漆的树脂成分，使得绝缘漆具有良好的耐热性能和介电性能。此外，该方法原料成本低廉，操作简单，生产成本便宜，适于工业化生产。

3、一种电机电器、电子产品用绝缘漆

目前，国内中小型电机电器、电子产品绝缘浸渍树脂普遍为氨基—醇酸体系，虽然能满足一般电机电器、电子产品的基本性能要求，但存在固化时间较长，自焊锡性较差以及因使用芳香族溶剂做稀释剂而对操作者和环境的影响程度较大等不足。

公司研发的该项技术（ZL201110456280.3）可以提供一种自焊锡性能好、环保型的电机电器、电子产品绝缘漆，固化温度低，干燥时间短，在很大程度上缩短了浸渍烘焙时间，节约了能源。该技术极大的拓宽了有溶剂绝缘漆的应用范围，可广泛应用于 B、F 级绝缘系统。此外。本技术采用无苯环保型溶剂为稀释剂，大大减少了对操作者和环境的影响程度。

4、一种无卤阻燃耐高温电机用绝缘漆

绝缘漆是以高分子聚合物为基础。能在一定的条件下固化成绝缘膜或绝缘整体的重要绝缘材料，其一般由漆基、溶剂或稀释剂以及辅助材料三部分组成。绝缘漆必须具有良好的绝缘性能、散热性能、阻燃性能以及储存稳定性能，同时还要满足环保的要求。

目前市场上用的普通环氧树脂其中含有一定含量的羟基，与酸酐类固化剂混合式容易吸湿影响其稳定性，这是无法解决的难题，不适应中国市场需求。为此本公司研发的该项技术（ZL201010234600.6），使环氧树脂与脂肪族酸酐反应获得的改性的环氧树脂能有效解决这一难题。此外，该技术将改性的环氧树脂与含氮超支化聚磷酸组合，所形成的绝缘材料阻燃性能良好，稳定性好。该技术可以同时满足电机用绝缘漆的各项要求，且具有取材料方便、生产成本低等众多优势。

5、一种耐电晕少胶云母带及其用胶粘剂

风能作为可持续发展战略的“低碳”自然资源，具有取之不尽、用之不竭、蕴量巨大、无污染等优点，且其技术日趋成熟，发展前景十分广阔。提高云母的耐热性能是风电发电机最关键的技术要求。提高耐热等级必须提高云母带的云母

含量、降低胶含量，开发粘结强度更高的胶粘剂是降低胶含量的重要措施。

原有技术，云母带的胶粘剂大多以普通的环氧树脂改性或普通线性聚酯型树脂为基础，粘接强度不高、相容性较差，制备的云母带的云母定量较低、易掉粉、击穿电压较低、介损较高，导致电机发热量大、耐老化性能差，很难满足风电高压电机的需求。

公司研发的该项技术（ZL201010241698.8）利用高分子超支化聚酯树脂与环氧树脂复合形成的胶粘剂，可大大提高胶粘剂的粘接强度从而可以提高云母定量至最高可达 180g/m²，降低介质损耗的同时提高击穿电压。该技术生产的云母带可进一步提高风电、水电、火电、核电高压电机的绝缘性能。

（二）主要无形资产

截至 2013 年 7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5,896,302.64 元，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权价值占无形资产价值的 97.58%。

1、土地使用权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拥有土地使用权 6 宗，总面积 45,182.70 平方米，均有土地使用权证，具体如下：

序号	土地证号	类型	用途	座落	面积 (m ²)	终止日期	是否抵押
1	吴国用(2013)字第 0802442 号	出让	工业	汾湖镇北库梅东村	2,778.30	2051-4-23	是
2	吴国用(2013)字第 0802443 号	出让	工业	汾湖镇北库梅东村	1,942.90	2051-4-23	是
3	吴国用(2013)字第 0802444 号	出让	工业	汾湖镇北库东方村 6 组	5,975.80	2054-3-10	否
4	吴国用(2013)字第 0802445 号	出让	工业	汾湖镇北库东方村 6 组	23,103.20	2054-3-10	是
5	吴国用(2013)字第 0802446 号	出让	工业	汾湖镇北库梅墩村	7,035.00	2055-1-17	否
6	吴国用(2013)字第 0802447 号	出让	工业	汾湖镇汾杨路西侧	4,347.50	2063-2-2	否

2、商标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 10 项境内注册商标，如下：

序号	商标	权利人	注册号	所属类别	注册日期	使用期限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TAIHUPAI	太湖股份 太湖涂料	3907357	17	2007.4.7	2017.4.6	在用	自主
2	TAIHUPAI	太湖股份 太湖涂料	3907358	2	2007.4.7	2017.4.6	在用	自主
3		太湖股份	1198087	2	2008.8.14	2018.8.13	在用	受让
4	TAILAKE	太湖股份	3793750	17	2005.7.28	2015.7.27	在用	自主
5		太湖股份	3793751	17	2005.7.28	2015.7.27	在用	自主
6		太湖股份	3903538	17	2006.8.28	2016.8.27	在用	自主
7		太湖股份	4569203	17	2008.7.14	2018.7.13	在用	自主
8	ET-90	太湖股份	6640342	17	2010.4.21	2020.4.20	在用	自主
9		太湖股份	7614268	2	2010.11.14	2020.11.13	在用	自主
10		太湖股份	7624091	17	2010.11.7	2020.11.6	在用	自主

注：（1）核定使用商品第 2 类为：白色（染料或涂料）；油漆；木材涂料（油漆）；漆稀释剂；防火漆；油漆用粘合剂；漆；磁漆；防锈脂；防锈油。

（2）核定使用商品第 17 类为：绝缘涂料；绝缘材料；绝缘漆；绝缘体；绝缘油；绝缘织品；绝缘胶带和绝缘带；未加工或部分加工云母；绝缘云母带；绝缘玻璃纤维织物；绝缘纸。

（3）第 1、2 项商标的所有权人为太湖股份和太湖涂料。太湖涂料已被吸收合并注销，公司目前正在办理上述商标 1 和 2 的所有人变更手续。

3、公司拥有的专利

截至 2013 年 7 月 31 日，公司拥有 16 项发明专利，1 项实用新型专利，具体如下：

序号	类型	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期	授权日期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发明	一种高压电机真空压力浸渍用无溶剂浸渍树脂	ZL200610040434.X	2006.5.12	2008.9.24	在用	自主
2	发明	无溶剂浸渍绝缘漆	ZL200610040433.5	2006.05.12	2009.1.21	在用	自主
3	发明	一种减薄电机定子线圈绝缘厚度用纸	ZL200810123112.0	2008.6.5	2010.9.8	在用	自主
4	发明	一种高温电机用绝缘漆	ZL200810123110.1	2008.6.5	2010.4.14	在用	自主

序号	类型	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期	授权日期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5	发明	一种水溶性聚氨酯表面磁漆	ZL200810123111.6	2008.6.5	2011.3.16	在用	自主
6	发明	含硅超支化环氧树脂的制备方法	ZL200910029024.9	2009.1.15	2010.9.1	在用	自主
7	发明	超支化聚合物及超支化环氧树脂的制备方法	ZL200910029026.8	2009.1.15	2011.4.20	在用	自主
8	发明	一种阻燃型超支化聚合物的制备方法	ZL200910029023.4	2009.1.15	2011.1.26	在用	自主
9	发明	一种无溶剂绝缘漆及其制备方法	ZL200910115595.4	2009.6.23	2011.8.10	在用	自主
10	发明	一种少胶云母带	ZL201010241680.8	2010.7.30	2012.6.27	在用	自主
11	发明	一种耐电晕少胶云母及其用胶粘剂	ZL201010241698.8	2010.7.30	2013.6.26	在用	自主
12	发明	一种无卤阻燃少胶云母带	ZL201010241706.9	2010.7.30	2013.6.26	在用	自主
13	发明	一种无卤阻燃耐高温电机用绝缘漆	ZL201010234600.6	2010.7.30	2012.1.25	在用	自主
14	发明	一种电机电器、电子产品用绝缘胶	ZL201110456280.3	2011.12.30	2013.6.26	在用	自主
15	发明	一种电机用云母带及其制备方法	ZL201210025655.5	2012.2.7	2013.8.28	在用	自主
16	发明	一种水性环氧树脂乳液的制备方法	ZL201210118774.5	2012.4.23	2013.7.10	在用	自主
17	实用新型	一种 H 级绝缘柔软复合材料	ZL201120568545.4	2011.12.30	2012.8.22	在用	自主

注：第 6、7、8 项发明的专利权人为太湖股份和海博特科技。

4、公司拥有的专利申请权

截至 2013 年 7 月 31 日，公司拥有 8 项已经被知识产权局受理并正在进行发明专利审查的发明，具体如下：

序号	类型	名称	申请号	申请日
1	发明	一种电机用无卤阻燃耐高温绝缘漆	201210024926.5	2012.2.6

2	发明	一种真空浸渍用无溶剂树脂组合物	201210448330.8	2012.11.12
3	发明	钨配合物，汞离子传感器及它们的制备方法	201310068509.5	2013.3.5
4	发明	一种乙烯基硅重物，其制备方法以及在制备耐高温电机无溶剂绝缘漆中的应用	201310090271.6	2013.3.20
5	发明	一种无溶剂绝缘漆	201310090196.3	2013.3.20
6	发明	一种用于单面薄膜补强少胶云母带的复合胶及其制备方法	201310090395.4	2013.3.20
7	发明	一种含硫环氧树脂机器制备方法	201310091452.0	2013.3.21
8	发明	一种无溶剂绝缘漆及其制备方法	201310184850.7	2013.5.17

注：第 7、8 项发明专利为公司和海博特共同申请。

5、公司拥有的软件

2013 年，公司购入专利数据库软件和进销存软件，采购价格分别为 29,000 元、18,803.42 元。

（三）公司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1、2013 年 6 月 7 日，太湖股份取得江苏省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编号为“（苏）XK13-020-00040”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4 年 9 月 20 日。

2、2013 年 1 月 30 日，太湖股份取得江苏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编号为“（苏）WH 安许证字【E00114】”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 2012 年 7 月 3 日至 2015 年 7 月 2 日。

3、2013 年 1 月 1 日，超凡电气取得苏州市民政局颁发的编号为“福企证字第 SZ32000584108 号”的《社会福利企业证书》，有效期限为 2013 年 01 月至 2015 年 12 月。

4、2012 年 2 月 24 日，太湖股份取得苏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监制的编号为“AQBWEIII0183”的《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证书》，有效期至 2015 年 2 月。

5、201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和江苏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GF201132000603”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3 年 4 月 15 日，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协调小组下发《关于公示江苏省 2013 年第一批拟更名高新技术企业

名单的通知》(苏高企协【2013】4号)，“吴江市太湖绝缘材料有限公司”更名为“苏州太湖电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2010年6月21日，子公司太湖运输取得了苏州市运输管理局颁发的编号为“苏交运管许可苏字320584313001号”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为“危险品3类、危险品8类，公司2011年、2012年、2013年分别办理完毕了上述证书的年度检查(考核)，有效期至2014年6月21日。

7、2012年5月11日，子公司超凡电气取得江苏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换发的编号为“(苏)WH安许证字【E00242】”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可以从事化学危险品生产，有效期2012年12月6日。超凡电气正在申请新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8、2013年6月17日，太湖股份取得万泰认证有限公司授予的三份证书，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编号	标准	授予日	有效日
1	15/13E5739R21	ISO14001: 2004	2013.6.17	2015.6.6
2	15/13Q5738R41	ISO9001: 2008	2013.6.17	2015.6.6
3	15/13S5740R21	GB/T28001-2011	2013.6.17	2015.6.6

注：(1)第1项的认证范围为绝缘漆、表面漆、柔软复合材料、云母制品、玻璃钢制品、层压制品、线圈的设计、开发和生产所涉及的环境管理；

(2)第2项认证范围为绝缘漆、表面漆、柔软复合材料、云母制品、玻璃钢制品、层压制品、线圈的设计、开发和生产；

(3)第3项认证范围为绝缘漆、表面漆、柔软复合材料、云母制品、玻璃钢制品、层压制品、线圈的设计、开发和生产所涉及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9、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拥有8项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颁发的《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编号	发证时间	有效期
1	T5462-1S 耐电晕聚酰亚胺薄膜云母带	100584G0705N	2011.12	5年

2	T1168 环保型耐高温浸渍树脂	090584G0735N	2009.12	5 年
3	EP(ET)-081 水溶性聚氨酯表面磁漆	090584G0228N	2009.7	5 年
4	T6646-D 聚酯纤维非织布低阻上胶纸	100584G0706N	2010.12	5 年
5	T4260 电子变压器绝缘浸渍漆	120584G0210N	2012.5	5 年
6	TH-109 重防腐聚硅氧烷树脂	120584G1117N	2012.10	5 年
7	TZ-21 水性聚酯绝缘漆	110584G0560N	2011.8	5 年
8	T5442-1P 减薄型少胶单面聚酯薄膜粉云母带	110584G0561N	2011.8	5 年

注：公司目前正在办理上述认定证书的主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更名手续。

（四）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特许经营权。

（五）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的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7.31	2012.12.31	2011.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67,295,221.24	65,009,813.47	60,669,723.39
房屋及建筑物	33,660,239.81	33,497,876.11	34,229,629.69
机械设备	26,308,328.89	25,968,700.71	20,815,834.66
运输设备	6,105,562.33	4,397,563.58	4,601,328.91
办公及其他设备	1,221,090.21	1,145,673.07	1,022,930.13
二、累计折旧合计	27,472,280.66	24,621,445.62	21,115,467.21
房屋及建筑物	11,575,124.52	10,590,582.67	9,038,354.72
机械设备	12,254,741.09	11,072,432.10	9,247,670.59
运输设备	2,773,471.31	2,156,803.10	2,155,250.45
办公及其他设备	868,943.74	801,627.75	674,191.45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9,822,940.58	40,388,367.85	39,554,256.18

房屋及建筑物	22,085,115.29	22,907,293.44	25,191,274.97
机械设备	14,053,587.80	14,896,268.61	11,568,164.07
运输设备	3,332,091.02	2,240,760.48	2,446,078.46
办公及其他设备	352,146.47	344,045.32	348,738.68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机械设备	-	-	-
运输设备	-	-	-
办公及其他设备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9,822,940.58	40,388,367.85	39,554,256.18
房屋及建筑物	22,085,115.29	22,907,293.44	25,191,274.97
机械设备	14,053,587.80	14,896,268.61	11,568,164.07
运输设备	3,332,091.02	2,240,760.48	2,446,078.46
办公及其他设备	352,146.47	344,045.32	348,738.68

固定资产的估计使用年限、预计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表：

类别	净残值率 (%)	折旧年限 (年)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5	20-40 年	2.38—4.75
机械设备	5	10-15 年	6.33—9.50
运输设备	5	5-8 年	11.88—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5	5-8 年	11.88—19.00

2、公司及子公司的房屋建筑物

截至 2013 年 7 月 31 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所拥有的房屋及建筑物具体如下：

(1) 太湖股份房屋面积 167.00 平方米，坐落于汾湖镇北厍梅东村，用途为工业，房权证为“吴江字第 25002356 号”，已进行抵押；

(2) 太湖股份房屋面积 991.92 平方米，坐落于汾湖镇北厍梅东村，用途为工业，房权证为“吴江字第 25002357 号”，已进行抵押；

(3) 太湖股份房屋面积 682.79 平方米，坐落于汾湖镇北厍梅东村，用途为工业，房权证为“吴江字第 25002358 号”，已进行抵押；

(4) 太湖股份房屋面积 191.40 平方米，坐落于汾湖镇北厍梅东村，用途为工业，房权证为“吴江字第 25002359 号”，已进行抵押；

(5) 太湖股份房屋面积 2,969.22 平方米，坐落于汾湖镇北厍东方村 6 组，

用途为工业，房权证为“吴江字第 25002360 号”，尚未进行抵押；

(6) 太湖股份房屋面积 1,996.47 平方米，坐落于汾湖镇北厍东方村 6 组，用途为工业，房权证为“吴江字第 25002361 号”，已进行抵押；

(7) 太湖股份房屋面积 3,822.96 平方米，坐落于汾湖镇北厍东方村 6 组，用途为工业，房权证为“吴江字第 25002362 号”，已进行抵押；

(8) 太湖股份房屋面积 4,130.3 平方米，坐落于汾湖镇北厍东方村 6 组，用途为工业，房权证为“吴江字第 25002363 号”，已进行抵押。

3、公司及子公司的主要生产设备

截至 2013 年 7 月 31 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与本公司业务及生产经营相关的主要生产设备均依法享有所有权。具体情况如下：

(1) 车辆运输设备

序号	车辆类型	所有权人	品牌型号	车牌号码	发证日期	注册日期
1	小型轿车	太湖股份	别克牌 SGM7240ATA	苏 EUY882	2013.05.16	2009.06.01
2	小型轿车	太湖股份	别克牌 SGM7247ATA	苏 EV032R	2013.03.01	2013.03.01
3	小型轿车	太湖股份	雅阁牌 HG7241AB	苏 ET0S78	2013.05.16	2009.07.06
4	小型轿车	太湖股份	沃尔沃牌 CAF7204A	苏 ET0J32	2013.05.16	2009.06.25
5	小型轿车	太湖股份	别克牌 SGM7247ATA	苏 EV502R	2013.03.01	2013.03.01
6	中型普通货车	太湖股份	东风牌 EQ1100TZ12D3	苏 EU5198	2013.04.15	2013.04.15
7	小型轿车	太湖股份	别克牌 SGM7247ATA	苏 EV025R	2013.03.01	2013.03.01
8	小型轿车	太湖股份	梅赛德斯-奔驰 WDCCB6FE	苏 EV7M22	2013.02.21	2013.02.21
9	小型普通客车	太湖股份	江铃全顺牌 JX6466DF-M	苏 ET792M	2013.05.16	2011.02.15
10	小型普通客车	太湖股份	别克牌 SGM6527AT	苏 EU8361	2013.05.16	2008.04.01
11	小型轿车	太湖股份	宝马 WBAHN210X8D	苏 EV2266	2013.05.16	2008.10.27
12	小型轿车	太湖股份	帕萨特牌 SVW7203VPD	苏 EU9J91	2013.05.16	2010.11.02
13	小型轿车	太湖股份	东风日产牌 EQ7250AC	苏 ET9Z69	2013.05.16	2010.03.18
14	小型轿车	太湖股份	桑塔纳牌 SVW7180LED	苏 E212BH	2013.05.16	2011.11.03
15	小型轿车	太湖股份	大众汽车牌 SVW7147SRD	苏 E601VR	2013.05.16	2012.10.17

16	小型轿车	太湖股份	大众汽车牌 SVW7147SRD	苏 E609VR	2013.05.16	2012.10.17
17	中型厢式 货车	太湖运输	东风牌 EQ5080XXY35DCAC	苏 EU1123	2011.09.05	2011.09.05
18	中型普通 货车	太湖运输	东风 EQ1054T51DA	苏 ET4471	2006.02.22	2006.02.22
19	重型普通 货车	太湖运输	东风牌 EQ1150L12DF	苏 EU3362	2012.09.27	2012.09.27
20	重型普通 货车	太湖运输	解放牌 CA1160P9K2L3E	苏 ET8829	2010.07.19	2010.07.19
21	重型普通 货车	太湖运输	东风牌 DFL1160BX7A	苏 ET9875	2011.03.01	2011.03.01
22	重型普通 货车	太湖运输	东风牌 DFL1160BX7A	苏 ET9356	2011.06.01	2011.06.01
23	重型普通 货车	太湖运输	东风牌 DFL1160BX	苏 ET9955	2011.05.06	2011.05.06
24	重型普通 货车	太湖运输	东风牌 DFL1160BX	苏 EU2771	2012.08.17	2012.08.17

(2) 机械设备

公司主要拥有反应釜、合成釜、稀释釜、数控绕线机、数控胀形机、包带复合生产线、卧式上胶机、热量分析仪、实验室设备、上胶车、调漆缸、云母生产线、云母复合机等生产设备。截至 2013 年 7 月 31 日，公司机械设备账面价值 14,053,587.8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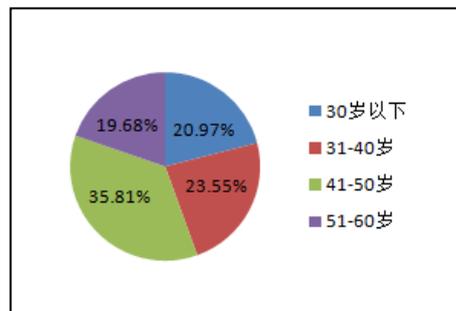
(六) 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公司员工整体情况

截至 2013 年 7 月 31 日，公司员工共 310 人（含退休人员），公司与所有员工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劳务合同等相关协议。具体情况统计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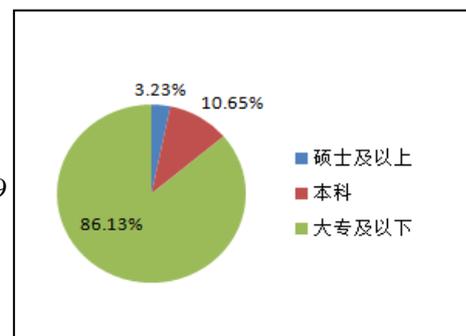
(1) 按年龄分布

年龄区间	人数	比例 (%)
30 岁以下	65	20.97
31—40 岁	73	23.55
41-50 岁	111	35.81
51-60 岁	61	19.68
合计	310	100



(2) 按学历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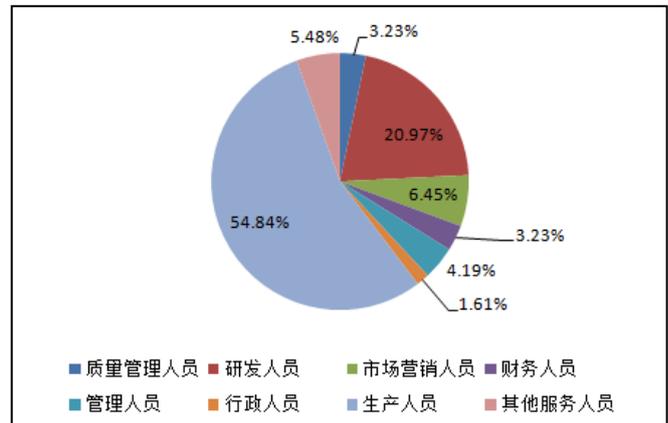
类别	人数	比例 (%)
----	----	--------



硕士及以上	10	3.23
本科	33	10.65
大专及以下	267	86.12
合计	310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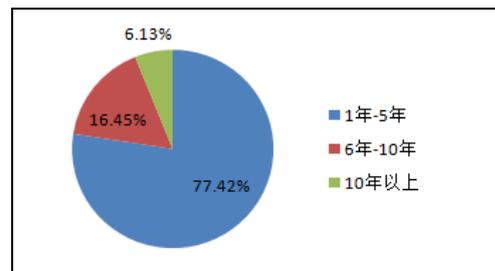
(3) 按岗位分布

分工	人数	比例 (%)
质量管理人员	10	3.23
研发人员	65	20.97
市场营销人员	20	6.45
财务人员	10	3.23
管理人员	13	4.2
行政人员	5	1.6
生产人员	170	54.84
其他服务人员	17	5.48
合计	310	100



(4) 按工龄区间分布

工龄区间(年)	人数	比例 (%)
1-5	240	77.42
6-10	51	16.45
10年以上	19	6.13
合计	310	100



2、社保情况

(1) 社会保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太湖股份已经按照相关规定为全部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并取得了由苏州市吴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的证明。

(2) 住房公积金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太湖股份已经按照相关规定为全部员工缴

纳了住房公积金，并取得了由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吴江分中心出具的证明。

3、核心技术人员

公司目前研发中心共 65 人（包括多名柔性技术顾问、教授高工），其中核心技术人员 4 人，研发经验丰富。最近两年核心技术人员稳定，研发力量不断壮大。

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持股比例（%）
张春琪	技术总监	男	1968.3	（注 1）
王世强	研发中心副主任	男	1974.10	—
黄芬	研发中心副主任	女	1983.6	—
井丰喜	研发中心副主任	男	1984.6	—

注 1：张春琪持有欣达投资 3.56% 的股份，欣达投资持有公司 6.60% 的股份，张春琪间接持有太湖股份 0.23% 的股份。

张春琪：男，1968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工程师。1987.9-1992.8 在北库城建综合开发公司从事工民建工作；1992.8-1997.8 在北库建筑公司从事工民建工作；1997.8 至今在苏州太湖电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原吴江市太湖绝缘材料有限公司）担任技术总监，期间主持或参加与完成的开拓性或创新性的项目有：ET-90A、ET-90N、ET-90C、ET-90D、ET-90NR 改性耐热不饱和聚酯树脂；T1149-2 高压电机（VPI）无溶剂浸渍树脂；T1149-1K 高压电机（VPI）无溶剂浸渍树脂；C 级 T1168 环保型改性耐热不饱和聚酯树脂；T1169 单组份无溶剂低粘度环氧浸渍树脂；240℃级 T-1180 环保型改性聚酯亚胺树脂；TH960 灌封胶；TW32-4 有机硅表面磁漆。其是公司多项发明专利的发明人之一。

王世强：男，1974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2007.1-2012.8 在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担任电池组合、电池管理系统、直流变换电路、充电电路研发合作研究员，完成了电动自行车电池组样品机芯的研发等；2012.9-2013.2 在苏州能斯特新能源有限公司担任 UPS 经理，期间完成了储能电路的开发，提交专利申请多项。2013.5 至今，在太湖股份从事新产品和新技术研发工作，期间发表相关论文一篇，并在纯树脂浸渍漆研究方面取得进展，

研究成果使得稀释剂的挥发降低到 2% 以下。

黄芬：女，1983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助理工程师。2008.8-2010.4 在嘉兴联合化学有限公司从事技术研发工作；2010.7-2011.8 在泰州四联化工有限公司从事技术研发工作；2011.8 至今在苏州太湖电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原吴江市太湖绝缘材料有限公司）从事技术研发工作。期间参加的开拓性或创新性的项目有：H 级 T1178 环保型有机硅改性耐热不饱和聚酯树脂高压电机（VPI）无溶剂浸渍树脂，参与公司多项发明专利的发明工作。

井丰喜：男，1984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助理工程师。2004.9-2008.7 在中南民族大学学习；2008.7 至今，在苏州太湖电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原吴江市太湖绝缘材料有限公司）从事技术研发工作，期间研发了 T4260 系列电子绝缘漆、T-FS101 氟硅表面涂料，T-FS100 高性能有机硅浇铸硅橡胶以及 TH-1158 低粘度、高纯度环氧酸酐体系风发高压电机 VPI 浸渍树脂和 TZ-21 水性绝缘漆，是公司七项发明专利的发明人之一。

核心技术团队在近两年内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四、公司业务相关情况

（一）公司的收入结构及产品销售情况

公司所属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主要产品为绝缘漆、云母制品、柔软复合材料、表面覆盖漆、玻璃钢制品、层压制品及线圈。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在 100%，公司主营业务明确。

1、按业务种类分类

项目	2013 年 1-7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44,048,972.68	100	255,197,768.63	100	264,624,069.95	10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合计	144,048,972.68	100	255,197,768.63	100	264,624,069.95	100

2、按产品种类分类

项目	2013年1-7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绝缘漆	79,069,647.29	54.89	148,517,776.63	58.20	149,638,727.36	56.55
表面漆	11,268,194.36	7.82	16,480,661.87	6.46	20,587,155.06	7.78
柔软复合材料	25,504,009.69	17.71	45,661,340.74	17.89	41,238,462.68	15.58
线圈及其他绝缘材料	28,207,121.34	19.58	44,537,989.39	17.45	53,159,724.85	20.09
合计	144,048,972.68	100.00	255,197,768.63	100.00	264,624,069.95	100.00

收入结构及产品销售情况详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四、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二)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二) 公司产品的消费群体及前五名客户情况

1、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为电机、变压器生产企业。公司系绝缘材料行业的领先企业，拥有稳定、优质的客户群。如上海电气、中国北车永济新时速电器、东方电气、湘潭电机、长沙电机、江西特电、南洋电机、清华泰豪电机、沈阳电机、北京新华都、南阳防爆、南京汽轮、江苏大中、中电电气、施耐德、西门子、ABB、马拉松、爱默生、东元、大同等知名单位，客户相对分散，但稳定性高。

2、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2011年、2012年度、2013年1-7月，公司对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2013年(1月-7月)		
客户名称	不含税销售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永济新时速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9,534,322.74	6.62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电机有限公司中型电机分公司	7,113,813.39	4.94
南阳防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936,592.05	2.73
天津市特变电工变压器有限公司	3,037,814.11	2.11
北变变压器(上海)有限公司	2,191,603.42	1.52
合计	25,814,145.71	17.92
2012年度		

客户名称	不含税销售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南阳防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871,466.07	5.44
永济新时速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12,910,370.64	5.06
天津市特变电工变压器有限公司	7,568,355.77	2.97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电机有限公司中型电机分公司	6,807,746.35	2.67
江苏中电变压器制造有限公司	5,252,093.34	2.06
合计	46,410,032.17	18.20
2011 年度		
客户名称	不含税销售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永济新时速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13,922,384.62	5.26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电机有限公司中型电机分公司	13,090,723.77	4.95
南阳防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331,110.77	3.90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9,010,812.82	3.41
青岛云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807,965.43	2.57
合计	53,162,997.41	20.09

2013 年 1-7 月、2012 年度、2011 年度，公司从前五名客户取得的营业收入占当期总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7.92%、18.20%、20.09%，占比较低，且前五大客户所占销售比重呈现下降趋势。公司不会对单一客户存在长期的业务依赖。

(三) 公司成本结构及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成本结构

(1) 2013 年 1-7 月，公司的成本结构

单位：元、%

项目	营业成本	材料		人工		制造费用	
	金额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绝缘漆	53,493,042.75	48,486,143.98	90.64	1,809,094.76	3.38	3,197,804.01	5.98
表面漆	8,642,883.17	7,938,971.04	91.86	395,839.60	4.58	308,072.53	3.56
柔软复合材料	19,158,184.12	17,428,922.18	90.97	694,483.12	3.62	1,034,778.81	5.40
线圈及其他绝缘材料	21,651,776.78	19,192,398.88	88.64	1,411,192.82	6.52	1,048,185.08	4.84
合计	102,945,886.82	93,046,436.08	90.38	4,310,610.30	4.19	5,588,840.43	5.43

(2) 2012 年，公司的成本结构

单位：元、%

项目	营业成本	材料		人工		制造费用	
	金额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绝缘漆	100,343,928.26	90,465,015.27	90.15	3,923,965.03	3.91	5,954,947.96	5.93
表面漆	12,800,774.26	11,629,733.21	90.85	678,688.48	5.30	492,352.58	3.85
柔软复合 材料	34,582,289.63	31,239,582.09	90.33	1,360,049.78	3.93	1,982,657.75	5.73
线圈及其 其他绝缘材 料	33,767,922.99	29,544,846.17	87.49	2,209,796.18	6.54	2,013,280.65	5.96
合计	181,494,915.14	162,879,176.74	89.74	8,172,499.47	4.50	10,443,238.94	5.75

(3) 2011 年，公司的成本结构

单位：元、%

项目	营业成本	材料		人工		制造费用	
	金额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绝缘漆	109,131,962.30	100,279,823.11	91.89	4,194,481.30	3.84	4,657,657.89	4.27
表面漆	16,375,159.15	15,059,441.69	91.97	726,886.44	4.44	588,831.02	3.60
柔软复合 材料	32,737,709.09	29,623,391.77	90.49	1,306,363.21	3.99	1,807,954.11	5.52
线圈及其 其他绝缘材 料	41,169,559.28	35,988,810.72	87.42	2,773,622.50	6.74	2,407,126.06	5.85
合计	199,414,389.82	180,951,467.29	90.74	9,001,353.45	4.51	9,461,569.08	4.74

从上表可以看出，2011 年、2012 年及 2013 年 1-7 月，原材料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90.74%、89.74%、90.38%，原材料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重较大，营业成本对原材料价格的波动较为敏感；人工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4.51%、4.50%、4.19%，占比基本保持稳定；公司的辅料及能源供应较为充足，占比分别为 4.74%、5.75%、5.43%，变动不大。

2、公司对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

2011 年、2012 年度、2013 年 1-7 月，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2013 年（1 月-7 月）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张家港保税区吉鑫贸易有限公司	5,488,330.04	5.55
上海元邦化工制造有限公司	5,092,326.68	5.15
江阴市新艺铜业有限公司	5,030,125.60	5.09
张家港保税区善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662,855.87	3.70
常州市同乐化工有限公司	3,315,349.11	3.35
合计	22,588,987.31	22.84
2012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张家港保税区吉鑫贸易有限公司	10,445,258.60	5.89
常州高远化工有限公司	8,159,999.92	4.60
上海元邦化工制造有限公司	8,142,432.61	4.59
张家港保税区善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851,494.92	2.73
戴科化学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4,758,892.87	2.68
合计	36,358,078.92	20.49
2011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上海元邦化工制造有限公司	14,744,492.66	8.04
上海诚青化工有限公司	6,975,301.57	3.80
张家港保税区吉鑫贸易有限公司	6,319,815.03	3.45
迅斐利电工材料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6,168,980.95	3.37
江阴市新艺铜业有限公司	5,855,159.25	3.19
合计	40,063,749.46	21.85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化工溶剂、树脂、助剂、电工薄膜、无碱玻璃布、无碱玻璃等。2011 年、2012 年及 2013 年 1-7 月公司的前五大供应商未发生重大变化，采购额占所采购比例也保持基本稳定。

（四）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太湖股份签订的 100 万以上的业务合同及执行情况如下：

1、采购合同

序号	名称及编号	供应商	内容	签署日期	有效期	金额（元）	履行情况

1	采购合同 /TH13070901 8	迅斐利电 工（上海） 有限公司	耐拉薄 膜	2013.7.9	合同约定产 品应于合同 签订之日起 1 日内交付 至采购方	1,700,000	履行完毕
2	购销合同 /20130304	上海元邦 化工制造 有限公司	环氧树 脂	2013.3.4	2013.3 月底 前	2,289,870	履行完毕
3	常州高远化工 有限公司销售 合同 /GY20120303	常州高远 化工有限 公司	绝缘纸 等	2013.03.1	未约定	1,166,649.60	履行完毕
4	江阴市新艺铜 业有限公司销 售合同	江阴市新 艺铜业有 限公司	原料	2013.2.17	未约定	2,041,967.40	履行完毕
5	购销合同 /130101	上海元邦 化工制造 有限公司	环氧树 脂	2013.1.8	未约定	1,113,024	履行完毕
6	江阴一力天石 化贸易有限公 司产品销售合 同 /EL-PO11080 1	江阴一力 天石化贸 易有限公 司	进口环 氧丙烷	2012.11.8	未约定	2,988,000	履行完毕
7	上海诚青化工 有限公司产品 销售合同	上海诚青 化工有限 公司	环氧树 脂	2011.10.2 8	2011.10.28 -2011.11.20	1,182,500	履行完毕
8	常州高远化工 有限公司销售 合同 /GY20110210	常州高远 化工有限 公司	芳香族 聚酰胺	2011.2.14	未约定	1,115,917	履行完毕
9	工矿企业设备 购销合同 /wk20110722	沈阳维科 真空科技 有限公司	原料	2011.7.22	2011.7.22 至合同执行 完毕	1,320,000	履行完毕
10	机电产品购销 合同 /2011-03-21	沈阳益电 振邦科技 有限公司	NOMEX 纸	2011.3.21	2011.3.21-2 012. 3.21	1,215,438.50	履行完毕
11	机电产品购销 合同 /2011-02-21	沈阳益电 振邦科技 有限公司	NOMEX 纸	2011.2.21	2011.2.21-2 012.2.21	1,145,289.60	履行完毕

2、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及编号	采购方	内容	日期	有效期	金额（元）	履行情况
1	工业品买卖合同 /WZH33-201 3-128	永济新时 速电机电 器有限责 任公司	绝缘漆	2013.8.17	未约定	4,800,000	正在履行
2	买卖合同 /GYHT20130 51102	湘潭电机 股份有限 公司	以订货清 单为准	2013.6.18	2013.6.18 -2013.12.30 或 60 天	2,570,805	正在履行
3	买卖合同 /GYHT20130 51037	湘潭电机 股份有限 公司	以订货清 单为准	2013.6.18	2013.6.18-2 013.12.30 或 60 天	1,722,275	履行完毕
4	工业品买卖 合同 /WZH33-201 3-077	永济新时 速电机电 器有限责 任公司	绝缘漆	2013.5.31	未约定	2,400,000	履行完毕
5	工业品买卖 合同 /WZH33-201 3-056	永济新时 速电机电 器有限责 任公司	绝缘漆	2013.5.8	未约定	3,840,000	履行完毕
6	工业品买卖 合同 /WZH33-201 3-038	永济新时 速电机电 器有限责 任公司	活性稀释 剂、绝缘 漆	2013.4.22	未约定	1,537,500	履行完毕
7	工业品买卖 合同 /WZH33-201 3-044	永济新时 速电机电 器有限责 任公司	绝缘漆	2013.4.8	未约定	1,236,250	履行完毕
8	工业品买卖 合同 /WZH33-201 3-015	永济新时 速电机电 器有限责 任公司	绝缘漆	2013.1.23	未约定	2,472,500	履行完毕
9	工业品买卖 合同 /WZH33-201 3-002	永济新时 速电机电 器有限责 任公司	绝缘漆	2013.1.4	未约定	1,978,000	履行完毕
10	工业品买卖 合同 /WZH33-201 2-109	永济新时 速电机电 器有限责 任公司	绝缘漆、 环氧酚醛 层压玻璃 布	2012.10.11	未约定	3,985,240	履行完毕
11	买卖合同 /GYHT20120 51048	湘潭电机 股份有限 公司	以订货清 单为准	2012.2.29	2012.2.29 -2013.2.28	2,293,170	履行完毕
12	工业品买卖 合同 /WZH33-201 2-019	永济新时 速电机电 器有限责 任公司	绝缘漆、 活性稀释 剂	2012.2.28	未约定	1,938,500	履行完毕

13	工业品买卖合同 /WZH33-201 1-063	永济新时速电机电器有限公司	绝缘漆、活性稀释剂	2011.4.26	未约定	4,229,000	履行完毕
14	买卖年度合同 /2011122701	南通晓星变压器有限公司	撑条、撑板、网格布、聚脂复合膜、绝缘端带、环氧板等	2011.12.27	2011.12.27 -2012.12.31	依订单数量确定	履行完毕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凭借积累的技术成果、行业经验和差异化的竞争策略，通过与客户直接对话正确把握市场需求，通过产品研发及功能优化最大程度地满足客户的需求，并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公司的主要商业模式如下：

（一）采购模式

仓库部门根据生产部拟定的生产计划，结合库存情况，确定采购计划并反馈给采购部（供销科），采购部按计划采购，由质检科相关人员负责对所采购物资进行进货检验和验证，由仓库部门进行入库登记。

根据 ISO9001:2008 质量认证体系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确保物料供应及质量：建立采购物资分类管理制度，根据物资在最终产品中的作用，将采购物资划分为主要物资、一般物资及辅助物资，建立不同的控制程序；定期进行供方评价，通过资料审核、样品评价、现场考察等方法，对供方经营情况、质量管理体系、产品质量、交付期限、价格、运输方式、产品包装要求、售后服务等进行全面评估；与多个供应商建立沟通机制，保证物资供应的及时性与安全性。

（二）生产模式

公司的产品均采用自主生产方式，按照“以销定产、结合库存”的原则进行生产。生产部门根据当月订单及库存情况制定生产计划、组织生产。

（三）销售模式

公司生产的绝缘漆及其配套产品的销售模式主要为直销，产品直接销售给下游的客户。直销模式具有渠道短、渠道控制力强、能够直接收集信息并针对市场

迅速做出反应、服务及时、终端价格可控性强等优点。在产品交付方面，主要由子公司太湖运输将产品送货上门并提请客户验货，或者由客户自行到工厂提货并结算。

公司已建立了客户档案和客户信用管理体系，根据客户的重要性和信用度采用差异化销售待遇，即对于信用良好、采购金额较大的重要客户，给予 30 天-90 天的信用期；对于信用等级较低、采购额在 5 万以下的客户，要求客户支付预付款并且款清发货或带款提货。

（四）盈利模式

绝缘材料行业价值链构成主要方式为“原材料成本+生产成本+产品附加值”。因此，合理降低企业的生产成本、扩展盈利渠道，并注重技术研发，提高产品附加值、保证产品质量，以此提高产品价值，获得企业利润。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风险特征及公司在行业所处地位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公司所处行业分类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264 涂料、油墨、颜料及类似产品制造”。由于公司产品以绝缘漆为主，因此公司细分市场属于“2641 涂料制造”。

按照中国证监会 2012 年 10 月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的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

2、绝缘材料行业概况

从绝缘材料本身的构成及品种发展方面看，自从有电以来，绝缘材料就是一种不可缺少的材料。作为电机、电气工业的基础材料，绝缘材料的发展决定了电机、电气工业的水平，新型电机、电气的开发，都必须由新型绝缘材料的开发作为先导。

20 世纪以前，绝缘材料基本上都是来自天然材料或其制品。最早的电动机是用丝绸、面纱、棉布作为绝缘材料。为了提高耐水性等，采用虫胶等天然树脂与植物油、沥青进行浸渍。

20 世纪初期，由于有机合成和高分子化学的发展，人类制得了第一个合成聚合物——酚醛树脂，它也是绝缘材料中的重要发明。酚醛树脂得到了广泛的应用，先后制成了一酚醛树脂为基础的浸渍漆、塑料、浸渍纤维制品与层压制品。以后又很快出现了脲醛树脂、苯胺甲醛树脂、三聚氰胺甲醛树脂、甘油树脂等。随后发展了聚氯乙烯、聚乙烯、聚四氟乙烯、氯丁橡胶、聚乙烯醇缩醛等。

50 年代以后，有机硅树脂、聚酯薄膜、不饱和聚酯树脂、环氧树脂等工业化生产，同时玻璃纤维、粉云母制品开始工业化生产，促进了绝缘材料的发展。伴随现代聚合物化学与工业的发展，真正开始了以合成聚合物为基础的新绝缘材料的发展时期。聚合物相继应用于绝缘材料中，并迅速发展了新的绝缘材料品种，如无溶剂漆应用于电机浸渍；薄膜复合制品作为电机的槽绝缘；粉云母制品迅速发展，并被用于大型高压发电机；六氟化硫问世并在高压电器中获得应用等。

到 60 年代，由于航空与航天技术的发展，耐高温聚合物的研究与制造出现了高潮，如聚酰亚胺、聚芳酰胺、二苯醚树脂、聚芳砜、聚苯并咪唑等，这些都是耐高温绝缘材料。环氧、聚酯、有机硅树脂这期间得到了逐步发展，同时粉云母代替片云母用做高压大型电机主绝缘，玻璃纤维织物的推广应用也取得了重大进展。

到 70 年代，聚合物工业在进一步向大型工业化发展的同时，绝缘材料工业开始出现了新的 F 级、H 级绝缘材料体系，相继开发了聚酰亚胺、聚酰胺酰亚胺、聚马来酰亚胺、聚二苯醚等耐热性绝缘漆、粘合剂和薄膜，以及改性环氧、不饱和聚酯、聚芳酰胺纤维纸及其复合材料等系列新产品。电工产品耐热等级大幅提升为 B 级，在冶金、吊车、机车电机等特殊电机中开始采用新的 F 级、H 级绝缘材料。

到 80 年代后，中国进行大规模的自主开发 F 级、H 级绝缘材料，使性能得到提高，如出现了改性二苯醚、改性双马来酰亚胺、改性聚酯亚胺漆包线漆、聚酰胺酰亚胺漆包线漆、聚酰亚胺漆包线漆、F 级及 H 级玻璃纤维制品、高性能聚酰亚胺薄膜、F 级环氧粉云母带等。无溶剂浸渍树脂和快干浸渍漆得到迅速发展。少胶粉云母带、VPI（真空压力浸渍）浸渍树脂开始应用。

改革开放以来的 30 多年时间里，对新型绝缘材料产品进行了开发及引进，

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与 30 年前比较，增加了 200 多个品种，年产量是 30 年前的 4 倍。开发及引进的许多品种已成为正常生产的品种，在电工行业发挥着中流砥柱的作用。目前从高压绝缘到低压绝缘，从发电设备、输电、变电配电设备到用电设备绝缘，从 A 级绝缘到 C 级以上（240℃级）绝缘，基本上可以满足国内市场需要，产品门类齐全、符合中国国情的绝缘材料产品体系。

3、绝缘材料行业发展的基础

(1) 宏观经济的发展为绝缘材料行业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

2008-2012 年中国国内生产总值逐年上升，虽然受 2008 年和 2009 年国际金融危机影响增速放缓，但 GDP 仍然分别增长 9.6% 和 9.2%；2010 年 GDP 增速开始回升至 10.3%；2012 年 GDP 达到 519,322 亿元，比上年增长 7.8%。

2008 年以来，国家固定资产投资总额、房地产开发投资完成额和新增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均保持在高位水平。在 2013 年上半年略有下降后，探底回升，并呈现逐月增加的态势。

2008-2012 年中国国内生产总值及变化情况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

(2) 电机制造、发电设备及电材行业的发展为绝缘材料提供潜在的市场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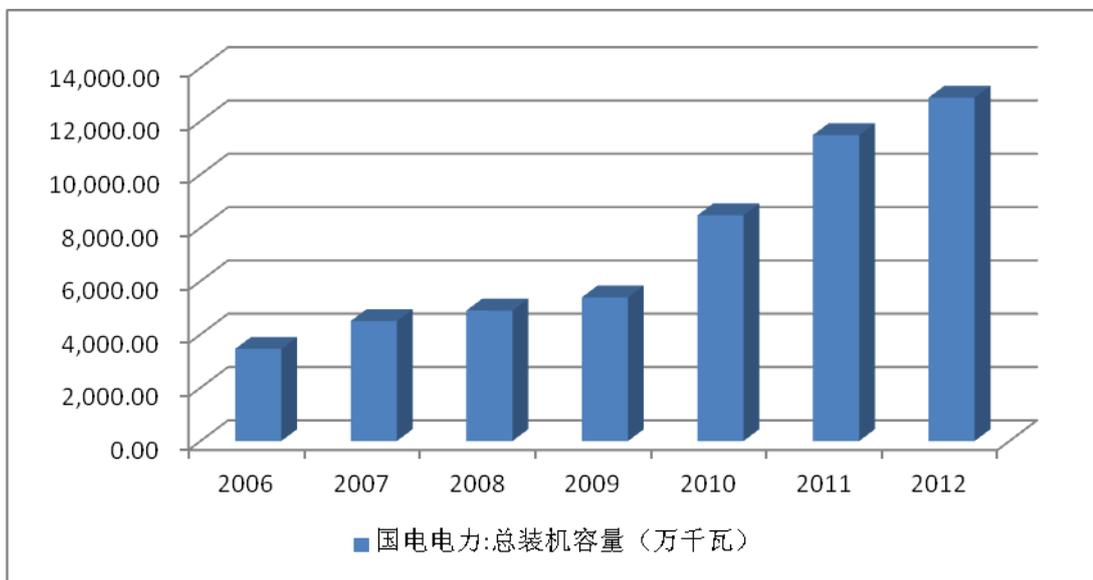
①电机制造。“电机系统节能工程”为“十一五”期间国家十大重点节能工程之一。根据国家节能减排工程的需要，“十一五”期间开展了有关高效率、超高效率电机等产品的开发。“十二五”期间，进一步完善高效率、超高效率三相

异步电动机及铸铜转子超高效率三相异步电动机系列产品的开发，开展超高效率电机的技术研究，在全行业积极推广高效率三相异步电动机系列产品。并在此基础上完成新一代高效率三相异步电动机系列产品的更新换代。

在此基础上，将开展专用及派生系列产品的开发；完成风机、水泵、空压机、纺织机械、提升机械等专用高效率三相异步电动机等系列产品的开发和低压大功率高效率三相异步电动机等系列产品的开发；完善变频调速专用节能型三相异步电动机系列产品、低压大功率变频专用节能型三相异步电动机等系列产品开发；风机、水泵、空压机变频专用三相异步电动机等系列产品的开发；开发中型高压高效三相异步电动机和三相永磁同步电动机系列产品。

大型电机方面，以最具代表性的发电机的装机容量为例，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的统计，“十一五”末全国发电机装机容量达到 9.6 亿 KW，五年间年均增长 13.22%，其中水电装机容量达到 2.13 亿 KW，五年间年均增长 12.70%，火电装机容量 7.07 亿 KW，五年间年均增长 12.54%，核电装机容量达到 1,082 万 KW，五年间年均增长 9.59%，风电装机容量达到 3,107 万 KW。

2006-2012 年电力总装机容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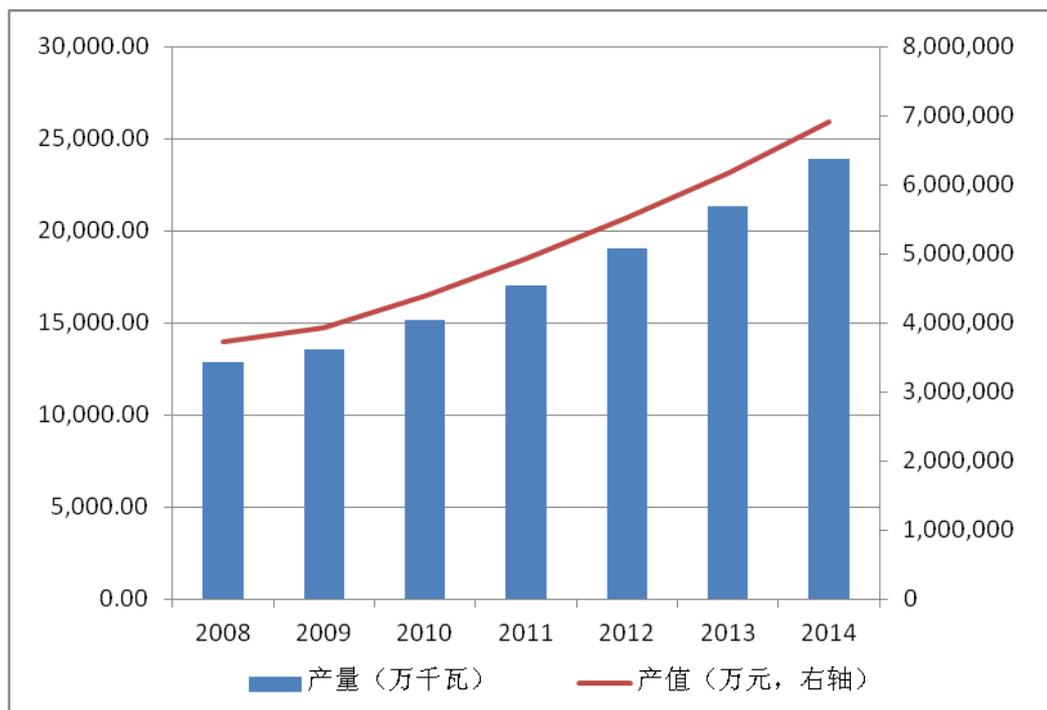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 WIND

预计 2015 年电力装机容量达到 14.7 亿 KW，“十二五”期间年均增长率仍将维持 8%左右的水平，而考虑到发电设备出口以及大型电动机的因素，大电机整体的增长速度将高于这一水平。

中小型电机方面，根据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绝缘材料分会公布的数据，2003年以来，国内中小电机发展总体保持了10%以上的增长率，未来仍有望保持10%以上乃至达到15%左右的增长率水平。以下是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绝缘材料分会网站于2011年公布的2008年至2014年中小型电机产量统计与预测情况。基于我国工业化和城镇化的推进、投资需求的拉动以及国外电机产业向中国转移的趋势，未来我国中小型电机产业具有广阔的发展空间。

2008年-2014年中小型电机产量统计与预测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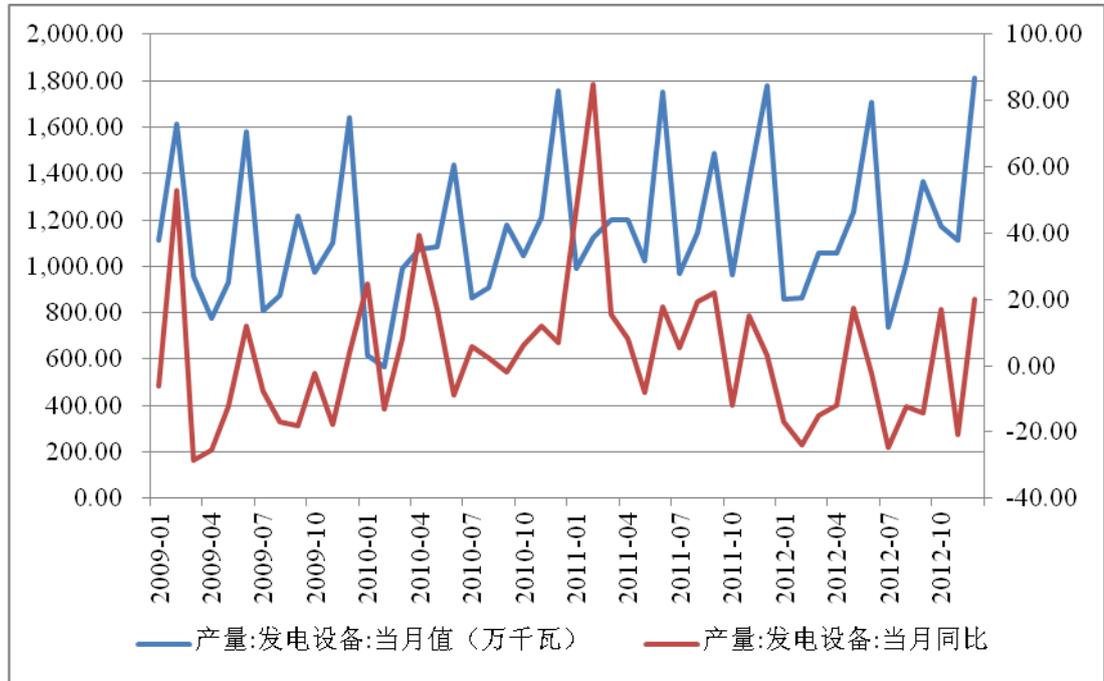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绝缘材料分会

此外，随着绿色节能技术研究及产品开发、新系列起重冶金电动机的推广应用、电动汽车电机及其控制系统、风力发电机组、核电专用电机产品、交流同服电机、专用直线电机、高性能专用电机变频控制装置、电机系统节能控制装置的开发和使用将极大的增加行业的需求。

②发电设备行业。电力行业是基础的能源行业，就目前的技术来看还没有能替代电力的新能源具有可实际应用性，预计在较长时间内，电力行业仍然是全球经济发展的主要动力来源。随着新能源、环保等由概念转换成技术应用，我们的生活方式将继续发生深刻的变化，而电力将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近几年全国发电设备和变压器产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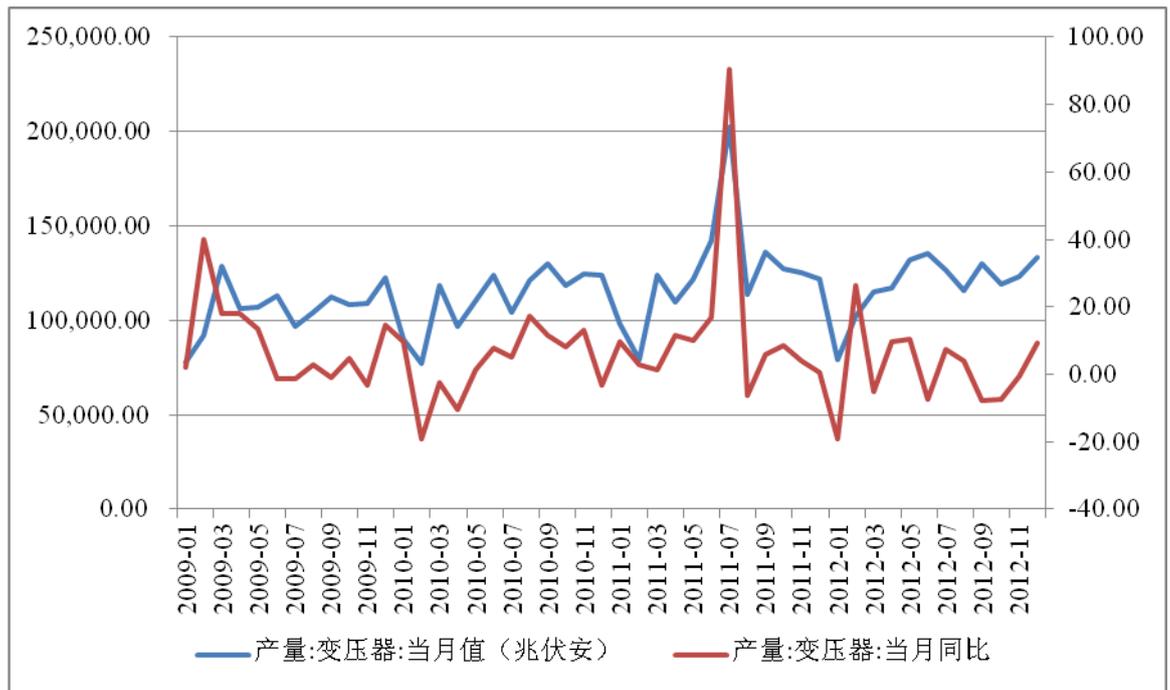
2009-2012 年发电设备产值



数据来源: WIND

2009 年到 2012 年发电设备产量都在高位运行,波动性较大,2010 年发电设备产量有所回调,因此 2012 年同比增速达到历史最高位。

2009-2012 年变压器产值



数据来源: WIND

变压器行业近三年总体上相对稳定, 在 2011 年出现较大幅度的上升。

电力设备行业受计划和政策以及大的工程项目影响较大, 在未来 1-3 年电力设备行业相关的政策如下:

(1) 国家能源部正在制定《可再生能源电力配额管理办法》

风电等可再生能源配额制, 拟实施, 国家能源部正在制定《可再生能源电力配额管理办法》。配额制主要思路是强制发电企业承担可再生能源发电义务, 强制电网公司承担购电义务, 强制消费者使用可再生能源义务。该办法出台, 旨在解决目前制约风电及其他可再生能源发展的发电、上网和市场消纳三大难题。

(2) 国家电网发布社会责任报告¹

2012 年将加快智能电网建设, 完成智能电网投资 3000 亿元。2011 年, 国网分别完成特高压交、直流工程投资 53.5 亿元和 65.4 亿元。国网表示, 2011 年公司并网风电容量 (含蒙西) 4394 万千瓦, 消纳风电 706 亿千瓦时。而 2010 年新能源发电机组并网容量才 2553 万千瓦, 上网电量仅 492.04 亿千瓦时。公司表示, 2012 年将继续做好清洁能源的并网接入和消纳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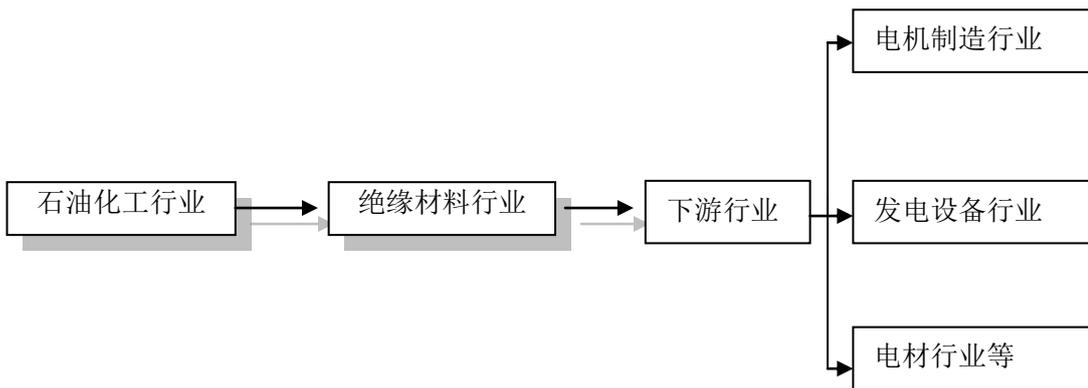
¹<http://www.sgcc.com.cn/csr/homepage/landmark/02/288518.shtml> 国家电网《2012 年社会责任报告》

(3) 国网 2012 年农电工作会议²

国网 2012 年农电工作会议中提出要围绕全面深化“两个转变”加快农电发展，提升农网科技进步和信息化水平，稳步推进农网智能化建设。据估算国网十二五期间将投入约 4600 亿用于农电建设，另外南网亦将投入 1116 亿元，两网十二五总投入较十一五增长 52.47%。两网今年将投入超 1000 亿于农电建设。

③电材行业。电材行业主要包括膜包线、漆包线、换位导线等系列电磁线。电磁线广泛应用于电机、电力设备、电气设备、家用电器、电子、通讯和交通等领域，直接服务对象是变压器、电抗器、继电器、电机电器等产品。我国电磁线行业起步较晚，但市场空间较大，人工成本较低，从而使电磁线生产企业获得快速发展。

4、行业产业链



(1) 绝缘材料行业价值链构成主要方式为“原材料成本+生产成本+产品附加值”。因此，合理降低企业的生产成本、提高产品附加值、扩展盈利渠道可以提高行业内企业及产品价值。国内大多数中小规模企业生产设备投资较少，生产单纯依赖人工，使用以次充好的原料，产品品质较差，研发设计能力较弱，设计上多依赖模仿，产品同质化现象普遍，依靠低价抢占市场。与之相比，国内较大规模的公司注重产品质量及销售情况，具有一定的技术研发能力，产品种类丰富，提高了企业利润。

(2) 上游行业与本行业的关联性及其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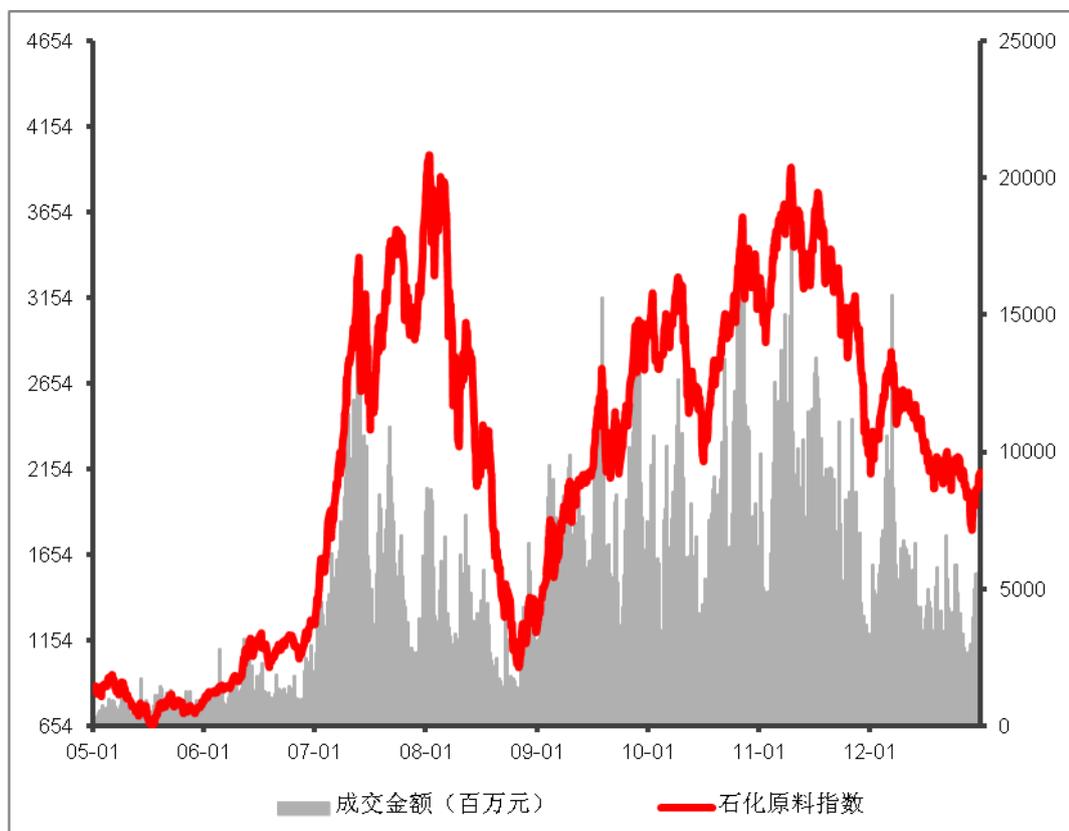
绝缘材料行业的上游为石油化工行业。石化工业最显著的特点之一是与所有

²<http://www.rpsg.sgcc.com.cn/show.asp?id=20874> 国家农电网《2012 年农电工作会议》

的产业部门有着极强的技术经济联系。工业中以化工产品为原料的特种涂料（绝缘漆）迅速流行起来，成为未来工业领域的发展趋势。

主要原材料石化产品价格走势呈现较大幅度波动的特征。2005年至2007年，主要原材料平均价格基本呈现上涨趋势。2008年由于国际经济形势的变化，原油等基础原材料价格经历了暴涨后的暴跌，导致下游产品价格的同向大幅波动。在2009年初探底后，重新呈现持续上涨态势。2011年后价格开始下降。上游主要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对本行业的营业成本、经营业绩也将造成一定影响。

2005年-2012年石化原料价格指数及成交量趋势图



数据来源：WIND

(3) 下游行业与本行业的关联性及其影响

绝缘材料作为基础性行业，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中的众多行业。便捷的现代化生活方式推动了消费电子、家用电器、节能灯具、汽车电子的快速发展；工农业生产装备的自动化、智能化、现代化的需求促进了电机技术的进步和发展；随着风力、太阳能、水电、核电等绿色清洁能源的发展，高压、变频电机电器产业将产生新一轮的高潮。绝缘材料下游产业主要为电力（发电、输变电）、电器、电机（电动机、牵引机车）、航空航天、电子和信息等行业，下游行业的快速发展带动了绝缘材料的发展。

5、行业市场规模

中国绝缘材料市场已渐趋成熟，行业产量、销量持续增长，销售收入已经达到 135 亿元。

2012 年、2011 年绝缘材料行业大中型企业产量统计

项 目		油漆树脂	层压制品	薄膜及复合材料	云母制品	浸渍纤维制品	电工塑料	其它类材料	合计
2012 年		68628	142685	45084	12093	10577	102239	80504	466946
2011 年		65941	140475	47064	11796	10846	92108	90694	458970
变化	吨	2687	2210	-1980	297	-269	10131	-10190	7976
	%	4.07	1.57	-4.21	2.52	-2.48	11	-5.57	1.74

资料来源：中国电气工业协会绝缘材料分会

注：统计结果估计占行业总销量的75%左右。

2012 年、2011 年绝缘材料行业大中型企业销量统计

项目		油漆树脂	浸渍纤维制品	层压制品	电工塑料	云母制品	薄膜及复合材料	其它绝缘材料	合计
销售量 (吨)	2012 年	64160	10393	144158	103043	11250	42227	78386	453617
	2011 年	66119	10696	142245	92060	11804	44392	88229	455545
变化	吨	-1959	-303	1913	10983	-554	-2165	-9843	-1928
	%	-2.96	-2.83	1.34	11.93	-4.69	-4.88	-11.56	-0.42

资料来源：中国电气工业协会绝缘材料分会

注：统计结果估计占行业总销量的75%左右。

2012年、2011年绝缘材料行业大中型企业销售收入统计

项目		油漆树脂	浸渍纤维制品	层压制品	电工塑料	云母制品	薄膜及复合材料	其它绝缘材料	合计
销售收入 (万元)	2012年	123284	28112	625634	81701	60314	120745	318533	1358323
	2011年	122288	28599	614814	72120	64504	128867	339409	1370601
变化	万元	996	-487	10820	9581	-4190	-8122	-20876	-12278
	%	0.81	-1.70	1.76	13.28	-6.5	-6.3	-6.15	-0.89

资料来源：中国电气工业协会绝缘材料分会

注：统计结果估计占行业总销售收入的75%左右。

6、监管体制和相关政策

(1) 主管单位

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绝缘材料分会是我国绝缘材料行业的管理者。该协会成立于1997年10月，前身为中国电工器材行业协会绝缘材料分会（成立于1988年10月）。它是由绝缘材料生产、经营、科研、应用、设计、院校等企事业单位以及相关配套行业的企事业单位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组成的非营利性的、不受地区、部门隶属关系和所有制限制的全国性行业组织。

协会现有会员单位99个，包括东材科技、广东益生科技、株洲时代绝缘有限、太湖股份、苏州巨峰、浙江荣泰、长园集团等，其每年都对全国50余家具有一定生产规模的企业生产量、销售量、销售收入等指标进行跟踪和统计。

该协会的主要职能是负责对我国绝缘材料行业进行引导和服务；负责我国绝缘材料研制、生产、经营和使用等方面的信息沟通、技术交流、数据统计和标准制订；负责对会员企业提供服务、行业自律管理以及代表会员企业向政府部门提出产业发展建议和意见等。

国际电工委员会（IEC）是一个负责制定电工标准的国际性组织，是1906年于瑞士成立的非政府国际性组织，是联合国社会经济理事会的甲级咨询机构，是世界上成立最早的专门国际标准化机构，我国已于1957年被接纳为会员，绝缘材料的国际标准主要是由该委员会组织制定。

（2）监管体制

行业监管部门主要有国家及地方各级发展与改革委员会、环境保护部门、安全生产管理部门等。

发改委负责我国绝缘材料行业的宏观管理职能，负责制定产业政策，指导新建项目与技术改造；环保部负责绝缘材料行业的环境监控职能，负责制定环境保护政策、绝缘材料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检测绝缘材料企业污染物排放，监控绝缘材料企业环保设施运行；安监局负责危险化学品行业的安全生产监控职能，主要负责制定危险化学品行业的安全生产政策、安全生产标准，监督、检查、指导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各项安全生产政策的执行等。

（3）相关政策

1) 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绝缘漆及其配套制品行业目前主要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涂料行业行为准则》、《危险化学品涂料产品生产许可证实施细则》、《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2009 年第 9 号公告》及 2012 年第 134 号文等相关法律法规。

2) 促进行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2006 年 2 月 9 日，国务院颁布《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年)》，提出：“重点研究开发满足国民经济基础产业发展需求的高性能复合材料及大型、超大型复合结构部件的制备技术”，这也说明了发展我国高性能复合材料已列为我国制造业领域的基础材料的优先主题。

2012 年 1 月 4 日，工信部下发《新材料产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提出：“以低成本、高比强、高比模和高稳定性为目标，攻克树脂基复合材料的原料制备、工业化生产及配套装备等共性关键问题。加快发展碳纤维等高性能增强纤维，提高树脂性能，开发新型超大规格、特殊结构材料的一体化制备工艺，发展风电叶片、建筑工程、高压容器、复合导线及杆塔等专用材料，加快在航空航天、新能源、高速列车、海洋工程、节能与新能源汽车和防灾减灾等领域的应用。”

2011年6月23日，发改委、科技部、商务部及国家知识产权局联合发布《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年度）》，将特种功能材料的功能薄膜、环保绝缘材料输变电设备列入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

2012年12月3日，《涂料行业“十二五”规划》指出，受益于工业和民用两方面的需求拉动，预计涂料产量将保持年均10%的增速，至2015年涂料产量有望达到1200万吨。产量增长的同时，产业和产品结构也将有较大改变。涂料产业结构调整的重点和方向是，鼓励环境友好型、资源节约型涂料（水性木器、水性工业、水性船舶涂料，高固体分、无溶剂、辐射固化、功能性外墙外保温涂料等）生产；鼓励单线年产能3万吨及以上、以二氧化钛含量不小于90%的富钛料（人造金红石、天然金红石、高钛渣）为原料的氯化法钛白粉生产；限制新建硫酸法钛白粉、铅铬黄、年产1万吨以下氧化铁系颜料、溶剂型涂料（不包括鼓励类的涂料品种和生产工艺）、含异氰脲酸三缩水甘油酯的粉末涂料生产装置。

《全国绝缘材料行业“十一五”发展规划》指出，扩展行业生产规模和投资规模，重点在出口势头较好的产品如层压制品、薄膜制品及电工塑料。调整产品结构，重点开发大型发电设备用主绝缘材料，超高压输变电设备用关键绝缘材料，中小型电机用F和H级换代产品、高低压电器和家电用新型绝缘材料、高档电子绝缘材料和部分F、H、C级绝缘材料等目前供应不足或依赖进口的高新技术产品，缓解产需矛盾；同时鼓励发展节能和节材及少（无）污染等环保绝缘材料产品、出口创汇产品；限制发展长线产品，尤其是当中的污染大的产品。

此外，绝缘材料应用领域很广，是各行业发展的基础之一。绝缘材料行业的发展有助于其他行业的发展，其他行业的发展也将带动绝缘材料行业的发展。绝缘材料行业相关的电力、电子和信息产业等行业是国家的基础工业，是国家重点发展的产业，这些行业的产业政策也对绝缘材料行业产生重大的影响。

7、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国家政策支持，宏观经济向好，以及电机制造、发电、电材行业的发展等有利因素为我国绝缘材料行业的进一步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

①国家政策支持

国家政策支持，对绝缘材料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极为有利的发展环境和发展空间。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风险特征及公司在行业所处地位”之“(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之“6、监管体制和行业政策”。

②市场潜力巨大

目前中国人均用电量水平约为 3,000 度/年，与发达国家（美国 14,000 度/年；日本 8,000 度/年）相比还有很大差距。随着国民经济的快速增长，国家的电力需求增长迅速，电力供应紧张矛盾日渐突出，我国近年来发电、输变电等行业迅猛发展。同时，近年来国家在新能源发展、智能电网建设、高速铁路、节能电机和家用电器方面采取了一系列鼓励措施，使电力、电子、电机、输变电和家用电器等行业不断壮大和快速发展，为绝缘材料在传统市场和新兴市场带来了巨大的市场需求。

③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推动了下游行业的需求增长

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我国近年的 GDP 增长率数据如下表所示：

年份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GDP增长率（%）	9.6	9.2	10.4	9.3	7.8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近年来，我国的 GDP 每年基本保持 7% 以上的快速增长态势。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电力、电子、电机、输变电、机车和航空航天业等行业在较长的时期内也将保持良好的持续增长性，国民经济的增长为绝缘材料的持续快速发展提供了机遇，可有效带动绝缘材料的需求增长。电机制造、发电、电材行业的发展为行业发展提供了巨大的市场需求基础。

(2) 不利因素

①产品研发和工艺创新不足。

绝缘材料产业的核心技术树脂、助剂、颜料填料的生产技术都有很高的技术壁垒。高分子材料结构设计、树脂配方及合成技术、生产工艺技术和产品应用工艺技术等绝缘材料制造技术也需要高水平的创新、研发能力。

中国绝缘材料行业经过五十多年的发展，已初步形成一个产品比较齐全，配套比较完备，具有相当生产规模和科研实力的工业体系。门类、品种、规格基本能满足国内经济建设需求，部分企业在一些产品上也已经达到了较高水平，并在国际市场上具有了一定的竞争能力。

但从全球来看，国外工业发达国家的绝缘材料仍处于领先水平，绝缘材料行业大型企业主要集中在美国、瑞士、奥地利、德国、日本、英国等国家，并占据了国际市场绝大部分份额。同时，国外企业设备比较先进，研发能力强，在技术水平上具有明显的优势。我国在新产品研发和工艺创新上还落后于国外先进企业。

未来绝缘材料行业的市场竞争将从产品线的扩张转向核心业务的强化和品牌的提升。在产品开发方面，耐高压、高耐热性、环保节能、无卤阻燃型、高档电子绝缘和高耐腐蚀绝缘将成为企业竞争的重点。在服务方面，简单大批量生产将向定制化特色化发展。未来的产品和服务需求要求企业必须具备较强的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能力。

②营销意识不足及营销模式落后

绝缘材料行业发展时间较短，营销水平相对不足。20世纪90年代国外的绝缘材料企业开始在中国设厂，率先通过媒体表现品牌，取得了先发优势。但直到2000年，中国绝缘漆品牌才开始通过媒体表现品牌，而此时外国品牌已进入整合营销时代，开始进行媒体、终端表现，售后服务等全方位的营销。

发展需要一个良性的营销渠道。目前，我国绝缘材料行业的销售渠道主要有直营、代理、B2C网络销售模式等形式。随着市场的不断发展和变化，这几种模式也渐渐暴露出各自的弊端，创新营销模式已成为绝缘材料行业刻不容缓的大事。只有不断进行模式创新，才能使企业保持竞争力，提高抗风险能力，并能有效地增加企业利润。

③部分关键设备和原材料依赖进口

由于技术条件、创新能力、装备制造水平等多方面的原因，我国绝缘行业尚未完全实现设备的国产化，部分生产和检测设备须从国外引进，设备投资金额较大，日常设备维护成本高。

此外，我国绝缘材料行业的部分原料亦依赖进口。例如电工聚丙烯薄膜所需的高规格、高纯度电工级聚丙烯树脂全部依赖进口。虽然目前国内部分生产厂家已开始小规模研发和生产，但尚不能批量供应。F 级的聚萘酯薄膜、改性助剂等大都依赖进口。

（二）所处行业风险特征

1、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绝缘材料产业链上游企业为石油化工，主要原材料为化工溶剂、树脂、助剂、电工薄膜、无碱玻璃布、无碱玻璃丝等。公司 2011 年、2012 年及 2013 年 1-7 月，原材料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90.74%、89.74%、90.38%，原材料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重较大，营业成本对原材料价格的波动较为敏感。溶剂、树脂与石油化工行业相关，其市场价格与国际原油价格密切相关，在很大程度上可以决定公司产品成本，且呈现一定的波动性。此外，个别活性稀释剂储存性较差，更容易受到价格波动的影响。

由于原油价格的大幅波动，公司基础原材料的采购价格也会波动较大，基础原材料的价格波动将直接影响到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并可能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性。

2、市场竞争风险

目前全国绝缘材料生产企业较多，特别是江苏、浙江、广东等沿海地区的中小企业占据信息、成本等优势，在中、低端产品方面对公司构成了较大的威胁。因此公司在中、低市场面临激烈市场竞争的风险。

同时，由于产品出口受到储存稳定限制和国际金融危机的冲击，从而使国内市场无序竞争更加激烈，产品利润率降低，主要体现在价格的下降及人力成本的增加，对行业的发展造成一定的压力。

3、技术研发和保密的风险

绝缘材料产品存在低端、中端及高端之分，所谓低端产品就是要求绝缘材料能满足电气产品的常规绝缘性能之外，要有低廉的价格。高端产品除了要求绝缘材料具有优良绝缘性能之外，还要求产品具有环保、低碳、节能、耐高温等性能。中端产品则介于二者之间。

公司自成立以来就始终重视高性能新型绝缘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目前公司已成为中国知名的绝缘材料专业制造商。长期的技术积累和研发使得公司掌握了行业产品的主要核心技术，并将技术优势转化为产品优势。因此公司产品的技术含量较高，质量较好，市场竞争力较强，毛利率较高。

但随着竞争对手不断加强技术研发和产品升级，公司有待进一步将现在技术进行升级与换代，才能保持公司产品的竞争优势。因此公司需要不断加强新技术的研发和新产品的开发，这将增加公司的研发投入，同时研发本身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若技术研发不能达到预期效果，将有可能使公司产品的现有市场占有率和盈利能力下降。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拥有 16 项发明专利、1 项实用新型专利和 8 项发明专利申请权，产品的核心技术均处于较高水平，该类技术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体现。如果公司的核心技术泄密，将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4、产品质量风险

绝缘材料是保证电气设备特别是电力设备能否可靠、持久、安全运行不可缺少的关键材料。其质量对发电设备、输变电设备、电机、电器、电子等产品的使用安全性和使用寿命有重要的影响，如果因本公司产品质量原因，导致发电设备、输变电设备、电机、电器、电子等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将会对公司的品牌、市场、声誉产生不利影响。

5、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的主要产品绝缘漆、表面漆及原材料属于国家规定的危险品，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一方面来源于部分产品生产所使用的易燃液体化工原材料的储运、保管、使用不当的安全隐患；另一方面来源于对设备、设施使用过程中形成的人身、设备、设施的安全隐患。尽管公司按照国家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一系列的安全防范和保护措施，至今未出现重大安全事故，但不排除今后因意外原因而导致安全事故发生，从而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较大影响。

6、管理风险分析

我国目前有众多家绝缘材料生产厂家，行业秩序较乱，缺乏统一管理，且无完善的行业管理法规，存在较大的管理风险。随着绝缘材料生产企业数量的不断

增加，监管部门对本行业的监管难度进一步加大。

因此，行业急需相关的行业规范标准；监管部门对不合格产品的清理、对不合格企业的取缔及整治。

（三）公司所处地位

1、行业竞争态势

中国绝缘材料行业经过五十多年的发展，已初步形成一个产品比较齐全，配套比较完备，具有相当生产规模和科研实力的工业体系。目前中国绝缘材料生产企业和科研单位共有 800 多家，已形成具有一定生产规模和科研开发能力的全国性行业，可生产八大类、48 个系列、500 多个品种的产品。门类、品种、规格基本能满足国内市场需求，部分产品已经达到较高水平，在国际市场上具有较强的竞争能力。近年来中国绝缘材料市场发展十分迅速，无论是生产还是消费规模都排名世界前列，行业运转良好。随着国民经济的快速增长以及发电、输变电、高速铁路、家电、新能源等行业迅猛发展，国内绝缘材料市场需求旺盛，为绝缘材料市场与技术的发展提供良好的机遇。

绝缘材料行业属于开放性、充分竞争性行业，行业内面临着激烈的市场竞争。各企业间为了抢占市场、获得更高的市场份额，企业之间都以价格作为竞争手段，进行价格战。大量外资趁机进入我国市场，在国内建立大量的生产企业或合资企业，加剧了行业竞争。此外，巨大的市场吸引力刺激众多的潜在进入者进入本行业。例如行业领导者积极推进多元化战略，供应商实施一体化战略或者结成战略同盟，也进一步加剧了市场竞争。

2、公司所处市场地位

根据中国电气工业协会绝缘材料分会、桂林电器科学研究院及机械工业统计学会绝缘材料行业统计支会联合发布的《绝缘材料行业基本情况统计分析报告》（2010 年、2011 年和 2012 年），太湖股份在绝缘材料行业中处于前列。其中公司的绝缘浸渍树脂在高端市场上的占有率及生产规模在行业中排名居前，优势明显。根据 2012 年《绝缘材料行业基本情况统计分析报告》，行业前 41 家企业油漆树脂总销售量为 64,350 吨，太湖股份销量约为 8,000 吨，占比 12.43%，居第二名；销售收入 124,384 万元，太湖股份 19,620 万元，占比 15.77%，居第二名。

2010-2012 年公司的油漆树脂产品在行业中的排名

年份	销售量	销售收入
2012 年	2	2
2011 年	3	2
2010 年	2	2

数据来源：《绝缘材料行业基本情况统计分析报告》

3、公司竞争优势

(1) 技术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产品工艺及生产技术的专业研究。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经取得 16 项发明专利、1 项实用新型专利及 8 项专利申请权。公司在 2008 年 10 月 12 日被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 2011 年 9 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

公司研制的 ET-90(a)无溶剂与 T4260(a)有溶剂绝缘漆已全面通过美国 UL 认证，并且是加入国外公司较早的中国化的 UL EIS（电气绝缘系统），也率先获得 B、F、H、N、C 五个不同等级的 UL EIS(电气绝缘系统)。此外公司研制的 T1060 精制聚酰亚胺耐高温浸渍漆品高质优被国家航天航空专家们认可，成功运用于神州 5 号、6 号飞船的起动电机，并得到了上海航天局下属生产商的肯定。

(2) 产品优势

公司产品主要具有以下优势：

第一，绝缘材料种类丰富。太湖股份是国内绝缘材料品种最齐全的专业公司之一，产品有绝缘漆、表面覆盖漆、云母制品、柔软复合材料、玻璃钢制品、层压制品、风电/高压电机绝缘线圈等七大种类，可称绝缘材料的“超级市场”。

第二，产品应用领域广泛。产品应用涵盖风电、水电、火电、核电、航空航天、铁道牵引、军工、高压、变频电机、直流电机、变压器、船舶材料等众多领域。

第三，UL 绝缘系统数量涵盖面广。现拥有 28 个耐温等级不同的 UL 电气绝

缘系统，耐温等级涵盖了 B、F、H、N、C 级，并且是通过了 UL 认证 240℃ 超高耐热等级的 UL 绝缘系统，且 ET-90A 也是较早加入国外知名公司 UL 绝缘系统的绝缘漆。

第四，主导产品市场占有率较高。T1168 环保型耐高温浸渍树脂、T1149 系列 VPI 浸渍树脂、ET-90、ET-90N 的市场占有率较高；T4260 凡立水是通过 UL 认证的电子照明变压器应用绝缘漆，并建有 B、F、H 三个等级的 UL 绝缘系统；柔软复合材料涵盖了 B、F、H 等不同耐温等级，为国外知名公司新材料试验基地，是美国 3M 公司在中国的绝缘复合材料的代工生产基地。

第五、公司共有八种产品获得了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主要包括：T5462-1S 耐电晕聚酰亚胺薄膜云母带、T1168 环保型耐高温浸渍树脂、EP (ET) -081 水溶性聚酯表面磁漆、T6646-D 聚酯纤维非织布低阻上胶纸、T4260 电子变压器绝缘浸渍漆、TH-109 重防腐聚硅氧烷树脂、TZ-21 水性聚酯绝缘漆、T5442-1P 减薄型少胶单面聚酯薄膜粉云母带。

(3) 稳定的客户优势

太湖股份主要采用直销的方式进行销售。公司客户主要包括上海电气、中国北车永济新时速电器、东方电气、湘潭电机、长沙电机、江西特电、南洋电机、清华泰豪电机、沈阳电机、北京新华都、南阳防爆、南京汽轮、江苏大中、中电电气、施耐德、西门子、ABB、马拉松、爱默生、东元、大同等知名单位，合作期限多在十年以上，客户稳定性高。随着风电行业的发展，公司也新增了风力发电行业的客户。

(4) 规模优势

公司现有年产能约为 2 万吨，规模优势明显。规模化生产利于实现产品规格的统一化和标准化，提高生产效率，提升原材料的议价能力，降低生产成本。

公司的竞争劣势主要表现为融资渠道单一，限制了经营规模的进一步发展壮大。随着生产规模的扩大，公司的经营贷款逐步增加，资金压力日益增加。另外，为应对上游原材料价格变动风险和满足生产和客户需要，公司需要储备一定量的原材料和成品库存，公司的资金缺口将呈现逐渐扩大的趋势，仅靠目前银行借款这一单一融资渠道不足以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需要。

4、公司竞争策略及应对措施

(1) 积极进入资本市场

公司在加强自身发展的同时，正积极进入资本市场，努力获得资本市场的认可，增加公司的融资渠道。未来通过资本化的运作，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开发新产品扩大公司业务范围，提高市场竞争力。

(2) 提升品牌知名度

公司致力于将公司打造成国内顶级绝缘材料企业，成为最具规模的专业制造商，全面提升公司产品的品牌形象，巩固发展市场地位。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市场培育、拓展销售渠道，让更多客户了解和使用公司产品，以提升公司的知名度与信誉度。

(3) 加强技术改造以提升技术创新能力

绝缘材料企业必须实现技术的实质性提升。品种质量、节能降耗减排是重点。必须加强技术改造以提升技术创新能力，加大知识产权的提炼与保护的力度。

(4) 加强企业的库存管理

随着竞争的加剧，绝缘材料企业的竞争并不仅仅是人力资源和财务状况的竞争，而且同时也包括“库存力”的竞争，各种竞争资源一起形成了物流、信息流、资金流三位一体的竞争体系。依靠市场、政府两方面的力量，引入精益生产与适时生产管理思想，共同解决高库存带来的各种危害，提升企业竞争力。

(5) 注意企业兼并重组

产能落后的必将淘汰，行业将再次重新洗牌，加强技术、结构、制度、各项资源等的全方位整合，特别是对人力资源、核心技术的整合，实质性地提升核心竞争力。所以绝缘材料企业要把握好这次兼并重组的机会。

5、进入本行业的主要壁垒

(1) 技术壁垒

绝缘材料制造技术主要包括高分子材料结构设计、树脂配方及合成技术、生产工艺技术和产品应用工艺技术。产品在制造和应用过程中也涉及许多技术问

题，涵盖了高分子物理、高分子化学、材料学、电工技术、热传导学、真空技术、自动化控制、机械等多门学科理论的运用。绝缘材料产业的核心技术树脂、固化剂、促进剂的生产技术都有很高的技术壁垒，在国内只有为数不多的企业掌握了核心生产技术。技术的缺乏，使国内企业只能挤在中、低端市场，争抢利润率低的市场份额。用于风电、水电、核电、军工、石油化工、飞机、汽车等领域的高附加值绝缘材料，几乎是外国品牌的天下，其价格翻番，毛利也特别高。

（2）质量和品牌壁垒

绝缘材料是电工产品的关键材料，其内在品质和质量稳定性将直接影响输变电设备、电机、电器等产品的使用寿命、安全运行和人身使用安全，绝缘材料在批量供货之前都要经过客户严格的试验、认证，供求双方从初步接触到建立稳定的供货关系需要一定的时间。

由于本行业没有统一的监管标准，且行业内的企业多数为小规模作坊加工企业，产品依赖模仿，质量参差不齐，因此品牌、质量、信誉和售后服务成为企业在本行业内竞争的重要因素。品牌综合体现了企业产品质量、设计水平、营销网络及销售服务、管理等因素，知名品牌的创立和形成需要企业长期的投入、建设、经营和积累，非一般企业可以轻易获得。

为了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性，一旦形成供货关系，下游行业厂家不会轻易更换绝缘材料供应商。因此，基于长期合作而形成的稳定客户关系和品牌效应对于新进入本行业者将构成重大障碍。

（3）资金壁垒

本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前期投入和后续经营均需要大量的资金。主要生产设备及相关检测仪器价格较高，固定资产投资较大，后期的维护费用较高，需要较强的资金实力，如高端绝缘油漆对资金的需求较大。在生产经营中，公司需要进行经营垫款，且形成较高的应收账款。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最近两年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 公司最近两年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逐步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董事会秘书制度，建立了比较科学和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

1、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且股东大会规范运行。股东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

2013年1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股东监事，审议通过了《苏州太湖电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附件》、《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审议通过了整体变更议案、折股方案等议案，设立了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

2013年5月25日，公司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重大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2013年贷款额度预计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贷款相关事宜的议案》。

2013年9月23日，公司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一切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制定新的〈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制定〈苏州太湖电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苏州太湖电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苏州太湖电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苏州

太湖电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2、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规范运行。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

2013年1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以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并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通过了《董事会秘书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工作制度。

2013年3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批准了公司2012年度财务会计报告，通过了向银行融资并担保的议案。

2013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3年度基本薪酬的议案》、《关于<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重大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2013年度贷款额度预计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贷款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3年9月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一切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制定新的<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制定<苏州太湖电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苏州太湖电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苏州太湖电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苏州太湖电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说明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其中，新的《公司章程》是按照《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规范制定的。

2013年9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1年、2012年、2013年1-7月的财务报告。

3、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规范运行。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

2013年1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监事会主席。

2013年3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公司2012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议案》。

2013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以及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的实际情况

1、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机构投资者合法履行其股东权益和在公司治理、董事会、监事会重大决策方面的作用，公司机构投资者任华机电和润智创投各向公司推荐一名董事，罗尔晶华、蔚敏投资各向公司推荐一名监事，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重大战略决策、执行等方面提供了重要建议和参考，主动的参与了公司治理。随着公司治理机制的不断完善、健全公司会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规定为机构投资者创造各种参与公司重大决策的条件，充分保障其合法权益。

2、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的实际情况

公司重视充分调动职工监事的积极作用，发挥其应有作用，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的实际情况主要表现在：（1）在董事会决定企业发展重大问题等方面发挥参与维护作用；（2）在企业实施董事会决议方面发挥桥梁纽带作用；（3）在形成企业自我约束机制等方面发挥监督协调作用；（4）在合同的履约、协调劳动关系、调解劳动争议等方面做大量的工作，发挥监督协调作用。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及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价

（一）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及评估

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能够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规范运行。公司管理层注重加强“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及公司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规范公司治理后，公司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制度，建立了比较科学和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依据《公司法》、《会计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及《董事会秘书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交易决策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多项管理制度，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公司确立了管理层绩效考核制度，董事会对管理层业绩进行定期评价，以确保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

公司完善了保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权利的相关制度，注重保护股东的表决权、知情权、质询权及参与权。《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纠纷解决机制，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发生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方式解决；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审批权限和召集、表决程序及关联方回避制度，更加有效的保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细化投资者参与公司管理及股东权利保护相关事项。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如下：

- 1、公司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三会；
- 2、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时进行换届选举；
- 3、公司会议文件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文件严格遵照规定由专人归档保存；
- 4、公司会议记录及时整理并由相关人员签署；
- 5、召开会议时，涉及关联董事、关联股东或者其他利益相关者应当回避事

项的，相关人员均按规定进行回避；

6、公司监事会严格依法履行监督职责；

7、公司不存在未能执行相关会议决议的情况。

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充分发挥监事会的作用，督促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各尽其职，勤勉、忠诚地履行义务，使公司治理更加规范。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一）最近两年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因违法违规而被处罚的情况。

（二）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因违法违规而被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的独立性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致力于为电机、变压器客户提供系统化的绝缘材料，产品全面涵盖绝缘漆、表面漆、柔软复合材料、云母制品、玻璃钢制品和层压制品等绝缘材料及线圈（风电、高压），其中收入贡献最大的产品为绝缘漆，占 50% 以上。

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拥有完整的采购、研发、生产和销售体系，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二）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具备与生产经营相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主要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土地使用权、商标、专利等无形资产均为公司或其子公司合法拥有或使用；公司已取得土地、

房屋等相关资产的权属证书或证明文件。公司的资产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资产，资产产权界定清晰。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资产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担保的情形，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已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了必要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人员独立

公司依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建立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研发、销售、管理人员，公司综合管理部负责制定并执行劳动、人事、工资等相关制度。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均通过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超越股东大会、董事会干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处领薪。公司财务人员专职于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设财务总监一名，并配备了充足的专业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存货管理制度》、《费用报销管理制度》、《现金及支票管理制度》等，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财务管理制度。

2013年4月1日经中国人民银行吴江区支行核准颁发《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3054000660104），公司开设独立的基本存款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

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在江苏省吴江市国家税务局和江苏省吴江市地方税务局进行税务登记，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

（五）机构独立

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建立较为完善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建立健全组织结构，设立财务部、制造部、物流部、安全生产部、研发中心、质量部、环保部、销售部、综合管理部、采购部共 10 个职能部门，并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

公司各机构和各职能部门按《公司章程》及其他管理制度独立运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等机构混同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影响本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独立性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施泉荣，共同实际控制人施泉荣、施文磊、徐晓风未在本公司范围之外控制其他企业。

公司的主要关联公司苏州正意电材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经营的是特种变压器、电抗器、电线、电缆等，属“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行业，与公司分属不同行业，且业务、产品均不相同，不构成同业竞争；公司的主要关联公司利丰化学主要从事纺织品、化工原料类的产品研发和销售，与公司的业务不同，不构成同业竞争。其他关联公司均从事不同行业，与公司不构成同业竞争。

（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施泉荣、施文磊、徐晓风、欣达投资、罗尔晶华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函的主要内容如下：

本人/本机构作为公司的股东，未从事或参与和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为避免与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本机构承诺如下：

- 1、本人/本机构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

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本机构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

3、本人/本机构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公司已经建立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目前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二）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公司章程》中已明确规定了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有限公司公司成立时，未制定专门的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管理制度，《公司章程》仅对对外担保、重大投资作出了简单规定。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在 2013 年 1 月 13 日股份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公司在各项制度中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审批权限和召集、表决程序，明确规定了关联方回避制度及相关决策未能有效执行的救济措施，可以有效保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具体规定如下：

1、《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如下：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作出决议时，视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不同，分别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或者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投票，应当有一至二名非关联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

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八）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拟与关联方达成的交易金额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或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拟与关联方达成的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交易涉及提供财务资助、提供担保和委托理财等事项时，应当以发生额作为计算标准，并按交易类别在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计算。已经按照上述规定履行审批手续的，不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

2、《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如下：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八）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在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关联交易等事项；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董事会就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的关联交易）作出决议时，须经二分之一以上的独立董事书面认可，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3、《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有关规定

2013年1月13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其中相关规定如下：

关联交易决策权限：“第十条 关联交易决策权限按照本制度第十一条、第十二条、第十三条规定执行。

第十一条 股东大会决策权限：

1、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获赠现金资产除外）金额高于或等于1000万元，且高于或等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

2、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必须向董事会秘书报送备案材料，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关联交易在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第十二条 董事会决策权限：

除上述本制度第十一条规定的属于股东大会审批的关联交易及本制度第十三条属于董事长决定的关联交易外，公司的其他关联交易均必须向董事会秘书报送备案材料，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第十三条 董事长决定权限：

1、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低于30万元（不含本数）的关联交易。

2、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低于100万元（不含本数），或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不含本数）的关联交易。

第十四条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1000万元人民币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按照以下的规定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审计：

1、若交易标的为公司股权，公司应当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

格会计师事务所对交易标的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会计报告进行审计，审计截止日距协议签署日不得超过六个月；

2、若交易标的为股权以外的其他资产，公司应当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资产评估机构进行评估，评估基准日距协议签署日不得超过一年。

本制度第十七条所述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交易标的，可以不进行审计或评估。

第十五条 公司与关联人共同出资设立公司，应当以公司的出资额作为交易金额；公司拟放弃向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公司同比例增资或优先受让权的，应当以公司放弃增资权或优先受让权所涉及的金额为交易金额，适用第十一条、第十二条和第十三条的规定。

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涉及“提供财务资助”、“委托理财”等事项时，应当以发生额作为交易金额，并按交易事项的类型在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经累计计算达到本制度第十一条、第十二条、第十三条标准的，适用第十一条、第十二条和第十三条的规定。

已按照第十一条、第十二条或第十三条规定履行相关义务的，不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

第十六条 公司在连续十二个月内发生的以下关联交易，应当按照累计计算的原则适用第十一条、第十二条和第十三条规定：

- （一）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
- （二）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与同一交易标的相关的交易。

上述同一关联人，包括与该关联人受同一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相互存在股权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

已按照第十一条、第十二条或第十三条规定履行相关义务的，不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

第十七条 公司与关联人进行第九条第（十一）项至第（十四）项所列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事项，应当按照下述规定进行披露并履行相应审议程序：

(一) 对于首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应当与关联人订立书面协议并及时披露，根据协议涉及的交易金额分别适用第十一条、第十二条或第十三条的规定提交董事长决定、或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协议没有具体交易金额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已经公司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正在执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如果执行过程中主要条款未发生重大变化的，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按要求披露相关协议的实际履行情况，并说明是否符合协议的规定；如果协议在执行过程中主要条款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协议期满需要续签的，公司应当将新修订或者续签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根据协议涉及的交易金额分别适用第十一条、第十二条或第十三条的规定提交董事长决定、或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协议没有具体交易金额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对于每年发生的数量众多的日常关联交易，因需要经常订立新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而难以按照本条第（一）项规定将每份协议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可以在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对本公司当年度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根据预计金额分别适用第十一条、第十二条或第十三条的规定提交董事长决定、或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对于预计范围内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予以披露。如果在实际执行中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过预计总金额的，公司应当根据超出金额分别适用第十一条、第十二条或第十三条的规定重新提交董事长决定、或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

第十八条 日常关联交易协议至少应当包括交易价格、定价原则和依据、交易总量或者其确定方法、付款方式等主要条款。协议未确定具体交易价格而仅说明参考市场价格的，公司在第十七条规定履行披露义务时，应当同时披露实际交易价格、市场价格及其确定方法、两种价格存在差异的原因。公司与关联人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期限超过三年的，应当每三年根据本制度规定重新履行审议程序及披露义务。

第十九条 在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后，公司因公开招标、公开拍卖等行为导致公司与关联人的关联交易时，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豁免按照本制度规定履行相关义务。

第二十条 公司与关联人达成以下关联交易时，可以免于按照本制度规定履行相关义务：

（一）一方以现金方式认购另一方公开发行的股票、公司债券或企业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或者其他衍生品种；

（二）一方作为承销团成员承销另一方公开发行的股票、公司债券或企业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或者其他衍生品种；

（三）一方依据另一方股东大会决议领取股息、红利或报酬；

（四）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情况。”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见下表：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施泉荣	董事长	34,650,926	46.20（注1）
2	施文磊	副董事长、总经理	11,000,293	14.67
3	陈伟华	董事	—	（注2）
4	秦强	董事	—	（注3）
5	杨启明	独立董事	—	—
6	金章罗	独立董事	—	—
7	朱锦标	独立董事	—	—
8	陈晶晶	监事会主席	—	—
9	费伟	监事	—	—
10	王昌华	职工代表监事	—	（注4）
11	李新忠	副总经理	—	（注4）
12	钱建峰	副总经理	—	（注4）
13	韩庆兵	财务总监	—	（注4）
14	王庆国	董事会秘书	—	—

注1：董事长施泉荣除直接持有公司46.20%的股份外，还持有欣达投资68.44%的股权，欣达投资持有公司6.60%的股份；

注2：董事陈伟华系公司股东蔚敏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并认缴了该合伙企业19.49%的出资，而蔚敏投资持有公司0.59%的股份；同时，董事陈伟华持有上海电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2.9%的股权，上海电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任华机电90.00%的股权，任华机电持有公司1.47%的股份；

注3：董事秦强系公司股东润智创投的有限合伙人，认缴了该合伙企业24.53%的出资，

润智创投持有公司 4.97% 的股份；

注 4：职工代表监事王昌华持有欣达投资 2.22% 的股权，副总经理李新忠持有欣达投资 3.56% 的股权，副总经理钱建峰持有欣达投资 2.67% 的股权，财务总监韩庆兵持有欣达投资 1.33% 的股权；欣达投资持有公司 6.60% 的股份。

（二）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董事长施泉荣与总经理施文磊系父子关系，董事长施泉荣与副总经理李新忠系姑丈内侄关系，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直系亲属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三）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它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人专职在公司工作，领取薪酬，除在公司任职外，本人不存在在股东单位（包括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及在其他公司领取薪酬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人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或被行政处罚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诚信状况的书面说明，确认如下事实并声明，不存在下列违反诚信的情形：

- 1、最近两年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
- 2、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
- 3、最近两年内因对所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
- 4、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

5、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

(四)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公司名称	兼职公司职务
陈伟华	董事	上海电科电机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上海电机系统节能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总经理
		上海电器科学研究院电机分院	院长
		上海电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上海电科系统能效检测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上海格立特电力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长
		国家中小型电机及系统工程技术研究	常务副主任
		上海电机系统节能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上海中小型电机及系统技术创新服务平台	主任
		全国旋转电机标委会	秘书长
		全国电气绝缘材料与绝缘系统评定标委会	副主任委员
		中国电器工业低碳技术联盟	副理事长
		上海市节能服务产业协会	副会长
		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秦强	董事	苏州国锦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苏州国成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苏州长润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苏州高新润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苏州长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苏州艾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苏州天合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董事
杨启明	独立董事	中国电器工业协会	执行（常务）副会长
		山东中际电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上海电器科学研究所（集团）有	监事

		限公司	
金章罗	独立董事	江苏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江苏凌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朱锦标	独立董事	江苏剑桥人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陈晶晶	监事会主席	上海尔罗投资管理服务中心	执行董事
费伟	监事	上海电器科学研究所（集团）有限公司	战略发展部副部长

（五）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管理层承诺不存在下列情形，具备《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 1、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 2、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
- 3、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
- 4、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 5、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 6、最近 24 个月内因违犯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章的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适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的行政处罚；
- 7、最近 24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

- 8、各级党政机关的现职干部、军队现役军人；
- 9、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内发生变动情况及原因

2013年1月13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施泉荣、施文磊、陈伟华、秦强、杨启明、金章罗、朱锦标7名董事组成公司首届董事会；选举陈晶晶、费伟为非职工监事和以及由职工民主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王昌华组成公司首届监事会。

2013年1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施文磊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任期三年；聘任李新忠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任期三年；聘任钱建峰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任期三年；聘任王庆国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任期三年；聘任韩庆兵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任期三年。

除以上变更外，公司自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其他变化。

第四节 公司财务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 2011 年、2012 年及 2013 年 1-7 月财务报表经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华普天健所审计，并出具了“会审字[2013]242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主要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资产	2013 年 7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954,518.73	33,760,995.08	22,152,664.23
应收票据	31,439,414.91	52,361,782.40	25,380,949.22
应收账款	140,911,794.49	109,900,697.90	115,582,705.03
预付款项	11,210,713.41	12,341,603.64	8,099,388.75
其他应收款	613,119.47	870,004.72	2,286,065.10
存货	33,426,824.98	28,561,031.57	25,170,661.59
其他流动资产	-	43,800.52	-
流动资产合计	227,556,385.99	237,839,915.83	198,672,433.92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39,822,940.58	40,388,367.85	39,554,256.18
在建工程	6,627,907.43	5,478,922.16	103,360.00
无形资产	5,896,302.64	4,639,227.77	4,766,676.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98,309.11	992,669.74	1,043,186.18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645,459.76	51,499,187.52	45,467,479.13
资产总计	281,201,845.75	289,339,103.35	244,139,913.05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3年7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1,000,000.00	62,800,000.00	59,000,000.00
应付票据	11,720,000.00	11,800,000.00	16,200,000.00
应付账款	28,411,314.89	32,935,515.82	23,460,706.02
预收款项	1,270,329.34	1,527,350.12	1,987,017.35
应付职工薪酬	1,344,221.82	1,714,994.60	1,650,369.69
应交税费	2,340,731.61	3,156,206.08	4,051,157.94
应付利息	65,733.33	-	-
其他应付款	16,811,720.80	521,581.90	7,502,734.09
流动负债合计	92,964,051.79	114,455,648.52	113,851,985.09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92,964,051.79	114,455,648.52	113,851,985.09
股东权益：			
股本	75,000,000.00	75,000,000.00	60,000,000.00
资本公积	99,859,295.62	99,859,295.62	6,493,740.15
盈余公积	222,635.02	222,635.02	6,677,394.36
未分配利润	12,626,811.81	-724,809.61	56,633,468.55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权益合计	187,708,742.45	174,357,121.03	129,804,603.06
少数股东权益	529,051.51	526,333.80	483,324.90
股东权益合计	188,237,793.96	174,883,454.83	130,287,927.9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81,201,845.75	289,339,103.35	244,139,913.05

合并利润表

项目	2013年1-7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44,048,972.68	255,197,768.63	264,624,069.95
其中：营业收入	144,048,972.68	255,197,768.63	264,624,069.95
二、营业总成本	129,542,640.06	220,518,976.08	236,807,873.00
其中：营业成本	102,945,886.82	181,494,915.14	199,414,389.82
营业税金及附加	683,008.46	1,579,093.40	1,296,740.86
销售费用	7,230,784.11	11,442,438.68	11,218,628.80
管理费用	14,366,054.41	21,975,135.24	21,238,383.92
财务费用	2,221,923.48	4,341,397.12	2,980,738.39

资产减值损失	2,094,982.78	-314,003.50	658,991.2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506,332.62	34,678,792.55	27,816,196.95
加：营业外收入	752,199.00	3,049,512.39	6,532,899.91
减：营业外支出	22,620.00	61,578.87	489,171.9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3,830.90	9,524.3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235,911.62	37,666,726.07	33,859,924.92
减：所得税费用	1,881,572.49	5,607,199.20	3,238,558.4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354,339.13	32,059,526.87	30,621,366.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351,621.42	32,016,517.97	30,552,798.47
少数股东损益	2,717.71	43,008.90	68,568.03
六、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8	0.43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18	0.43	—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3,354,339.13	32,059,526.87	30,621,366.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351,621.42	32,016,517.97	30,552,798.4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17.71	43,008.90	68,568.03

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3年1-7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4,255,322.07	277,941,920.72	264,184,787.7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43,829.00	2,101,490.64	5,932,5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6,370.00	1,795,240.00	9,622,247.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035,521.07	281,838,651.36	279,739,534.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9,599,080.88	198,850,303.54	218,395,011.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818,427.79	21,514,524.23	20,246,184.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816,638.13	23,096,995.47	16,108,362.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40,649.06	21,991,856.35	28,077,160.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574,795.86	265,453,679.59	282,826,720.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9,274.79	16,384,971.77	-3,087,185.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014,886.45	36,973.4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963.03	383,739.04	394,621.0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963.03	1,398,625.49	431,594.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27,966.36	13,046,645.40	9,770,176.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4,656,584.79	12,353,415.2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4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27,966.36	17,843,230.19	22,123,591.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2,003.33	-16,444,604.70	-21,691,997.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42,536,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1,000,000.00	86,500,000.00	71,06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83,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283,000.00	129,036,000.00	71,0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2,800,000.00	82,700,000.00	42,12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77,749.10	34,668,020.61	3,246,030.2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077,749.10	117,368,020.61	45,366,030.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94,749.10	11,667,979.39	25,693,969.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49.13	-15.61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806,476.35	11,608,330.85	914,787.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760,995.08	22,152,664.23	21,237,877.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54,518.73	33,760,995.08	22,152,664.23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3年1-7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5,000,000.00	99,859,295.62	-	-	222,635.02	-	-724,809.61	-	526,333.80	174,883,454.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75,000,000.00	99,859,295.62	-	-	222,635.02	-	-724,809.61	-	526,333.80	174,883,454.8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13,351,621.42	-	2,717.71	13,354,339.13
（一）净利润	-	-	-	-	-	-	13,351,621.42	-	2,717.71	13,354,339.13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13,351,621.42	-	2,717.71	13,354,339.13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 整体变更折股	-	-	-	-	-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1,508,552.01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1,508,552.01	-	-	-	-	-	-
(七) 其他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75,000,000.00	99,859,295.62	-	-	222,635.02	-	12,626,811.81	-	529,051.51	188,237,793.96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项目	201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6,493,740.15	-	-	6,677,394.36	-	56,633,468.55	-	483,324.90	130,287,927.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000,000.00	6,493,740.15	-	-	6,677,394.36	-	56,633,468.55	-	483,324.90	130,287,927.9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00,000.00	93,365,555.47	-	-	-6,454,759.34	-	-57,358,278.16	-	43,008.90	44,595,526.87

(一) 净利润	-	-	-	-	-	-	32,016,517.97	-	43,008.90	32,059,526.87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32,016,517.97	-	43,008.90	32,059,526.87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8,180,000.00	34,356,000.00	-	-	-	-	-	-	-	42,536,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8,180,000.00	34,356,000.00	-	-	-	-	-	-	-	42,536,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3,128,196.21	-	-33,128,196.21	-	-	-3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3,128,196.21	-	-3,128,196.21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30,000,000.00	-	-	-30,000,000.00
4. 其他	-	-	-	-	-	-	-	-	-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6,820,000.00	59,009,555.47	-	-	-9,582,955.55	-	-56,246,599.92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 整体变更折股	6,820,000.00	59,009,555.47	-	-	-9,582,955.55	-	-56,246,599.92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2,605,849.44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2,605,849.44	-	-	-	-	-	-
(七) 其他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75,000,000.00	99,859,295.62	-	-	222,635.02	-	-724,809.61	-	526,333.80	174,883,454.83
----------	---------------	---------------	---	---	------------	---	-------------	---	------------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项目	201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23,503,740.15	-	-	3,667,283.06	-	29,090,781.38	-	414,756.87	116,676,561.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000,000.00	23,503,740.15	-	-	3,667,283.06	-	29,090,781.38	-	414,756.87	116,676,561.4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7,010,000.00	-	-	3,010,111.30	-	27,542,687.17	-	68,568.03	13,611,366.50
（一）净利润	-	-	-	-	-	-	30,552,798.47	-	68,568.03	30,621,366.50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30,552,798.47	-	68,568.03	30,621,366.50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17,010,000.00	-	-	-	-	-	-	-	-17,010,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3. 其他	-	-17,010,000.00	-	-	-	-	-	-	-	-17,010,000.00
（四）利润分配	-	-	-	-	3,010,111.30	-	-3,010,111.30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3,010,111.30	-	-3,010,111.30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2,524,882.49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2,524,882.49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6,493,740.15	-	-	6,677,394.36	-	56,633,468.55	-	483,324.90	130,287,927.9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资产	2013年7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855,384.83	26,047,230.37	20,789,087.17
应收票据	30,939,414.91	51,566,332.40	25,280,949.22
应收账款	140,391,418.43	108,853,135.69	114,527,200.51
预付款项	7,606,017.56	8,778,603.64	8,099,388.75
其他应收款	502,674.36	1,137,074.38	17,683,440.84
存货	29,880,272.19	24,775,376.00	15,495,486.61
流动资产合计	218,175,182.28	221,157,752.48	201,875,553.10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4,843,866.73	14,843,866.73	12,181,209.39
固定资产	38,123,283.45	38,494,384.00	20,771,115.17
在建工程	6,622,907.43	5,473,922.16	103,360.00
无形资产	5,896,302.64	4,639,227.77	2,479,513.8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88,471.36	981,145.81	1,228,495.17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774,831.61	64,432,546.47	36,763,693.60
资产总计	284,950,013.89	285,590,298.95	238,639,246.70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3年7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1,000,000.00	62,800,000.00	59,000,000.00
应付票据	11,720,000.00	11,800,000.00	16,200,000.00
应付账款	29,411,786.78	32,100,810.88	22,673,521.38
预收款项	1,270,329.34	1,527,350.12	1,970,209.78
应付职工薪酬	1,279,440.20	1,645,996.13	1,390,272.00
应交税费	2,198,782.06	3,047,774.73	3,867,551.67
应付利息	65,733.33		
其他应付款	23,196,127.80	411,511.90	5,098,798.80
流动负债合计	100,142,199.51	113,333,443.76	110,200,353.63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100,142,199.51	113,333,443.76	110,200,353.6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5,000,000.00	75,000,000.00	60,000,000.00
资本公积	95,030,505.01	95,030,505.01	1,664,949.54
盈余公积	222,635.02	222,635.02	6,677,394.36
未分配利润	14,554,674.35	2,003,715.16	60,096,549.17

股东权益合计	184,807,814.38	172,256,855.19	128,438,893.0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84,950,013.89	285,590,298.95	238,639,246.70

母公司利润表

项目	2013年1-7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营业收入	143,659,864.31	251,199,769.63	259,974,309.36
减：营业成本	103,602,895.27	180,497,209.49	196,465,372.07
营业税金及附加	634,426.47	1,351,193.97	1,129,457.69
销售费用	7,196,606.72	11,360,802.16	11,382,812.18
管理费用	13,912,591.76	20,795,716.34	19,957,696.29
财务费用	2,223,973.85	4,343,727.07	2,982,503.04
资产减值损失	2,105,222.28	-1,708,001.83	1,271,982.7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317.9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984,147.96	34,489,804.44	26,784,485.38
加：营业外收入	408,370.00	2,655,936.85	6,472,5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4,850.00	33,505.90	114,917.6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830.9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377,667.96	37,112,235.39	33,142,067.77
减：所得税费用	1,826,708.77	5,830,273.27	3,040,954.8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550,959.19	31,281,962.12	30,101,112.97
五、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550,959.19	31,281,962.12	30,101,112.97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3年1-7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4,800,729.61	273,609,474.55	257,412,969.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758,749.99	5,932,5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56,370.00	4,047,262.48	9,168,598.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957,099.61	279,415,487.02	272,514,067.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2,469,044.60	200,987,620.29	216,575,521.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127,062.78	18,774,254.48	18,010,804.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339,336.05	21,602,461.40	15,289,169.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40,226.79	21,637,539.77	26,590,861.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875,670.22	263,001,875.94	276,466,356.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1,429.39	16,413,611.08	-3,952,289.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908,197.59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442,366.11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889.66	373,992.76	382,829.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889.66	1,724,556.46	382,829.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27,966.36	9,751,403.33	9,237,148.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14,656,584.79	12,353,415.2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4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27,966.36	24,547,988.12	21,590,563.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8,076.70	-22,823,431.66	-21,207,734.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42,536,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1,000,000.00	86,500,000.00	71,06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83,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283,000.00	129,036,000.00	71,0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2,800,000.00	82,700,000.00	42,12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77,749.10	34,668,020.61	3,246,030.2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077,749.10	117,368,020.61	45,366,030.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94,749.10	11,667,979.39	25,693,969.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49.13	-15.6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191,845.54	5,258,143.20	533,945.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047,230.37	20,789,087.17	20,255,141.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55,384.83	26,047,230.37	20,789,087.17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3年1-7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75,000,000.00	95,030,505.01	-	-	222,635.02	-	2,003,715.16	172,256,855.19
加：1.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2.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75,000,000.00	95,030,505.01	-	-	222,635.02	-	2,003,715.16	172,256,855.1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12,550,959.19	12,550,959.19
（一）净利润	-	-	-	-	-	-	12,550,959.19	12,550,959.19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12,550,959.19	12,550,959.19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整体变更转股	-	-	-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1,508,552.01	-	-	-	-
2. 本期使用	-	-	-	1,508,552.01	-	-	-	-
(七) 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75,000,000.00	95,030,505.01	-	-	222,635.02	-	14,554,674.35	184,807,814.38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项目	2012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1,664,949.54	-	-	6,677,394.36	-	60,096,549.17	128,438,893.07
加：1.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2.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000,000.00	1,664,949.54	-	-	6,677,394.36	-	60,096,549.17	128,438,893.0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00,000.00	93,365,555.47	-	-	-6,454,759.34	-	-58,092,834.01	43,817,962.12
（一）净利润	-	-	-	-	-	-	31,281,962.12	31,281,962.12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31,281,962.12	31,281,962.12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8,180,000.00	34,356,000.00	-	-	-	-	-	42,536,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8,180,000.00	34,356,000.00			-	-	-	42,536,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3,128,196.21	-	-33,128,196.21	-3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3,128,196.21	-	-3,128,196.21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30,000,000.00	-30,000,000.00
4. 其他	-	-	-	-		-	-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6,820,000.00	59,009,555.47	-	-	-9,582,955.55	-	-56,246,599.92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整体变更折股	6,820,000.00	59,009,555.47	-	-	-9,582,955.55	-	-56,246,599.92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2,605,849.44	-	-	-	-
2. 本期使用	-	-	-	2,605,849.44	-	-	-	-
(七) 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75,000,000.00	95,030,505.01	-	-	222,635.02	-	2,003,715.16	172,256,855.19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项目	2011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6,493,740.15	-	-	3,667,283.06	-	33,005,547.50	103,166,570.71
加：1.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2.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000,000.00	6,493,740.15	-	-	3,667,283.06	-	33,005,547.50	103,166,570.7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4,828,790.61	-	-	3,010,111.30	-	27,091,001.67	25,272,322.36
（一）净利润	-	-	-	-	-	-	30,101,112.97	30,101,112.97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30,101,112.97	30,101,112.97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4,828,790.61	-	-	-	-	-	-4,828,790.61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4,828,790.61	-	-	-	-	-	-4,828,790.61
（四）利润分配	-	-	-	-	3,010,111.30	-	-3,010,111.30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3,010,111.30	-	-3,010,111.30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2,524,882.49	-	-	-	-
2. 本期使用	-	-	-	2,524,882.49	-	-	-	-
(七) 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1,664,949.54	-	-	6,677,394.36	-	60,096,549.17	128,438,893.07

(三)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合并报表范围确认原则

凡公司能够控制的子公司以及特殊目的主体（以下简称“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都纳入合并范围；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会计政策与母公司不一致的，已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期间、会计政策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公司调整后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按照权益法调整对纳入合并范围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合并报表范围内母公司与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资金往来在合并时予以抵销。

2、最近两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1) 通过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	注册地	子公司类型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南通力拓	江苏省启东市	全资子公司	制造业	1,000	绝缘材料研发、生产、销售，五金配件、木包配件、电机、电器、线圈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一般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2) 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超凡电气	全资子公司	江苏吴江	制造业	600	许可经营项目：云母带、丙烯酸漆稀释剂、有机硅漆稀释剂、环氧漆稀释剂、氨基漆稀释剂、氨基静电漆稀释剂、硝基漆防潮剂、硝基漆稀释剂、聚氨酯漆稀释剂、聚酯漆稀释剂、醇酸漆稀释剂生产。一般经营项目：8411-D 滴浸快干树脂、防水涂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制造、加工；绝缘材料、云母制品、柔软复合材料、层压制品研发；机电设备、绝缘材料销售；绝缘材料技术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太湖运输	全资子公司	江苏吴江	交通运输业	50	许可经营项目为危险品运输(3类、8类)。
海博特科技	控股子公司	江苏吴江	制造业	100.00	树脂研发、销售；超支化聚合物研发；功能高分子材料、绝缘材料、阻燃材料的研发、销售。

太湖涂料	全资子公司	江苏 吴江	制造业	1,000.00	电机、电器用灌封料、垫充胶生产、销售；涂料、浆料研发；绝缘材料、机电设备销售。
------	-------	----------	-----	----------	---

(续上表)

子公司	期末实际 出资额(万 元)	持股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属于 2013 年 1-7 月 合并范围	属于 2012 年度合 并范围	属于 2011 年度合并 范围
超凡电气	600.00	100.00	是	是	是
太湖运输	50.00	100.00	是	是	是
海博特科技	51.00	51.00	是	是	是
太湖涂料	—	100.00	否	是	是

公司于 2012 年 7 月吸收合并太湖涂料，2012 年合并期间为 1-7 月。

(3)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①南通力拓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注册成立，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公司出资 1,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100%，报告期内合并期间为 2012 年 11-12 月、2013 年 1-7 月。

②超凡电气于 2006 年 5 月注册成立，注册资本 600 万元，其中徐晓风出资 306 万元，持股比例为 51%，施文磊出资 294 万元，持股比例为 49%；2011 年 11 月，徐晓风、施文磊分别与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徐晓风、施文磊分别将所持股份全额转让给公司。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对超凡电气持股比例为 100%。报告期内合并期间为 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 1-7 月。

③太湖运输于 2006 年 1 月注册成立，注册资本 50 万元，其中徐晓风出资 30 万元，持股比例为 60%，施泉荣出资 20 万元，持股比例为 40%；2011 年 11 月，徐晓风、施泉荣分别与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徐晓风、施泉荣分别将所持股份全额转让给公司，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对太湖运输持股比例为 100%。报告期内合并期间为 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 1-7 月。

④海博特科技于 2008 年 12 月注册成立，注册资本 100 万元，其中施文磊出资 51 万元，持股比例为 51%，张道洪出资 49 万元，持股比例为 49%；2011 年 11 月，施文磊与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施文磊将所持股份全额转让给公司，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对海博特持股比例为 51%。报告期内合并期间为 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 1-7 月。

⑤太湖涂料于 2000 年 11 月注册成立，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其中徐晓风出资 510 万元，持股比例为 51%，施泉荣出资 490 万元，持股比例为 49%；2011 年 11 月，徐晓风、施泉荣分别与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徐晓风、施泉荣分别将所持股份全额转让给公司，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对太湖涂料持股比例为 100%。2012 年 7 月被公司吸收合并，同时太湖涂料进行了工商注销，报告期内合并期间为 2011 年度、2012 年 1-7 月。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一）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公司下列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更正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按上述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3 年 7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3 年 1-7 月、2012 年度、201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制，即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4、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参与合并

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公司将之认定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公司将之认定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①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一) 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之“、长期股权投资”。

②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按照相关资产、负债在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入账。

A、以发行权益性证券方式进行的该类合并，公司在合并日以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确认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和负债后，所确认的净资产入账价值与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记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相应冲减留存收益；

B、以支付现金、非现金资产方式进行的该类合并，所确认的净资产入账价值与支付的现金、非现金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相应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相应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公司在购买日将合并中取得的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按其公允价值确认为公司的资产和负债；作为合并对价的有关非货币性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处置损益计入合并当期的利润表；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与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如为借差确认为商誉，如为贷差计入企业合并当期的损益。

(3) 商誉的减值测试

公司对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比较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

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凡公司能够控制的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以下简称“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都纳入合并范围；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会计政策与母公司不一致的，已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期间、会计政策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调整后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按照权益法调整对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合并报表范围内母公司与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资金往来在合并时予以抵销。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

公司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①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

入资本公积。

(2) 外币报表折算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公司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③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列示。

④现金流量表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9、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四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

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①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来确定公允价值；

②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4) 金融资产转移

①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公司在有以下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分别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采取不同的方法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减值准备：

A、交易性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反映，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C、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10、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公司将 300 万元（含 300 万元）以上应收账款，200 万元（含 20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

组合 1：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款项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具体如下：

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存货是指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12、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确定

分别下列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不公允的除外；

D、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

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E、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根据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分别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在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在计算投资损益时按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再抵销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如果公司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有关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不同的，后续计量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应享有的净利润或应承担的净亏损时，应考虑被投资单位计提的折旧额、摊销额以及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进行调整。以上调整均考虑重要性原则，在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按被投资单位的账面净利润为基础，经调整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后，计算确认投资损益。

A、无法合理确定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

B、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相比,两者之间的差额不具有重要性的；

C、其他原因导致无法取得被投资单位的有关资料，不能按照准则中规定的原则对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进行调整的。

③在权益法下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零的情况下,如果仍有未确认的投资损失,应以其他长期权益的账面价值为基础继续确认。如果在投资合同或协议中约定将履行其他额外的损失补偿义务, 还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规定确认预计将承担的损失金额。

④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企业自被投资单位取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抵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自被投资单位取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超过已确认损益调整的部分视同投资成本的收回,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存在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况时,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

A、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

B、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

C、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当被投资单位处于法定重组或破产中,或者在向投资方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严格的长限制情况下经营时,通常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可能无法实施共同控制。但如果能够证明存在共同控制,合营各方仍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准则的规定采用权益法核算。

②存在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况时,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B、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

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3、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净残值率 (%)	折旧年限 (年)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5	20-40 年	2.38—4.75
机械设备	5	10-15 年	6.33—9.50
运输设备	5	5-8 年	11.88—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5	5-8 年	11.88—19.0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

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①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②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③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④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⑤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4、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

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5、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专利权、商标权	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A、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B、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C、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1)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③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2)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A、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B、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C、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D、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7、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1)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8、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

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或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或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19、政府补助

（1）范围及分类

公司将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作为政府补助核算。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条件

公司对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实际收到时，确认为政府补助。

(3) 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以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③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B、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

20、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①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可能转回；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C、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按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予确认：

①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21、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①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

期损益。

②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融资租赁

①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②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计入租赁收入/业务收入。

22、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公司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执

行，未提及的会计业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规定处理。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三、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营业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具体内容详见本节“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一）采取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之“18、收入”。

（二）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按产品种类划分的营业收入

项目	2013年1-7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绝缘漆	79,069,647.29	54.89	148,517,776.63	58.20	149,638,727.36	56.55
表面漆	11,268,194.36	7.82	16,480,661.87	6.46	20,587,155.06	7.78
柔软复合材料	25,504,009.69	17.71	45,661,340.74	17.89	41,238,462.68	15.58
线圈及其他绝缘材料	28,207,121.34	19.58	44,537,989.39	17.45	53,159,724.85	20.09
合计	144,048,972.68	100.00	255,197,768.63	100.00	264,624,069.95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为绝缘漆、表面漆、复合材料、线圈、云母带、玻璃钢制品及其他绝缘材料的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产品为绝缘漆，2011年、2012年和2013年1-7月绝缘漆营业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总额比重分别为56.55%、58.20%和54.89%。

公司2011年、2012年和2013年1-7月营业收入分别为264,624,069.95元、255,197,768.63元和144,048,972.68元。公司2012年营业收入较2011年下降

3.56%，主要由于表面漆和线圈及其他绝缘材料收入下降所致。公司 2012 年绝缘漆营业收入较 2011 年基本持平，表面漆营业收入较 2011 年下降 19.95%，线圈及其他绝缘材料营业收入较 2011 年下降 16.23%，云母制品等柔软复合材料营业收入较 2011 年增长 10.73%。表面漆和线圈及其他绝缘材料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受到国内风力发电产业需求量下降因素影响。

线圈及其他绝缘材料 2013 年 1-7 月，国内风力发电产业需求回暖，线圈及其他绝缘材料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大幅增长。

2、按区域划分的营业收入

项目	2013 年 1-7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东地区	93,834,673.03	65.14	168,204,403.56	65.91	180,060,433.15	68.04
华北地区	17,063,332.04	11.85	30,397,544.10	11.91	25,487,026.26	9.63
中南地区	12,607,691.65	8.75	28,062,705.32	11.00	26,917,007.46	10.17
西南地区	8,728,169.95	6.06	9,791,751.43	3.84	17,124,657.16	6.47
华南地区	8,343,568.97	5.79	14,819,098.50	5.81	10,007,844.38	3.78
东北地区	2,568,332.68	1.78	1,827,484.10	0.72	2,022,983.85	0.76
西北地区	903,204.36	0.63	2,094,781.62	0.82	3,004,117.69	1.14
合计	144,048,972.68	100.00	255,197,768.63	100.00	264,624,069.95	100.00

公司在华东地区营业收入比重较高。华东地区 2011 年、2012 年和 2013 年 1-7 月营业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总额比重分别为 68.04%、65.91%和 65.14%。

(三) 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

1、按产品种类划分的营业成本

项目	2013 年 1-7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绝缘漆	53,493,042.75	51.96	100,343,928.26	55.29	109,131,962.30	54.73
表面漆	8,642,883.17	8.40	12,800,774.26	7.05	16,375,159.15	8.21
柔软复合材料	19,158,184.12	18.61	34,582,289.63	19.05	32,737,709.09	16.42
线圈及其他绝缘材料	21,651,776.78	21.03	33,767,922.99	18.61	41,169,559.28	20.65
合计	102,945,886.82	100.00	181,494,915.14	100.00	199,414,389.8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按产品类别划分的营业成本能够与营业收入相匹配。

2、按费用类别划分的营业成本

项目	2013年1-7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93,046,436.09	90.38	162,879,176.73	89.74	180,951,467.29	90.74
人工成本	4,310,610.30	4.19	8,172,499.47	4.50	9,001,353.45	4.51
制造费用	5,588,840.43	5.43	10,443,238.94	5.75	9,461,569.08	4.74
营业成本	102,945,886.82	100.00	181,494,915.14	100.00	199,414,389.8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由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和制造费用构成，其中原材料成本是主要构成。2011年、2012年和2013年1-7月原材料成本占营业成本总额比重分别为90.74%、89.74%和90.38%。报告期内，各费用类别占营业成本比重相对稳定。

2013年1-7月公司主产品的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2013年1-7月	绝缘漆		表面漆		柔软复合材料		线圈及其他绝缘材料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48,486,143.98	90.64	7,938,971.04	91.86	17,428,922.18	90.97	19,192,398.88	88.64
人工成本	1,809,094.76	3.38	395,839.60	4.58	694,483.12	3.62	1,411,192.82	6.52
制造费用	3,197,804.01	5.98	308,072.53	3.56	1,034,778.81	5.40	1,048,185.08	4.84
营业成本	53,493,042.75	100.00	8,642,883.17	100.00	19,158,184.11	100.00	21,651,776.78	100.00

2012年公司主要产品的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2012年	绝缘漆		表面漆		柔软复合材料		线圈及其他绝缘材料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90,465,015.27	90.15	11,629,733.21	90.85	31,239,582.09	90.33	29,544,846.17	87.49
人工成本	3,923,965.03	3.91	678,688.48	5.30	1,360,049.78	3.93	2,209,796.18	6.54
制造费用	5,954,947.96	5.93	492,352.58	3.85	1,982,657.75	5.73	2,013,280.65	5.96
营业成本	100,343,928.26	100.00	12,800,774.27	100.00	34,582,289.62	100.00	33,767,923.00	100.00

2011年公司主要产品的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2011年	绝缘漆		表面漆		柔软复合材料		线圈及其他绝缘材料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100,279,823.11	91.89	15,059,441.69	91.97	29,623,391.77	90.49	35,988,810.72	87.42
人工成本	4,194,481.30	3.84	726,886.44	4.44	1,306,363.21	3.99	2,773,622.50	6.74
制造费用	4,657,657.89	4.27	588,831.02	3.60	1,807,954.11	5.52	2,407,126.06	5.85
营业成本	109,131,962.30	100.00	16,375,159.15	100.00	32,737,709.09	100.00	41,169,559.2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绝缘漆、表面漆、柔软复合材料和线圈及其他绝缘材料营业成本中原材料成本占比稳定在 90%左右，人工成本占比 4%左右，制造费用占比 5%左右。

(四) 毛利率及变动分析

项目	2013 年 1-7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毛利	毛利率 (%)	毛利	毛利率 (%)	毛利	毛利率 (%)
绝缘漆	25,576,604.54	32.35	48,173,848.37	32.44	40,506,765.06	27.07
表面漆	2,625,311.19	23.30	3,679,887.61	22.33	4,211,995.91	20.46
柔软复合材料	6,345,825.57	24.88	11,079,051.11	24.26	8,500,753.59	20.61
线圈及其他绝缘材料	6,555,344.56	23.24	10,770,066.40	24.18	11,990,165.57	22.55
合计	41,103,085.86	28.53	73,702,853.49	28.88	65,209,680.13	24.64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公司 2011 年、2012 年和 2013 年 1-7 月毛利分别为 65,209,680.13 元、73,702,853.49 元和 41,103,085.86 元，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24.64%、28.88%和 28.53%。

主要产品毛利率分析如下：

(1) 绝缘漆毛利率分析

绝缘漆	2013 年 1-7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数据	变动率 (%)	数据	变动率 (%)	数据
营业收入 (万元)	7,906.96	—	14,851.78	-0.75	14,963.87
销售数量 (吨)	3,838.33	—	7,237.71	1.09	7,159.75
单价 (万元/吨)	2.06	0.39	2.05	-1.82	2.09
营业成本 (万元)	5,349.30	—	10,034.39	-8.05	10,913.20
单位成本 (万元/吨)	1.39	0.52	1.39	-9.04	1.52
毛利率 (%)	32.35	-0.28	32.44	19.82	27.07

公司绝缘漆 2011 年、2012 年和 2013 年 1-7 月毛利率分别为 27.07%、32.44%和 32.55%。

2012 年公司绝缘漆销量与 2011 年持平，2011 年和 2012 年销量分别为 7,159.75 和 7,237.71 吨。销售单价也基本稳定，2011 年和 2012 年销售单价分别为 2.09 万元/吨和 2.05 万元/吨。

2012 年公司绝缘漆毛利率为 32.44%，较 2011 年毛利率提高了 5.37 个百分

点。2012 年公司绝缘漆销售单价与 2011 年基本持平的前提下，生产绝缘漆的原材料（树脂和生产用稀释剂）价格下降，导致公司绝缘漆毛利率有所上升。

2013 年 1-7 月公司绝缘漆毛利率与 2012 年度相比基本稳定。

（2）表面漆

表面漆	2013 年 1-7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数据	变动率 (%)	数据	变动率 (%)	数据
营业收入 (万元)	1,126.82	—	1,648.07	-19.95	2,058.72
销售数量 (吨)	617.77	—	900.58	-20.56	1,133.65
单价 (万元/吨)	1.82	-0.33	1.83	0.77	1.82
营业成本 (万元)	864.29	—	1,280.08	-21.83	1,637.52
单位成本 (万元/吨)	1.40	-1.57	1.42	-1.60	1.44
毛利率 (%)	23.30	4.34	22.33	9.14	20.46

报告期内，公司表面漆毛利率保持基本稳定。公司表面漆 2011 年、2012 年和 2013 年 1-7 月毛利率分别为 20.46%、22.33% 和 23.30%。

风力发电行业是表面漆的一个重要应用领域。2012 年公司受到风力发电行业需求量下滑影响，表面漆销量明显下滑，由 2011 年销售表面漆 1,133.65 万吨下降到 2012 年的 900.58 万吨，降幅达 20.56%。2012 年公司受到表面漆销量下滑影响，表面漆营业收入下降。

表面漆销售单价和产品单位成本基本保持稳定。2011 年、2012 年和 2013 年 1-7 月销售单价分别为 1.82 万元/吨、1.83 万元/吨和 1.82 万元/吨，产品单位成本分别为 1.44 万元/吨、1.42 万元/吨和 1.40 万元/吨。表面漆销售单价和单位成本保持稳定，导致毛利率稳定。

（3）柔软复合材料

柔软复合材料	2013 年 1-7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数据	变动率 (%)	数据	变动率 (%)	数据
营业收入 (万元)	2,550.40	—	4,566.13	10.73	4,123.85
销售数量 (吨)	711.21	—	1,238.78	1.53	1,220.07
单价 (万元/吨)	3.59	-2.71	3.69	9.05	3.38
营业成本 (万元)	1,915.82	—	3,458.23	5.63	3,273.77
单位成本 (万元/吨)	2.69	-3.51	2.79	4.04	2.68

毛利率 (%)	24.88	2.55	24.26	17.71	20.61
---------	-------	------	-------	-------	-------

柔软复合绝缘材料是由两种或两种以上的不同绝缘材料经胶粘剂粘合而成的新型绝缘材料。它能弥补单一绝缘材料在使用性能上的不足，满足电机、电器及变压器在介电强度、力学性能和应用工艺性等多方面的技术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柔软复合材料毛利率逐年提高。公司柔软复合材料 2011 年、2012 年和 2013 年 1-7 月毛利率分别为 20.61%、24.26% 和 24.88%。

2012 年柔软复合材料销售单价为 3.69 万元/吨，较 2011 年提高 3,100 元/吨。2012 年产品单位成本为 2.68 万元/吨，较 2011 年提高 1,100 元/吨。销售单价增长幅度超过了单位成本增长幅度，因此 2012 年柔软复合材料毛利率较 2011 年提高 3.65 个百分点。

(4) 线圈及其他绝缘材料

线圈及其他绝缘材料	2013 年 1-7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数据	变动率 (%)	数据	变动率 (%)	数据
营业收入 (万元)	2,820.71	—	4,453.80	-16.22	5,315.97
销售数量 (吨)	651.39	—	1,089.62	-11.47	1,230.74
单价 (万元/吨)	4.33	5.94	4.09	-5.37	4.32
营业成本 (万元)	2,165.18	—	3,376.79	-17.98	4,116.96
单位成本 (万元/吨)	3.32	7.26	3.10	-7.36	3.35
毛利率 (%)	23.24	-3.89	24.18	7.21	22.55

公司线圈及其他绝缘材料主要包括线圈、云母制品、玻璃钢制品、绝缘板等。报告期内，线圈及其他绝缘材料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公司线圈及其他绝缘材料 2011 年、2012 年和 2013 年 1-7 月毛利率分别为 22.55%、24.18% 和 23.24%。

2012 年公司受到风力发电行业需求量下滑影响，线圈及其他绝缘材料销量下降，由 2011 年销量 1,230.74 万吨下降到 2012 年的 1,089.62 万吨，降幅 11.47%。

由于受到市场影响，2012 年线圈及其他绝缘材料销售单价为 4.09 万元/吨，较 2011 年下降 2,300 元/吨。2012 年生产线圈及其他绝缘材料的原材料价格有所下降，单位成本从 2011 年的 3.35 万元/吨下降为 3.10 万元/吨，每吨下降 2,500 元。

(五) 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报告期的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3年1-7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144,048,972.68	—	255,197,768.63	-3.56	264,624,069.95
营业成本	102,945,886.82	—	181,494,915.14	-8.99	199,414,389.82
毛利率(%)	28.53	-1.20	28.88	17.20	24.64
营业利润	14,506,332.62	—	34,678,792.55	24.67	27,816,196.95
利润总额	15,235,911.62	—	37,666,726.07	11.24	33,859,924.92
净利润	13,354,339.13	—	32,059,526.87	4.70	30,621,366.50

由于受到市场影响，2012年公司营业收入较2011年略有下降。随着市场逐步回暖，预计2013年全年营业收入将比2012年有所提高。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随原材料价格有所变动，但无重大异常波动。

(六)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

公司报告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3年1-7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144,048,972.68	255,197,768.63	264,624,069.95
销售费用	7,230,784.11	11,442,438.68	11,218,628.80
销售费用占收入比重	5.02	4.48	4.24
管理费用	14,366,054.41	21,975,135.24	21,238,383.92
管理费用占收入比重	9.97	8.61	8.03
其中：研发费用	5,758,864.88	9,695,723.10	10,032,741.58
其中：研发费用占收入比重	4.00	3.80	3.79
财务费用	2,221,923.48	4,341,397.12	2,980,738.39
财务费用占收入比重	1.54	1.70	1.13
三项费用合计	23,818,762.00	37,758,971.04	35,437,751.11
三项费用合计占收入比重	16.54	14.80	13.39

公司2012年度三项费用合计较2011年度增长2,321,219.93元，主要系公司向银行借款利息支出增长所致。公司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均得到有效控制。

公司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规范经营运作，提升财务管理水平，加强费用管控，事实表明公司对三项费用的管控措施到位，管控效果

良好。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项目	2013年1-7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运输费	3,577,633.45	5,969,428.83	5,920,144.22
车辆使用费	1,660,340.73	2,467,755.63	2,375,247.48
职工薪酬	1,028,783.12	1,571,870.94	1,568,498.82
差旅费	416,877.46	675,320.78	667,521.95
业务招待费	419,700.70	505,829.10	440,597.16
广告宣传费	119,075.90	158,861.72	109,712.00
通讯费	5,073.75	77,120.57	60,875.11
办公费	3,299.00	16,251.11	76,032.06
合计	7,230,784.11	11,442,438.68	11,218,628.8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运输费、车辆使用费、职工薪酬、业务招待费等。2012年公司销售费用较2011年增长223,809.88元，涨幅1.99%，2012年和2011年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4.48%和4.24%，占比稳定。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项目	2013年1-7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研究开发费	5,758,864.88	9,695,723.10	10,032,741.58
职工薪酬	3,476,159.46	4,726,575.46	4,284,673.75
上市中介费	931,339.62	1,029,769.96	785,500.00
折旧费	887,789.33	1,055,531.41	1,029,243.25
业务招待费	709,362.10	913,283.81	823,319.80
办公费	528,009.63	879,089.22	768,955.69
差旅费	411,391.65	659,310.85	556,082.80
车辆使用费	405,255.36	617,429.71	574,092.59
税金	380,400.36	535,792.82	435,467.93
会务费	361,138.10	485,803.00	742,420.00
环境保护费	37,358.00	85,050.00	44,760.00
其他	478,985.92	1,291,775.90	1,161,126.53
合计	14,366,054.41	21,975,135.24	21,238,383.92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研究开发费、职工薪酬、折旧费、审计评估费等。2012年公司管理费用较2011年增长736,751.32元，涨幅3.47%，2012年和2011年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8.61%和8.03%，占比稳定。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中列支的研究开发费及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情况如下：

项目	2013年1-7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研发投入（元）	5,758,864.88	9,695,723.10	10,032,741.58
公司营业收入（元）	144,048,972.68	255,197,768.63	264,624,069.95
占比（%）	4.00	3.80	3.79

公司持续满足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标准。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项目	2013年1-7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利息支出	2,343,482.43	4,668,020.61	3,246,030.26
减：利息收入	155,963.03	383,739.04	394,621.03
汇兑净损失	449.13	15.61	-
银行手续费	33,954.95	57,099.94	129,329.16
合计	2,221,923.48	4,341,397.12	2,980,738.39

2012年公司财务费用较2011年增长1,360,658.73元，涨幅45.65%，2012年和2011年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1.70%和1.13%。2012年财务费用增长较快主要系公司向银行借款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七）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2013年1-7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坏账损失	2,094,982.78	-314,003.50	658,991.21

（八）重大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投资收益。

（九）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情况如下：

项目	2013年1-7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政府补助	408,370.00	795,240.00	540,000.00
退税收入	343,829.00	2,101,490.64	5,932,500.00
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	152,781.75	40,399.91
其他	-	-	20,000.00
合计	752,199.00	3,049,512.39	6,532,899.91

退税收入是收到税务机关按公司实际安置残疾人的人数，每人每年3.5万元即征即退的增值税。

2012年度营业外收入较2011年度大幅减少，主要原因为2012年4月公司被苏州市民政局取消社会福利企业资格后不再享受安置残疾人增值税退税税收优惠所收到的增值税退税收入大幅减少。

2013年1-7月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项目名称	来源	依据或批准文件	金额
苏州市创新先锋企业奖励	吴江区科技局	苏州市吴江区科学技术局、苏州市吴江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11年度苏州市创新先锋企业奖励经费的通知》吴科[2012]139号	374,600.00
科技计划项目奖励经费	吴江区科技局	苏州市吴江区科学技术局、苏州市吴江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12年度吴江区第二批工业科技计划项目奖励经费的通知》吴科[2012]128号	20,000.00
专利专项资助经费	吴江区科技局	苏州市吴江区科学技术局、苏州市吴江区知识产权局、苏州市吴江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12年度吴江区第二批专利专项资助经费的通知》吴科[2012]124号	13,770.00
合计			408,370.00

2012年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项目名称	来源	依据或批准文件	金额
专项补助	吴江市科技局	吴江市企业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管理办法及江苏省滨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组织人事劳动局关于博士后科研工作经费报批表	260,000.00
专项扶持基金	吴江市中小企业局	吴江市财政局、吴江市中小企业局《关于拨付2011年度市中小企业发展专项扶持基金的通知》吴财企字[2012]24号	150,000.00

专利奖励	吴江市科技局	吴江市科学技术局、吴江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1 年度国家有关科技计划项目及奖励经费的通知》吴科[2012]7 号	100,000.00
产学研项目经费	吴江市科技局	苏州市吴江区科学技术局、苏州市吴江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2 年度吴江区产学研合作项目经费的通知》吴科[2012]108 号	100,000.00
专利奖励	吴江市财政局	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市政府办公室关于认定苏州市第十五批市级企业技术中心的通知》苏府办[2011]213 号	50,000.00
产学研项目经费	吴江市科技局	吴江市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 2012 年度吴江市第一批产学研合作计划项目和经费的通知》吴科[2012]59 号	50,000.00
科技计划奖励	吴江市科技局	吴江市科学技术局、吴江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2 年度吴江市第一批工业科技计划项目奖励经费的通知》吴科[2012]90 号	20,000.00
科技企业奖励经费	吴江市科技局	—	20,000.00
安全生产建设达标奖励	吴江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	20,000.00
专项资助	吴江市科技局	吴江市科学技术局、吴江市知识产权局、吴江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1 年度吴江市第三批专利专项资助经费的通知》吴科[2012]5 号	15,000.00
专项补助	吴江市科技局	吴江市科学技术局、吴江市知识产权局、吴江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2 年度吴江市第一批专利专项资助经费的通知》吴科[2012]75 号	10,240.00
合计	—	—	795,240.00

2011年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项目名称	来源	依据或批准文件	金额
技术创新奖励	吴江市科技局	吴江市科学技术局、吴江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1 年第一批苏州市新产品试制计划验收项目奖励经费的通知》吴科[2011]61 号	150,000.00
科技项目补助	吴江市科技局	吴江市科学技术局、吴江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0 年度第二批江苏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及奖励经费的通知》吴科[2010]125 号	100,000.00

节能项目补助	吴江市财政局	吴江市财政局、吴江市节能降耗工作小组办公室《关于下达 2010 年度吴江市节能专项资金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吴财企字[2011]16 号	60,000.00
科技奖励	吴江市科技局	吴江市科学技术局、吴江市知识产权局、吴江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1 年度江苏省企业知识产权管理标准化示范创建单位和经费的通知》吴科[2011]33 号	50,000.00
科技项目补助	吴江市科技局	吴江市科学技术局、吴江市知识产权局、吴江市财政局《关于下达苏州市 2011 年度企事业单位知识产权战略推进和重大专利技术推广应用计划指导性项目的通知》吴科[2011]54 号	50,000.00
科技项目补助	吴江市科技局	吴江市科学技术局、吴江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0 年江苏省第三批高新技术产品及贴息经费的通知》吴科[2010]113 号	40,000.00
科技项目补助	吴江市科技局	吴江市科学技术局、吴江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1 年江苏省第二批高新技术产品及贴息经费的通知》吴科[2011]72 号	40,000.00
标准化验收奖励	吴江市安全管理监督局	—	20,000.00
专利奖励	吴江市科技局	吴江市科学技术局、吴江市知识产权局、吴江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0 年度吴江市第四批专利专项奖励经费的通知》吴科[2011]21 号	17,000.00
科技进步奖励	吴江市科技局	吴江市科学技术局《关于发放 2010 年度苏州市科技进步奖奖状、证书、奖金的通知》吴科[2011]16 号	10,000.00
专利奖励	吴江市科技局	吴江市科学技术局、吴江市知识产权局、吴江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1 年度吴江市第一批专利专项奖励经费的通知》吴科[2011]73 号	3,000.00
合计	—	—	540,000.00

2、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情况如下：

项目	2013年1-7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交通罚款	22,620.00	32,319.00	-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	3,830.90	9,524.33
公益性捐赠支出	-	-	102,210.00
其他	-	25,428.97	377,437.61
合计	22,620.00	61,578.87	489,171.94

(十) 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情况如下：

项目	2013年1-7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187,211.86	5,556,682.76	3,198,676.91
递延所得税费用	-305,639.37	50,516.44	39,881.51
合计	1,881,572.49	5,607,199.20	3,238,558.42

2012年所得税费用比2011年增长73.14%，主要原因为2012年补缴主管税务机关取消2011年增值税退税收入免征所得税税收优惠的税款及2012年增值税退税收入纳入征税范围，2012年当期所得税费用同比增加。

(十一)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如下：

项目	2013年1-7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1、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148,950.85	2,345.69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8,370.00	795,240.00	540,000.00
3、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37,316.38
4、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1,209.00	2,043,742.67	5,829,122.39
小计	729,579.00	2,987,933.52	6,408,784.46
减：所得税影响数	147,212.75	493,501.05	970,875.00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	—	7,350.00	49,144.3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82,366.25	2,487,082.47	5,388,765.16

(十二) 报告期内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增值税

(1) 公司的产品或劳务收入执行 17% 的增值税税率。

(2) 公司子公司太湖运输提供运输服务，2011、2012 年 1-9 月执行 3% 的营业税税率。根据《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关于印发<江苏省国家税务局营改增试点实施方案>的通知》（苏国税发[2012]130 号）规定，自 2012 年 10 月起营业税改征增值税，执行 11% 的增值税税率。

(3) 公司 2010 年 1 月被苏州市民政局福企证字第苏 32000584027 号《社会福利企业证书》认定为社会福利企业，2012 年 4 月被取消社会福利企业资格；子公司超凡电气于 2012 年 5 月被苏州市民政局福企证字第苏 32000584108 号《社会福利企业证书》认定为社会福利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9]70 号）文件规定，公司 2011 年度、2012 年 1-3 月，子公司超凡电气 2012 年 5-12 月、2013 年 1-7 月享受福利企业相关税收优惠政策，由税务机关按公司实际安置残疾人的人数，每人每年 3.5 万元即征即退增值税。

2、所得税

(1) 公司 2008 年 10 月 12 日被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1 年 9 月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通过，2011、2012 年度、2013 年 1-7 月执行 15% 的所得税税率。

(2) 根据上述增值税（3）所述，公司 2011 年度、2012 年 1-3 月、子公司超凡电气 2012 年 5-12 月、2013 年 1-7 月享受福利企业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按照支付给残疾人的实际工资在税前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并加计 100% 扣除。

(3) 公司原子公司太湖涂料、超凡电气、太湖运输、海博特科技、南通力拓均执行 25% 的所得税税率。

3、其他税项

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计算缴纳。

四、公司资产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2013.7.31	2012.12.31	2011.12.31
----	-----------	------------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货币资金	9,954,518.73	3.54	33,760,995.08	11.67	22,152,664.23	9.07
应收票据	31,439,414.91	11.18	52,361,782.40	18.10	25,380,949.22	10.40
应收账款	140,911,794.49	50.11	109,900,697.90	37.98	115,582,705.03	47.34
预付款项	11,210,713.41	3.99	12,341,603.64	4.27	8,099,388.75	3.32
其他应收款	613,119.47	0.22	870,004.72	0.30	2,286,065.10	0.94
存货	33,426,824.98	11.89	28,561,031.57	9.87	25,170,661.59	10.31
其他流动资产		-	43,800.52	0.02		-
流动资产合计	227,556,385.99	80.92	237,839,915.83	82.20	198,672,433.92	81.38
固定资产	39,822,940.58	14.16	40,388,367.85	13.96	39,554,256.18	16.20
在建工程	6,627,907.43	2.36	5,478,922.16	1.89	103,360.00	0.04
无形资产	5,896,302.64	2.10	4,639,227.77	1.60	4,766,676.77	1.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98,309.11	0.46	992,669.74	0.34	1,043,186.18	0.43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645,459.76	19.08	51,499,187.52	17.80	45,467,479.13	18.62
资产合计	281,201,845.75	100.00	289,339,103.35	100.00	244,139,913.0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规模不断扩大。2011年末、2012年末和2013年7月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244,139,913.05元、289,339,103.35元和281,201,845.75元。公司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存货、固定资产等构成。

(一) 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项目	2013.7.31	2012.12.31	2011.12.31
现金	68,595.79	53,191.88	250,415.03
银行存款	4,885,922.94	26,707,803.20	14,402,249.20
其他货币资金	5,000,000.00	7,000,000.00	7,500,000.00
合计	9,954,518.73	33,760,995.08	22,152,664.23

报告期各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其他货币资金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

2013年7月末货币资金余额较2012年末下降，主要系2013年1-7月归还银行借款所致；2012年末余额较2011年末增长11,608,330.85元，主要系2012年新股东增资所致。

(二) 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种类	2013.7.31	2012.12.31	2011.12.31
银行承兑汇票	30,949,414.91	50,986,782.40	25,172,102.41
商业承兑汇票	490,000.00	1,375,000.00	208,846.81
合计	31,439,414.91	52,361,782.40	25,380,949.22

截至 2013 年 7 月末，公司已背书转让的票据中，主要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中国北车集团大同电力机车有限责任公司	2013-3-26	2013-9-26	2,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天津市特变电工变压器有限公司	2013-5-2	2013-10-29	1,5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浙江强盛压缩机制造有限公司	2013-4-16	2013-10-16	1,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特变电工哈密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13-5-15	2013-8-15	72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江苏锦汇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013-4-2	2013-10-2	5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	—	5,720,000.00	—

(三) 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账龄	2013.7.31			2012.12.31			201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34,712,219.52	90.11	6,735,610.97	106,285,323.93	91.27	5,314,266.19	115,622,608.47	94.62	5,781,130.43
1-2 年	11,601,830.24	7.76	1,160,183.02	8,097,922.42	6.95	809,792.24	5,768,679.12	4.72	576,867.91
2-3 年	3,006,367.65	2.01	601,273.53	2,050,697.48	1.76	410,139.50	533,264.30	0.44	106,652.86
3-4 年	176,889.20	0.12	88,444.60	1,904.00	-	952.00	229,353.95	0.19	114,676.98
4-5 年	-	-	-	-	-	-	40,636.85	0.03	32,509.48
5 年以上	-	-	-	21,568.25	0.02	21,568.25	1,008.40	-	1,008.40
合计	149,497,306.61	100.00	8,585,512.12	116,457,416.08	100.00	6,556,718.18	122,195,551.09	100.00	6,612,846.06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为应收产品货款。公司客户主要为电机和变压器企业，公司客户相对分散，但客户群体稳定性高。公司向客户销售产品账期一般为 3—6 个月，导致期末形成一定应收账款。

公司向客户销售绝缘漆、表面漆、柔软复合材料和线圈及其他绝缘材料时，

按照经客户验收、签字的到货确认单后，向客户开具销售发票，确认销售收入，未回款部分形成应收账款。2011年末、2012年末和2013年7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122,195,551.09元、116,457,416.08元和149,497,306.61元。截至2013年7月末，应收账款余额中欠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永济新时速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	8,950,783.35	1年以内	5.99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电机有限公司 中型电机分公司	客户	8,490,163.01	1年以内	5.68
东方电气集团东风电机有限公司	客户	6,214,089.63	3年以内	4.16
国电联合动力技术(宜兴)有限公司	客户	3,747,722.50	1年以内	2.51
长沙电机厂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	3,706,192.70	1年以内	2.48
合计	—	31,108,951.19	—	20.82

截至2012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中欠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东方电气集团东风电机有限公司	客户	5,635,284.33	3年以内	4.84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电机有限公司 中型电机分公司	客户	5,110,080.57	1年以内	4.39
长沙电机厂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	4,628,530.10	1年以内	3.97
江苏中电变压器制造有限公司	客户	4,017,556.71	1年以内	3.45
南阳防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3,833,667.58	1年以内	3.29
合计	—	23,225,119.29	—	19.94

截至2011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中欠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电机有限公司 中型电机分公司	客户	5,526,114.12	1年以内	4.52
东方电气集团东风电机有限公司	客户	5,013,598.78	2年以内	4.10
青岛云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	4,989,467.09	1年以内	4.08
永济新时速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	4,840,492.10	1年以内	3.96
长沙电机厂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	4,095,701.80	1年以内	3.35
合计	—	24,465,373.89	—	20.02

(四) 预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情况如下：

账龄	2013.7.31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596,713.41	58.84	6,008,803.64	48.69	8,098,788.75	99.99
1-2年	4,614,000.00	41.16	6,332,800.00	51.31	600.00	0.01
合计	11,210,713.41	100.00	12,341,603.64	100.00	8,099,388.7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主要为预付土地出让金、原材料款和设备购置款等。

截至2013年7月末，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江苏吴江汾湖经济开发区财政局	非关联方	4,608,000.00	1—2年	土地未交付
江苏省启东经济开发区滨江精细化工园管理委员会	非关联方	3,500,000.00	1年以内	土地未交付
迅斐利电工材料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材料供应商	1,185,633.92	1年以内	原材料未到
戴科化学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材料供应商	707,556.89	1年以内	原材料未到
吴江市林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供应商	350,000.00	1年以内	预付设备款
合计	—	10,351,190.81	—	

截至2012年末，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江苏吴江汾湖经济开发区财政局	非关联方	5,932,800.00	1—2年	土地未交付
江苏省启东经济开发区滨江精细化工园管理委员会	非关联方	3,500,000.00	1年以内	土地未交付
沈阳维科真空技术有限公司	设备供应商	800,000.00	1—2年	设备未交付
中山市经纬隆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设备供应商	550,000.00	1年以内	设备未交付
佛山杜邦鸿基薄膜有限公司	材料供应商	298,900.21	1年以内	原材料未到
合计	—	11,081,700.21	—	—

截至2011年末，预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吴江汾湖经济开发区财政局	非关联方	5,932,800.00	1年以内	土地未交付
无锡和翔生化装备有限公司	设备供应商	400,000.00	1年以内	设备未交付
沈阳维科真空技术有限公司	设备供应商	400,000.00	1年以内	设备未交付
合计	—	6,732,800.00	—	—

(五)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应收保证金、代收代扣款项等。2011

年末、2012 年末和 2013 年 7 月末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 2,567,784.31 元、893,848.31 元和 646,766.65 元，具体款情况如下：

种类	2013.7.31			2012.12.31			201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532,943.54	33,647.18	499,296.36	476,871.76	23,843.59	453,028.17	2,567,784.31	281,719.21	2,286,065.1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3,823.11	-	113,823.11	416,976.55	-	416,976.55	-	-	-
合计	646,766.65	33,647.18	613,119.47	893,848.31	23,843.59	870,004.72	2,567,784.31	281,719.21	2,286,065.10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3.7.31			2012.12.31			201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392,943.54	19,647.18	373,296.36	476,871.76	23,843.59	453,028.17	1,545,584.31	77,279.21	1,468,305.10
1—2 年	140,000.00	14,000.00	126,000.00	-	-	-	-	-	-
2—3 年	-	-	-	-	-	-	1,022,200.00	204,440.00	817,760.00
合计	532,943.54	33,647.18	499,296.36	476,871.76	23,843.59	453,028.17	2,567,784.31	281,719.21	2,286,065.10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无应收其他关联方单位的款项。

截至 2013 年 7 月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吴江市建筑安装管理处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户	保证金	140,000.00	1-2 年以内	21.65%
亨斯迈先进化工材料(广东)有限公司	保证金	121,500.00	1 年以内	18.79%
待抵扣税金	待抵扣进项税	113,823.11	1 年以内	17.60%
江苏省汾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集中支付资金	保证金	70,021.20	1 年以内	10.83%
代扣职工社保(个人部分)	代收代扣款	49,000.00	1 年以内	7.58%
合计		494,344.31	—	76.43%

截至 2012 年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
待抵扣税金	待抵扣进项税	416,976.55	1 年以内	46.65%
吴江市建筑安装管理处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户	保证金	140,000.00	1 年以内	15.66%
代扣职工社保(个人部分)	代收代扣款	41,156.26	1 年以内	4.60%
代扣职工住房公积金	代收代扣款	32,040.00	1 年以内	3.58%
特变电工沈阳变压器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28,000.00	1 年以内	3.13%
合计		658,172.81	—	73.63%

截至 2011 年末，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
吴江市五星机电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0,000.00	1 年以内	38.94%
姚雪龙	员工借款	160,000.00	1 年以内	6.23%
井丰喜	员工借款	159,349.30	1 年以内	6.21%
张云林	员工借款	139,693.70	1 年以内	5.44%
赵建新	员工借款	100,000.00	1 年以内	3.89%
合计		1,559,043.00	—	56.82%

(六) 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情况如下：

项目	2013.7.31		2012.12.31		2011.12.31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原材料	20,523,505.85	61.40	21,261,321.36	74.44	19,525,196.87	77.57
产成品	11,992,853.39	35.88	7,170,630.11	25.11	5,589,561.93	22.21
在产品	910,465.74	2.72	129,080.10	0.45	55,902.79	0.22
合计	33,426,824.98	100.00	28,561,031.57	100.00	25,170,661.5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由原材料、产成品和在产品构成，其中原材料和产成品是主要构成。2011 年末、2012 年末和 2013 年 7 月末原材料和产成品合计占存货余额比重分别为 99.78%、99.55% 和 97.28%。

由于这些库存原材料、产成品和在产品未发生大幅跌价，且能够正常生产、使用和销售，未发生减值迹象。公司期末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存货发生减值的情形，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七)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类别及估计使用年限、预计残值率及年折旧率

类别	净残值率 (%)	折旧年限 (年)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5	20-40 年	2.38—4.75
机械设备	5	10-15 年	6.33—9.50
运输设备	5	5-8 年	11.88—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5	5-8 年	11.88—19.00

2、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2013.7.31	2012.12.31	2011.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67,295,221.24	65,009,813.47	60,669,723.39
房屋及建筑物	33,660,239.81	33,497,876.11	34,229,629.69
机械设备	26,308,328.89	25,968,700.71	20,815,834.66
运输设备	6,105,562.33	4,397,563.58	4,601,328.91
办公及其他设备	1,221,090.21	1,145,673.07	1,022,930.13
二、累计折旧合计	27,472,280.66	24,621,445.62	21,115,467.21
房屋及建筑物	11,575,124.52	10,590,582.67	9,038,354.72
机械设备	12,254,741.09	11,072,432.10	9,247,670.59
运输设备	2,773,471.31	2,156,803.10	2,155,250.45
办公及其他设备	868,943.74	801,627.75	674,191.45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9,822,940.58	40,388,367.85	39,554,256.18
房屋及建筑物	22,085,115.29	22,907,293.44	25,191,274.97
机械设备	14,053,587.80	14,896,268.61	11,568,164.07
运输设备	3,332,091.02	2,240,760.48	2,446,078.46
办公及其他设备	352,146.47	344,045.32	348,738.68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机械设备	-	-	-
运输设备	-	-	-
办公及其他设备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9,822,940.58	40,388,367.85	39,554,256.18
房屋及建筑物	22,085,115.29	22,907,293.44	25,191,274.97
机械设备	14,053,587.80	14,896,268.61	11,568,164.07
运输设备	3,332,091.02	2,240,760.48	2,446,078.46
办公及其他设备	352,146.47	344,045.32	348,738.68

3、固定资产成新率分析

项目	2013.7.31	2012.12.31	2011.12.31
房屋及建筑物	65.61	68.38	73.59
机械设备	53.42	57.36	55.57
运输设备	54.57	50.95	53.16
办公及其他设备	28.84	30.03	34.09
综合成新率	59.18	62.13	65.20

2011 年末、2012 年末和 2013 年 7 月末公司固定资产综合成新率分别为 65.2%、62.13%和 59.18%，公司固定资产综合成新率一般。办公及其他设备较为陈旧，报告期内成新率分别为 34.09%、30.03%和 28.84%。

公司办公设备主要为电脑、打印机、复印机等消耗类电子产品，成新率不高，公司每年会花费一定资金进行办公设备的更新。考虑到公司办公设备的价值不高，日常购置与更新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造成较大影响。

2013 年 7 月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14,501,982.88 万元的房屋建筑物已用作银行借款的抵押物。

公司现有固定资产处于良好状态，不存在各项减值迹象，故对固定资产未计提减值准备。

(八) 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情况如下：

项目	2013.7.31			2012.12.31			2011.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八、九、十号车间	6,171,239.82	-	6,171,239.82	5,473,922.16	-	5,473,922.16	103,360.00	-	103,360.00
1#新厂房	5,000.00	-	5,000.00	5,000.00	-	5,000.00	-	-	-
三号车间	177,370.00	-	177,370.00	-	-	-	-	-	-
零星工程	274,297.61	-	274,297.61	-	-	-	-	-	-
合计	6,627,907.43	-	6,627,907.43	5,478,922.16	-	5,478,922.16	103,360.00	-	103,360.00

报告期内，借款费用无资本化利息情况；在建工程中无用于抵押、担保及其他所有权受限的情况；在建工程没有发生减值的情形，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九）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使用寿命及摊销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法定使用权
专利权、商标权	10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2、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2013.7.31	2012.12.31	2011.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6,892,058.07	5,548,474.75	5,548,474.75
土地使用权	6,671,454.65	5,375,674.75	5,375,674.75
商标权	19,800.00	19,800.00	19,800.00
专利权	153,000.00	153,000.00	153,000.00
软件	47,803.42	-	-
二、累计摊销合计	995,755.43	909,246.98	781,797.98
土地使用权	918,070.38	843,006.98	732,837.98
商标权	8,745.00	7,590.00	5,610.00
专利权	67,575.00	58,650.00	43,350.00
软件	1,365.05	-	-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896,302.64	4,639,227.77	4,766,676.77
土地使用权	5,753,384.27	4,532,667.77	4,642,836.77
商标权	11,055.00	12,210.00	14,190.00
专利权	85,425.00	94,350.00	109,650.00
软件	46,438.37	-	-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土地使用权	-	-	-
商标权	-	-	-
专利权	-	-	-
软件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896,302.64	4,639,227.77	4,766,676.77
土地使用权	5,753,384.27	4,532,667.77	4,642,836.77
商标权	11,055.00	12,210.00	14,190.00
专利权	85,425.00	94,350.00	109,650.00
软件	46,438.37	-	-

2013年7月末，无形资产余额中账面价值为2,200,521.95元的土地使用权已

用作银行借款的抵押物。无形资产没有发生减值的情形，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2013.7.31	2012.12.31	2011.12.31
坏账准备	1,298,309.11	992,669.74	1,043,186.18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由应收款项计提的坏账准备形成。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情况如下：

项目	2013.7.31	2012.12.31	2011.12.31
坏账准备	8,619,159.30	6,580,561.77	6,894,565.27

(十一)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项目	2013.7.31	2012.12.31	2011.12.31
坏账准备	8,619,159.30	6,580,561.77	6,894,565.27

报告期内，公司坏账准备为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五、公司负债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情况如下：

项目	2013.7.31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短期借款	31,000,000.00	33.35	62,800,000.00	54.87	59,000,000.00	51.82
应付票据	11,720,000.00	12.61	11,800,000.00	10.31	16,200,000.00	14.23
应付账款	28,411,314.89	30.56	32,935,515.82	28.78	23,460,706.02	20.61
预收款项	1,270,329.34	1.37	1,527,350.12	1.33	1,987,017.35	1.75
应付职工薪酬	1,344,221.82	1.45	1,714,994.60	1.50	1,650,369.69	1.45
应交税费	2,340,731.61	2.52	3,156,206.08	2.76	4,051,157.94	3.56
应付利息	65,733.33	0.07	-	-	-	-
其他应付款	16,811,720.80	18.08	521,581.90	0.46	7,502,734.09	6.59
流动负债合计	92,964,051.79	100.00	114,455,648.52	100.00	113,851,985.09	1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	-	-
负债合计	92,964,051.79	100.00	114,455,648.52	100.00	113,851,985.0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全部为流动负债。2011年末、2012年末和2013年7月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113,851,985.09元、114,455,648.52元和92,964,051.79元。公司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票据等构成。

（一）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借款类别	2013.7.31	2012.12.31	2011.12.31
抵押借款	21,000,000.00	-	13,700,000.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62,800,000.00	35,300,000.00
信用借款	-	-	10,000,000.00
合计	31,000,000.00	62,800,000.00	59,000,000.00

2013年7月末短期借款余额中无逾期未偿还的借款。

（二）应付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情况如下：

项目	2013.7.31	2012.12.31	2011.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1,720,000.00	11,800,000.00	16,200,000.00

截至2013年7月末，未到期承兑汇票前五名明细如下：

收款人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江阴市新艺铜业有限公司	2013年6月25日	2013年12月25日	2,500,000.00
上海元邦化工制造有限公司	2013年6月25日	2013年12月25日	2,000,000.00
上海元邦化工制造有限公司	2013年3月29日	2013年9月29日	1,400,000.00
常州高远化工有限公司	2013年6月25日	2013年12月25日	1,350,000.00
上海昌埭绝缘材料有限公司	2013年6月25日	2013年12月25日	1,000,000.00
合计	—	—	8,250,000.00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票据余额中无应付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票据，无应付其他关联方单位的票据。

截至2012年末，未到期承兑汇票前五名明细如下：

承兑银行	收款人	票据金额	出票日	到期日
银行承兑 汇票	上海元邦化工制 造有限公司	4,500,000.00	2012年11月9日	2013年5月9日
银行承兑 汇票	上海诚青化工有 限公司	1,500,000.00	2012年11月9日	2013年5月9日

银行承兑 汇票	江阴市新艺铜业 有限公司	1,500,000.00	2012年12月25日	2013年6月25日
银行承兑 汇票	常州高远化工有 限公司	1,000,000.00	2012年11月9日	2013年5月9日
银行承兑 汇票	圣欧芳纶（江苏） 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2012年11月9日	2013年5月9日

截至 2011 年末，未到期承兑汇票前五名明细如下：

承兑银行	收款人	票据金额	出票日	到期日
银行承兑 汇票	上海元邦化工制 造有限公司	1,500,000.00	2011年10月14日	2012年4月14日
银行承兑 汇票	上海诚青化工有 限公司	700,000.00	2011年7月29日	2012年1月29日
银行承兑 汇票	上海诚青化工有 限公司	500,000.00	2011年10月14日	2012年4月14日
银行承兑 汇票	上海昌埭绝缘材 料有限公司	500,000.00	2011年7月29日	2012年1月29日
银行承兑 汇票	常州高远化工有 限公司	500,000.00	2011年12月27日	2012年6月27日

（三）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项目	2013.7.31	2012.12.31	2011.12.31
1年以内	27,380,729.26	32,347,672.63	23,214,804.29
1-2年	962,545.40	543,766.25	221,095.26
2-3年	68,040.23	44,076.94	12,878.92
3年以上		-	11,927.55
合计	28,411,314.89	32,935,515.82	23,460,706.02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工程款和材料款等，公司应付账款账龄主要以一年以内的为主。2012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较 2011 年末增长 9,474,809.80 元，涨幅 40.39%。主要原因为 2012 年采购原材料所支付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八、九、十号车间工程项目 2012 年开工建设，导致应付工程款相应增加。2013 年 7 月末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无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

截至 2013 年 7 月末，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
上海元邦化工制造有限公司	材料款	2,040,172.91	1 年以内	7.18%
宝应精工绝缘材料有限公司	材料款	1,179,698.60	1 年以内	4.15%
上海神电工贸有限公司	材料款	1,092,321.10	1 年以内	3.84%
常州高远化工有限公司	材料款	1,056,841.10	1 年以内	3.72%
圣欧芳纶 (江苏) 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款	824,029.40	1 年以内	2.90%
合计		6,193,063.11	—	21.80%

截至 2012 年末，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
江阴市新艺铜业有限公司	材料款	2,408,969.02	1 年以内	7.31%
张家港保税区吉鑫贸易有限公司	材料款	1,896,818.00	1 年以内	5.76%
苏州市同里建筑有限公司北厍分公司	工程款	1,662,976.80	1 年以内	5.05%
上海诚青化工有限公司	材料款	1,039,547.00	1 年以内	3.16%
上海元邦化工制造有限公司	材料款	1,015,686.91	1 年以内	3.08%
合计		8,023,997.73	—	24.36%

截至 2011 年末，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
迅斐利电工材料贸易 (上海) 有限公司	材料款	1,843,231.50	1 年以内	7.86%
江阴市新艺铜业有限公司	材料款	1,576,381.60	1 年以内	6.72%
上海元邦化工制造有限公司/ 上海元邦树脂制造有限公司	材料款	1,201,660.91	1 年以内	5.12%
上海诚青化工有限公司	材料款	976,580.00	1 年以内	4.16%
张家港保税区吉鑫贸易有限公司	材料款	720,246.00	1 年以内	3.07%
合计		6,318,100.01	—	26.93%

(四) 预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情况如下：

项目	2013.7.31	2012.12.31	2011.12.31
1 年以内	1,270,329.34	1,527,350.12	1,987,017.35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为预收客户货款，账龄均在一年以内。2013 年 7 月末公司预收款项余额中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2013 年 7 月末预收款项余额中无预收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无预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截至 2013 年 7 月末，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比例（%）
吴江市中强化工原料经营部有限公司	货款	257,719.50	1 年以内	20.29%
浙江永发机电有限公司	货款	250,348.34	1 年以内	19.71%
河北新百矿用电器有限公司	货款	100,600.00	1 年以内	7.92%
江苏正强电气有限公司	货款	79,184.80	1 年以内	6.23%
泰安泰山日昌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货款	74,891.20	1 年以内	5.90%
合计		762,743.84	—	60.04%

截至 2012 年末，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比例（%）
无锡市南方防爆电机有限公司	货款	623,647.28	1 年以内	40.83%
吴江市中强化工原料经营部有限公司	货款	336,229.00	1 年以内	22.01%
浙江永发机电有限公司	货款	252,089.13	1 年以内	16.50%
浙江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31,360.00	1 年以内	2.05%
泰兴市军美电器有限公司	货款	23,000.00	1 年以内	1.51%
合计		1,266,325.41	—	82.91%

截至 2011 年末，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比例（%）
苏州金山门变压器有限公司	货款	593,944.87	1 年以内	38.89%
新兴（台山）精工有限公司	货款	130,009.08	1 年以内	8.51%

临海市安盛电气有限公司	货款	63,312.00	1年以内	4.15%
沈阳中变电气有限公司	货款	61,631.00	1年以内	4.04%
东盟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47,520.00	1年以内	3.11%
合计		896,416.95	—	58.69%

(五) 应付职工薪酬

2013年1-7月应付职工薪酬情况: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3.7.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82,900.00	11,494,495.21	11,836,543.01	1,340,852.20
职工福利费	-	712,873.84	712,873.84	-
社会保险费	-	939,405.14	939,405.14	-
其中: 医疗保险费	-	228,065.24	228,065.24	-
基本养老保险费	-	593,439.60	593,439.60	-
失业保险费	-	58,938.90	58,938.90	-
工伤保险费	-	38,475.70	38,475.70	-
生育保险费	-	20,485.70	20,485.70	-
住房公积金	-	235,920.00	235,920.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2,094.60	64,960.82	93,685.80	3,369.62
合计	1,714,994.60	13,447,655.01	13,818,427.79	1,344,221.82

2012年应付职工薪酬情况:

项目	201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2.12.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50,369.69	18,746,908.45	18,714,378.14	1,682,900.00
职工福利费	-	745,545.64	745,545.64	-
社会保险费	-	1,423,045.88	1,423,045.88	-
其中: 医疗保险费	-	361,021.20	361,021.20	-
基本养老保险费	-	889,144.00	889,144.00	-
失业保险费	-	86,384.64	86,384.64	-
工伤保险费	-	43,353.02	43,353.02	-
生育保险费	-	43,143.02	43,143.02	-
住房公积金	-	469,896.00	469,896.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93,753.17	161,658.57	32,094.60
合计	1,650,369.69	21,579,149.14	21,514,524.23	1,714,994.60

2011年应付职工薪酬情况:

项目	201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支付	2011.12.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31,605.00	18,735,047.00	18,216,282.31	1,650,369.69

职工福利费	-	515,256.46	515,256.46	-
社会保险费	-	1,430,390.40	1,430,390.40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57,597.59	357,597.59	-
基本养老保险费	-	901,145.96	901,145.96	-
失业保险费	-	85,823.43	85,823.43	-
工伤保险费	-	42,911.71	42,911.71	-
生育保险费	-	42,911.71	42,911.71	-
住房公积金	-	-	-	-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	84,255.50	84,255.50	-
合计	1,131,605.00	20,764,949.36	20,246,184.67	1,650,369.6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六）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项目	2013.7.31	2012.12.31	2011.12.31
所得税	1,120,895.78	1,416,044.38	1,756,786.20
增值税	1,102,879.71	1,428,280.96	2,034,360.88
城建税	55,143.98	71,439.05	102,042.04
教育费附加	55,143.98	71,439.05	102,042.03
营业税	-	500.00	6,480.00
个人所得税	493.96	1,250.03	368.09
土地使用税	-	72,395.60	—
房产税	-	83,288.41	42,000.00
印花税	6,174.20	11,568.60	7,078.70
合计	2,340,731.61	3,156,206.08	4,051,157.94

（七）应付利息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利息情况如下：

项目	2013.7.31	2012.12.31	2011.12.31
短期借款利息	65,733.33	-	-

（八）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项目	2013.7.31	2012.12.31	2011.12.31
1年以内	16,811,720.80	521,581.90	6,682,378.80

1-2年		-	200,000.00
2-3年		-	-
3年以上		-	620,355.29
合计	16,811,720.80	521,581.90	7,502,734.09

2013年7月末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南通利丰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9,483,000.00
施泉荣	往来款	3,500,000.00
施文磊	往来款	3,300,000.00
合计	—	16,283,000.00

2013年7月末其他应付款余额较2012年末较大增长，主要原因为2013年公司借入其他关联方南通利丰化学科技有限公司款项948.30万元、股东施泉荣款项350万元、股东施文磊款项330万元。

2012年末余额较2011年末余额下降93.05%，主要原因为2012年支付施泉荣股权收购款1,375,541.72元、徐晓风股权收购款2,334,917.97元、施文磊股权收购款946,125.10元，以及其他关联方苏州晨电电气科技有限公司款项1,183,580.00元。

截至2013年7月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南通利丰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9,483,000.00	1年以内	56.41%
施泉荣	往来款	3,500,000.00	1年以内	20.82%
施文磊	往来款	3,300,000.00	1年以内	19.63%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上市中介费	250,000.00	1年以内	1.49%
吴江市汾湖镇知音大酒店	招待费	63,444.00	1年以内	0.38%
合计		16,596,444.00	—	98.72%

截至2012年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评估费	150,000.00	1年以内	28.76%

吴江市汾湖镇知音大酒店	招待费	119,942.00	1年以内	23.00%
吴江东恒盛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招待费	53,941.00	1年以内	10.34%
吴江市博诚烟酒商贸有限公司	招待费	46,872.00	1年以内	8.99%
吴江湖之景大酒店有限公司	招待费	35,584.00	1年以内	6.82%
合计		406,339.00	—	77.91%

截至 2011 年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
徐晓风	股权收购款	2,334,917.97	1年以内	31.12%
施泉荣	股权收购款	1,375,541.72	1年以内	18.33%
施文磊	股权收购款	946,125.10	1年以内	12.61%
吴江市久诚酒业商贸有限公司	招待费	53,315.00	1年以内	0.71%
北库福乐门大酒店	招待费	35,500.00	1年以内	0.47%
合计		4,745,399.79	—	63.25%

六、公司股东权益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股东权益情况如下：

项目	2013.7.31	2012.12.31	2011.12.31
股本	75,000,000.00	75,000,000.00	60,000,000.00
资本公积	99,859,295.62	99,859,295.62	6,493,740.15
盈余公积	222,635.02	222,635.02	6,677,394.36
未分配利润	12,626,811.81	-724,809.61	56,633,468.5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87,708,742.45	174,357,121.03	129,804,603.06
少数股东权益	529,051.51	526,333.80	483,324.90
股东权益合计	188,237,793.96	174,883,454.83	130,287,927.96

(一) 股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股本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2013.7.31	2012.12.31	2012.1.1
施泉荣	34,650,926.00	34,650,926.00	36,000,000.00
施文磊	11,000,293.00	11,000,293.00	12,000,000.00

徐晓风	11,000,293.00	11,000,293.00	12,000,000.00
欣达投资	4,950,132.00	4,950,132.00	-
罗尔晶华	4,400,117.00	4,400,117.00	-
姜绪荣	3,729,099.00	3,729,099.00	-
润智创投	3,729,099.00	3,729,099.00	-
任华机电	1,100,029.00	1,100,029.00	-
蔚敏投资	440,012.00	440,012.00	-
合计	75,000,000.00	75,000,000.00	60,000,000.00

1、太湖绝缘材料厂设立时的名称为“吴江市太湖绝缘材料厂”，系由吴江市北厍镇集体资产经营公司根据吴江市计划委员会于 2000 年 9 月 8 日出具的吴计综[2000]54 号文件批准，以现金方式出资设立的集体福利企业，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

2、2009 年 12 月，吴江市太湖绝缘材料有限公司向苏州市吴江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变更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800 万元，其中：施泉荣出资 2280 万元，持股比例 60%；徐晓风出资 760 万元，持股比例 20%；施文磊出资 760 万元，持股比例 20%。

2009 年 12 月 15 日全体股东首次出资人民币 2,850 万元，其中施泉荣以绝缘材料厂净资产 892.15 万元及货币资金 817.85 万元出资、徐晓风以货币资金 570 万元出资、施文磊以货币资金 570 万元出资。本次出资业经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苏天会验 S 字[2009]第 598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0 年 2 月 23 日，全体股东第二期出资人民币 950 万元，全部以货币资金出资，变更后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3,800 万元，注册资本不变。本次出资业经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苏天会验 S 字[2010]第 514 号《验资报告》验证。

3、经公司股东会决议，2010 年 8 月 10 日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200 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000 万元。本次出资业经苏州信成会计师事务所苏信所验[2010]字第 291 号《验资报告》验证。

4、2012 年 8 月，施泉荣与欣达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施泉荣将其持有本公司 7.50% 股权计 45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欣达投资。本次股权转让后，施泉荣出资 3,150 万元，持股比例 52.50%；施文磊出资 1,200 万元，持股比例 20%；徐晓风出资 1,200 万元，持股比例 20%；欣达投资出资 450 万元，持股比例 7.50%。

5、2012年8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818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姜绪荣、润智创投、任华机电、蔚敏投资共同认缴，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818万元。其中：施泉荣出资3,150万元，持股比例46.20%；施文磊出资1,200万元，持股比例17.60%；徐晓风出资1,200万元，持股比例17.60%；欣达投资出资450万元，持股比例6.60%；姜绪荣出资339万元，持股比例4.97%；润智创投出资339万元，持股比例4.97%；任华机电出资100万元，持股比例1.47%；蔚敏投资出资40万元，持股比例0.59%。本次增资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会验字[2012]2105号《验资报告》验证。

6、2012年11月，施文磊、徐晓风分别与罗尔晶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施文磊、徐晓风分别将持有本公司2.93%股权计20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罗尔晶华。本次股权转让后，施泉荣出资3,150万元，持股比例46.20%；施文磊出资1,000万元，持股比例14.67%；徐晓风出资1,000万元，持股比例14.67%；欣达投资出资450万元，持股比例6.60%；罗尔晶华出资400万元，持股比例5.86%；姜绪荣出资339万元，持股比例4.97%；润智创投出资339万元，持股比例4.97%；任华机电出资100万元，持股比例1.47%；蔚敏投资出资40万元，持股比例0.59%。

7、2012年12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截止2012年11月30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170,030,505.01元按2.2671:1比例折合股本7,5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500万元，其中：施泉荣出资3,465.0926万元，持股比例46.20%；施文磊出资1,100.0293万元，持股比例14.67%；徐晓风出资1,100.0293万元，持股比例14.67%；欣达投资出资495.0132万元，持股比例6.60%；罗尔晶华出资440.0117万元，持股比例5.86%；姜绪荣出资372.9099万元，持股比例4.97%；润智创投出资372.9099万元，持股比例4.97%；任华机电出资110.0029万元，持股比例1.47%；蔚敏投资出资44.0012万元，持股比例0.59%。本次变更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会验字[2012]2341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资本公积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本公积情况如下：

项目	2013年1-7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	-----------	--------	--------

年初余额	99,859,295.62	6,493,740.15	23,503,740.15
本年增加	-	100,185,555.47	-
本年减少	-	6,820,000.00	17,010,000.00
年末余额	99,859,295.62	99,859,295.62	6,493,740.15

报告期内，公司资本公积为股本溢价。2012年资本公积增加100,185,555.47元，主要由于2012年8月股东对公司增资时实际投入金额超过认缴注册资本部分形成资本公积34,356,000.00元；2012年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按截至2012年11月未经审计的净资产折合股本7,500万元，其余部分65,829,555.47元记入资本公积。2012年资本公积减少6,820,000.00元为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三）专项储备

报告期内，公司专项储备情况如下：

项目	2013年1-7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年初余额	-	-	-
本年增加	1,508,552.01	2,605,849.44	2,524,882.49
本年减少	1,508,552.01	2,605,849.44	2,524,882.49
年末余额	-	-	-

（四）盈余公积

报告期内，公司盈余公积情况如下：

项目	2013年1-7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年初余额	222,635.02	6,677,394.36	3,667,283.06
本年增加	-	3,128,196.21	3,010,111.30
本年减少	-	9,582,955.55	-
年末余额	222,635.02	222,635.02	6,677,394.36

盈余公积2012年减少由于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按截止2012年11月未经审计的净资产折合股本，减少盈余公积。

（五）未分配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未分配利润情况如下：

项目	2013年1-7月	2012年	2011年
年初未分配利润	-724,809.61	56,633,468.55	29,090,781.38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351,621.42	32,016,517.97	30,552,798.4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3,128,196.21	3,010,111.30
对股东的分配	-	30,000,000.00	-
整体变更折股	-	56,246,599.92	-
年末未分配利润	12,626,811.81	-724,809.61	56,633,468.55

(六) 少数股东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情况如下：

项目	2013.7.31	2012.12.31	2011.12.31
少数股东权益	529,051.51	526,333.80	483,324.90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为施泉荣、施文磊与徐晓风。

2、公司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证
超凡电气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省吴江市	徐晓风	制造业	600.00	100.00	100.00	78836185-5
太湖运输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省吴江市	徐晓风	交通运输业	50.00	100.00	100.00	78437054-3
海博特科技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省吴江市	张道洪	制造业	100.00	51.00	51.00	68492584-7
南通力拓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省启东市	施文磊	制造业	1,000.00	100.00	100.00	05862071-2
太湖涂料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省吴江市	徐晓风	制造业	1,000.00	100.00	100.00	72419178-9

太湖涂料于 2012 年 7 月被公司吸收合并。

子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2013.7.31		2013 年 1-7 月		2012.12.31		2012 年度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超凡电气	600	100	8,285,876.26	6,776,041.83	6,666,109.30	546,151.42	7,500,212.00	6,229,890.41	10,889,955.50	1,893,376.96

太湖运输	50	100	1,057,598.58	211,272.26	1,566,628.00	102,826.09	867,705.25	108,446.17	2,579,000.00	95,874.95
海博特科技	100	51	1,280,623.08	1,079,696.96	2,306,443.70	5,546.34	1,094,452.26	1,074,150.62	5,238,395.61	87,773.26
南通力拓	1,000.00	100	9,743,088.52	9,743,088.52	-	-239,416.34	9,992,804.86	9,982,504.86	-	-17,495.14

3、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欣达投资	持公司 6.60% 股份的股东	05184766-6
罗尔晶华	持公司 5.86% 股份的股东	05454808-X
苏州晨电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徐晓风之母控制的公司	69334619-3
南通利丰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施泉荣之女施美华控制的公司	06764690-6
苏州正意电材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施文磊配偶邱学红与施泉荣之女施美华控制的公司	55712591-9

苏州晨电电气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12 年 7 月办理工商注销。

4、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 经常性的关联交易

2012 年 7 月，太湖涂料与欣达投资签订租赁合同，将吴江市汾湖镇北厍东方村 6 组的房屋出租给欣达投资，租期为 2012 年 7 月 1 日—2017 年 6 月 30 日。太湖股份吸收合并太湖涂料后，继承其原有的债权债务，成为房屋出租方。由于欣达投资仅为员工持股平台，无任何实际业务，未实际占有、使用该房屋，故而租赁双方约定不收取租金。

除上述关联租赁事项外，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其它经常性关联交易。

(2) 偶发性的关联交易

公司在报告期内，偶发性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交易类别	关联方名称	交易种类	定价原则	备注
偶发性关联交易	股权转让	徐晓风、施文磊	公司收购超凡电气 100% 的股权	出资额	2011 年 11 月
		徐晓风、施泉荣	公司收购太湖运输 100% 的股权	出资额	2011 年 11 月
		施文磊	公司收购海博特 51% 的股权	出资额	2011 年 11 月
		徐晓风、施泉荣	公司收购太湖涂料 100% 的股权	出资额	2011 年 11 月
	担保	超凡电气、施泉荣	短期借款	—	2014 年 6 月 24 日到期

① 关联担保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业务种类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超凡电气、施泉荣	公司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2013.6.24	2014.6.24	否

注：公司 2013 年借入银行 1,000 万元保证借款系由全资子公司吴江超凡电气绝缘科技有限公司与控制股东施泉荣共同为公司提供担保。

②股权转让

A、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分别与徐晓风、施文磊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收购徐晓风、施文磊持有超凡电气 100% 的股权，交易作价依据为各股东持有超凡电气出资额，转让价款共计为 600 万元，其中徐晓风 306 万元、施文磊 294 万元；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支付徐晓风股权转让款 2,156,768.32 元、施文磊股权转让款 2,072,189.17 元，2012 年 8 月支付徐晓风股权转让款 903,231.68 元、施文磊股权转让款 867,810.83 元，此次股权转让于 2011 年 11 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B、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分别与徐晓风、施泉荣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收购徐晓风、施泉荣持有太湖运输 100% 的股权，交易作价依据为各股东持有太湖运输出资额，转让价款共计为 50 万元，其中徐晓风 30 万元、施泉荣 20 万元；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支付徐晓风股权转让款 203,773.25 元、施泉荣股权转让款 135,848.84 元，2011 年 12 月支付徐晓风股权转让款 96,226.75 元、施泉荣股权转让款 64,151.16 元，此次股权转让于 2011 年 11 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C、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与施文磊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收购施文磊持有海博特 51% 的股权，交易作价依据为施文磊持有海博特出资额，转让价款为 51 万元；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支付施文磊股权转让款 431,685.73 元、2012 年 8 月支付施文磊股权转让款 78,314.27 元，此次股权转让于 2011 年 11 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D、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分别与徐晓风、施泉荣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收购徐晓风、施泉荣持有太湖涂料 100% 的股权，交易作价依据为各股东持有太湖涂料出资额，转让价款共计为 1,000 万元，其中徐晓风 510 万元、施泉荣 490 万元；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支付徐晓风股权转让款 3,668,313.71 元、施泉荣股权转让款 3,524,458.28 元，2012 年 8 月支付徐晓风股权转让款 1,431,686.29 元、施泉荣股权转让款 1,375,541.72 元，此次股权转让于 2011 年 11 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3.7.31	2012.12.31	2011.12.31
其他应付款	施泉荣	3,500,000.00	-	1,375,541.72
其他应付款	施文磊	3,300,000.00	-	946,125.10
其他应付款	徐晓风	-	-	2,334,917.97
其他应付款	南通利丰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9,483,000.00	-	-
其他应付款	苏州晨电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	-	1,183,580.00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截至 2013 年 7 月末，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二）资产负债表期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三）承诺事项

截至 2013 年 7 月末，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九、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2011 年 5 月复核资产评估

2011 年 5 月 25 日，安徽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公司前身吴江市太湖有限材料有限公司委托，对苏州天中资产评估事务所在评估基准日（2009 年 3 月 31 日）出具的苏中评字（2009）第 116 号《吴江市太湖有限材料厂资产评估报告书》进行了复核，出具了《吴江市太湖有限材料厂资产评估项目复核报告》（致远复评报字[2011]第 104 号）。

经复核，评估基准日总资产为 10,374.11 万元、总负债 8,832.58 万元、净资产 1,541.53 万元。

2、2012年12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资产评估

2012年12月26日，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前身吴江市太湖有限公司截至2012年11月30日的资产负债情况进行了整体评估，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中水致远评报字[2012]第2167号）。

本次评估选择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在评估基准日的最终评估结果。具体评估结论如下：

在评估基准日2012年11月30日，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后吴江市太湖有限公司总资产为29,713.82万元，总负债为10,989.03万元，净资产为18,724.80万元，评估增值为1,721.75万元，增值率为10.13%。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原《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 1、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 2、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 3、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并且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 4、公司在上一个会计年度实现盈利，但公司董事会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还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 5、公司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二）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于2012年向各股东分红3,000万元。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开转让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公司股东大会在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意见。

2、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

3、公司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公司在当年实现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且不存在影响利润分配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的情况下，可以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是否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以及每次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占公司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比例须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股本规模合理，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交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公司一般进行年度分红，在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状况允许的情况下，可以进行中期分红。

6、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订利润分配预案，并对其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利润分配预案经董事会审议和监事会审核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7、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公司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确需对本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需经董事会审议和监事会审核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其他相关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

(本页无正文,为苏州太湖电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的签字、盖章页)

全体董事: 褚泉华 刘文君 金静

陈斌 杨启明 彭涛

胡军华

全体监事: 曹伟 陈晶晶 王强

高级管理人员:

刘文君 李海忠 王强

彭涛

苏州太湖电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褚泉华

2013年11月28日

一、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冯戎
冯戎

项目负责人： 周微
周微

项目组成员： 王志旺
王志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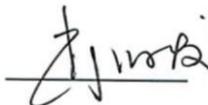
杨志才
杨志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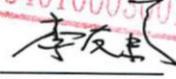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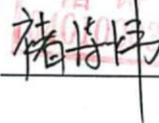
王喜才
王喜才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 11月 28日

二、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苏州太湖电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肖厚发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友菊 褚诗炜 周晓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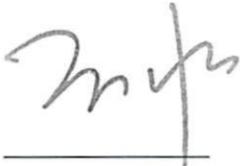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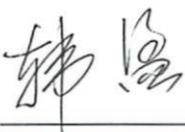
德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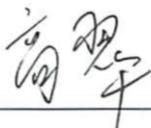
2013年 11月2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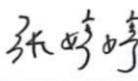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苏州太湖电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王冰

经办律师： 
韩盈


高翠


张婷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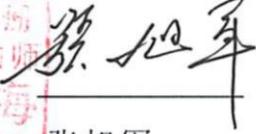
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

2013 年 11 月 28 日

四、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苏州太湖电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肖力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陈大海 张旭军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3年11月28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